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

驼铃文集



MALAIXIYA JUAN

马来西亚卷

主编 云里风

鹭江出版社

DONGNANYA HUAWEN WENXUE DAXI

發展馬華文
促進文化交流

冰心

丁巳

■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编委会

□ 顾问 萧 乾

□ 主 编 杨加清

□ 副主编 游 斌 徐恒进

□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聪文 杨加清 林承璋

林承璜 徐恒进 游 斌

■ 马来西亚卷编委会

□ 顾 问 方北方

□ 主 编 云里风

□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云里风 金 苗 看 看

柯金德 赖观福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

马来西亚卷

驼铃文集

主编 云里风

● 鹭江出版社

● 一九九五年·中国厦门



作者近影

● 作者简介

驼铃，原名彭龙飞。笔名有老龙、看山、胡笳、李菲和皮阳秋等。祖籍福建省晋江县。一九三六年出生于马来西亚霹雳州曼绒县南部一个濒海的乡村。华文学校高中毕业后，在星马各地担任教职。曾任霹雳文艺研究会三届会长，任内发起创办《清流》文学双月刊。现为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副主席。

驼铃在教学之余，从事小说和诗歌创作，间亦翻译马来乡土小说。主张为人生而艺术。已出版的著作有：诗集《吉打的人家》，小说集《家福》、《可可园里的黄昏》、《无弦琴及其他》，译作《旋毛儿》。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总序

萧 乾

东南亚各国是我国的友好邻邦。我们如饥似渴地想了解东南亚各国，我们尤其想了解居住在东南亚各国的华人：他们日常是怎样生活的，喜什么憎什么，心目中憧憬什么和为什么而苦恼着。尽管国籍不同，总归都在用几千年前老祖宗留下的方块字写着文章，刻画人物，表达情感。

这就是鹭江出版社出版“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的主旨。

国界是政治上的分水岭，十分森严，然而岭下涓涓流着的江水可不那么受约束。正如莎士比亚和狄更斯照样可以流往北美和大洋洲一样，屈原、杜甫以至鲁迅也随着千百万华族人口的迁徙而流到东西半球，尤其是大门口的东南亚。每到一处，它就结合当地的社会现实和作者的机智，形成独立的崭新的文学。这些文学都各有自己的特色。我们肯定可以从中学到许多东西。这就叫交流吧。

现在讲国际文化交流。我看，我们跟大门口东南亚各国用华文写作的朋友首先应当交流起来。因此，鹭江出版社出版“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正是我所企望的。这套“文学大系”共五辑，分别精选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菲律宾、印度尼西亚五国当代华文作家代表作各十种，总共五十种。

愿这套丛书朝着文化交流这一健康有益的方向大力推进。

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五日于北京

马来西亚卷总序

马来西亚文化、艺术和旅游部

拿督陈广才副部长

马华文学于五四运动前后发轫，至今已有七十多年的历史。

在这七十多年间，马华文学界出现了不少作家，创作各种体裁与内容的作品，包括小说、散文、新诗、戏剧、评论等等。以报章的文艺副刊为温床，结集成册的数量也相当可观。

这些作家，多数感于时势之需，抱着强烈的使命感，把写作视为一门崇高的事业（实际上只是副业），坚持执著，耕耘不辍。其中有些还集私人之所有，出版期刊，使文学生机勃勃。出版文艺书刊的有心人，一般也不是大资本家；自资出书的现象，十分普遍。

上述情形，显示马华作家充满斗志，甚有韧力。但文学创作与出版单凭一些个人的努力，作为毕竟有限；在经济逐渐蓬勃，人们日益讲求物质享受的现代，这种弱点更易表现出来。文学创作虽是很个人化的事情，但推动文学，则必须依赖群体的力量，其生命才得以延续下去。

七十年代以后，多个华文文艺团体相继成立。一九七八年马来西亚写作人（华文）协会（后来易名为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正式组成。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如今会员数百，全国主要的华文作者都是大马作协的成员。通过这个合法的组织，作家们有了归属，出书、

出期刊,引起社会对文学的重视,促使社会对作家地位的认同。许多文学活动,也都在逐步展开,如:作协举办的“写作讲习班”,培训年轻作者,联办“马华文学节”等等。这些对推动马华文学的发展,提升马华文学的地位,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大马华文作协在自力更生的情况下,出版《写作人》(原为季刊,后改为半年刊)、“作协文库”,后来再接再厉为会员出版个人单行本(列为“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在短短的三几年间,已出版了三四十部。作为一个民间文学团体,能有这种表现,着实令人敬佩。

马华作家有了自己的家庭,作者之间不再自困一角;相反的,彼此经常来往、联络,互相切磋、研究写作技巧,交换写作经验与心得。同时,他们也冲出种族的界限,和国内其他源流与种族(尤其是马来族与印度族)接触,打破以往的人为障碍与隔阂。这是正确的做法。

马华作家与新华作家的关系一向密切,常有交往,还举行了几次作家交流会。通过亚细安文艺营等活动,马华作家与东南亚各国(泰、菲、印尼、文莱)的华文作家有了认识。至于马华作家与港台地区作家的关系,在八十年代初已建立了稳固的基础。

新华作家与中国作家较早交往,马华作家直到九十年代当政府全面解除人民访华的限制之后,才与中国作家有交往。这几年间,大马华文作协曾多次组团前往中国,拜会中国各地的知名作家,并与各地的文学团体进行文学交流;而中国作家也曾有多位在访问我国时,由大马华文作协热情款待。据我所知,目前大马华文作协与北京、广州、江苏、上海、湖北、福建等地的作协或文联以及个别作家感情甚笃,除了交换信息和作品之外,还参与对方举办的文艺研讨会等活动。马、中官方关系良好,作家之间当然也应建立起密切的联系。中国地大物博,人才众多,马华作家大可向彼邦学

习、借鉴，以激发创作热忱，并提高作品水平。

中国北京现代出版社的《马华文学选集》(小说、散文、新诗)三大册经已出版。潘亚曦教授也在紧锣密鼓为广州花城出版社编选一套马华文学选集。这对于马华文艺作者是一种极大的鼓励，其作用广大深远，无可置疑。

中国厦门鹭江出版社在出版文艺书籍方面，贡献良多。本年初，决定为新加坡作家出版一套(十种)“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新加坡卷”后，也将为我国华文作家出版一套同类的书籍。日后，泰国华文作协也会受邀出版一套丛书，如此发展下去，几套丛书合为“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意义将更为重大。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马来西亚卷”十种，作者分别是云里风、碧澄、孟沙、马崙、马汉、驼铃、曾沛、李忆蓁、甄供、陈政欣。他们都是大马华文作协的理事，在不同体裁的创作方面，都有突出的表现，属于资深作家。由他们打头阵，当不致引起任何异议。

文学的创作与出版是持续不断的，我谨希望鹭江出版社日后将出版更多类似的文集，中国的其他出版社也可效法，以推动马、中文学特别是马华文学向前发展。

因此，我预祝这套丛书顺利出版，并衷诚盼望这只是个好的开始，以后有更好的接踵而来。

一九九四年六月一日

目 录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总序.....	萧乾	1
马来西亚卷总序.....	陈广才	3

小说

秘密.....	3
君子之诺.....	5
旋涡.....	8
采青的故事	11
种花的故事	14
淡月幽光	17
养善虫的老人	20
白毛先生	22
撕	27
下女	33
家福	41
焚	52
十年之后	62
不中用的人	72
肖	87

咖厘卜碎了	95
朋友.....	102
偷渡者.....	116
可可园里的黄昏.....	126
柴船头.....	134
板桥上.....	155
岁寒图.....	170



小说



秘 密

我们镇上有一列早晚都被大树的浓荫掩盖着的茶档。我和朋友们几乎每天下午都在那里“叹世界”。大家随心所欲地运用各自的嘴巴，吃、喝、骂人、车大炮，不一而足。我知道“病从口入，祸从口出”的道理，向来不敢放肆，但却乐于分享大家的快乐。

自从被那无赖缠上之后，我已经一连好几天没到那里的茶档了。昨天由于憋不住，去了一回，结果又被撞见。由此看来，那家伙在没工好做的时候，显然都是在那一带地方闲荡。本来他走他的路，我喝我的茶，河水不犯井水，什么烦恼也没有。错就错在一时贪得，和他打了交道。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现在实在是后悔莫及。

他不但“借”了我的钱，喝了我的茶，还拿我寻开心，说什么我是从外表看不出来的聪明人。大家不知道真相，自然不明白那是在嘲弄我，但我自己却是心知肚明的。

那根本就是指我请他为我新买的排屋多扫一遍漆的事。是的，在那一次的勾结中，获益较大的是我，因为他所得的不过是多一份工钱而已。但如果长久这样十块八块地“借”下去，我可就得不偿失了。

然而，我该怎么办呢？天天躲在家里不出门？那里的茶香和那份悠闲的情致都不要了？啊，这未免太差劲了，还是想个办法解决这件不可告人之事为上策。找他谈清楚，再花几块钱，一次了断？

不，无赖之徒，哪会守信约？这样做，实在并无保障。那么，就索性翻脸不理他，如何？不，这只有使事情越弄越糟。嗯，对了，这件事由我一手造成，是我自己的错，我必须拿出勇气来负责。

主意既定，我又坦然骑上电单车，绕过屋角，直趋那绿荫下的茶档。

甫告坐下，茶犹未沾唇，抬头便见那家伙从对面的街边，匆匆走来。蛇鼠之辈的眼睛确实锐利，我心里暗骂。

这家伙一点也不客气，拉过一张藤椅，便在我身边坐下。我也不客气地，往他脸上端详。只见笑里充满邪气，不觉一阵恶心，恶言险些冲口而出。

“要喝茶就来，借钱免谈。”我到底采取了不亢不卑的态度。

“嘿嘿！为什么这样？”他还是涎脸赖皮地说，“五块，五块就好。”

“你休想！”我坦白告诉他，“我已经决定老实对你的老板讲，那两桶漆的钱，我会补给他。”

“啊，这又何必呢？”他疑惑中带着点慌张。

“你不用怕，我会说明，这是我要你这样做的。”我说。

言谈间，茶端上来了。接着，其他的朋友也来了。我们于是又顾左右而言他。

一九八四年

君子之诺

“铃铃……铃铃……”

这电话不听也罢，近来根本没有什么重要的约会，来者十之八九都是对我有所求的，我看我还是少理为是。

两万块钱的数目不小哟，真的就这样送去给他们么？我不禁对手上的支票踌躇起来。

“铃铃……铃铃……”

真吵死人！

“哈罗……我是，什么？死了？”

断根肋骨也会死，实在没料到。

好啦，现在这两万块钱还拿出去么？这只是我和他两人之间的君子之诺，当时并无第三者在场。现在他既然死了，这钱要给谁？他的妻子还是他的儿子？这到底是什么钱，不是又要费一番口舌去解释？这还罢了，万一他们不领情，反而追讨另外八万块钱，我怎么办？

那天的情形，实在是这样的：

我怪他叫律师发信给我。他却说：“老黄，如果不发信给你，你会踏进我这办公室？”

他的语气虽然严峻，但并未表示要摊牌。倒是我自己一直拿“仁义”两个字来逼他。

“哼，我借你五万，现在居然变成了十万……”

“老黄，多少年啦？你一分钱没还过，你还要我怎样？”

“我又不是不还，只是……”

“有多还多，有少还少罗！”

“好，那么就先还你一万，怎样？”

“太少了，听说你的生意近来不错嘛？”他并不多说，望了望手上的表，便开始收拾他的公事包。

对于这种毫无爽气的人，我实在不想和他并肩而行。我于是起身推开玻璃门，匆匆下楼。

谁会想到，这座办公室大楼竟会突然塌了下来。

当我从那破裂的玻璃窗口，发现他挣扎着想从那斜卧在地上的墙角爬上来，脑子里确曾这样想：“你的命怎么这样长？如果死了，我这债不就清了！”

他不但不死，而且一眼便认出了我：“拉我一把吧，我这胸部被办公桌压伤了，痛得很！”

“嘿嘿，有钱不就够了？还需要朋友么？”

“咳！……”只见他疲弱地躺回墙角去。

他的痛苦使我感到了满足，我于是以胜利者的姿态伸出手去：“来吧。”

我从窗口把他抱了出来；让他斜靠在塌墙上。

“老黄，请你再进去把我的公事包拿出来。”

“哎呀，有了命，又想钱啦？”

“不，你跟我拿出来。”

讽刺归讽刺，但好人必须做到底，我还是进去把公事包拿了出来。

“你打开吧。”他有气无力地说着。

“你要什么？”

“把你那份贷款合约拿出来。”

我想，也许他想给我一点象征式的报答吧，我于是把有关合约挪到他的面前。

“你撕掉它吧。”

我当然惊喜万分，但仍然想折磨他一下：“不！你自己撕！”

他果然一手轻按着胸部，一手颤巍巍地翻着我手上的文件，突然攫住了由双方画押的那一张，“血！”的一声，猛然扯了下来。

为了防止他反悔，我从地上把它拾起来，用心加以撕烂。但他却平静地闭上眼睛，等待救护车，对于我的作为全不理睬。

“我真的全部吃完么？”看着他那苍白的面色，不知怎的，一时竟有些冲动起来，“好吧，你既然这样爽快，那么我就先还你两万，这是我现在所有的钱了。”

但他并不答理，只摇了摇手。

“现在该如何决定？这钱拿不拿出去？”我看我不得不再认真考虑一下，“感情用事，不但于己无益，往往还要被人看作傻瓜，值得么？”

一九八九年

旋 涡

“笃笃！”

“Masuk！”

“Encik, JP 要见你。”老花眼镜老是滑到鼻翼上的伍长奥斯曼,应声推开镶着半截玻璃的木门儿,对我瞪着询问的目光。

对于这位备受尊敬的华裔领袖的交际手腕,我实在并不欣赏,但我不好拒绝他的求见:“让他进来吧。”

来介绍女人还是美酒?我还来不及猜测,那满脸油光的家伙已然推门进来。

“喝茶吗? Datuk!”

他大概以为,我已经在他的手掌上,说话总是这样赤条条的,听起来怪不舒服。

“不喝,有什么事?”我想我也用不着和他兜圈子。

“哦,是这样,”他也不客气地在我的对面坐了下来,“听说在前天的中学生命案中,你已经扣留了四个嫌犯。现在,其中一个的父亲来找我,说他的儿子是冤枉的,要我来保释。”

“现在还可以!”

“那么,可以让他的老父亲见一见面吗?”

“是哪一位?”

“哦,我也不清楚他的儿子叫什么名字,让我出去问他一下。”

“他的父亲就在外面?叫他进来。”我想,就让他认识他儿子的

真面目吧。

“狗仔，现在你的父亲、JP 都在这里，你自己对他们说，你有没有参加打架？我们有没有冤枉你？”

小伙子低下了头。

“你说呀，不用怕。”白发苍苍的老父亲满腹狐疑，“他们是不是打你，逼你承认？”

“我，我实在不知道他们是去打人的！”不料狗仔竟唏嘘哭泣起来。

“他们手里拿着水喉铁，你不觉得奇怪么？”我实在有点忍不住，这个小家伙到这个时候还想撒谎。

“夜色很暗，阿龙上了我的电单车，我才看到的。”

“看到了，为什么还要载他去？为什么还要飞车追杀？”

“阿龙打我呀！”狗仔突然停止了哭泣，“你看我的颈项。”

他的右耳后的确有一道血痕。

“Datuk，你看，他的确是被迫的！”老父亲依然理直气壮。

“Datuk，年轻人没有头脑，不错也错了，还是请你想个办法，开一条路给他走。”JP 说。

“哼，被迫？他们为什么不来叫我载，而逼要他载？”路我是想到了，不过我知道，如果不压压他，他未必肯走，“我们可以告他与人合伙谋杀知道吗？后果如何，你们应该是明白的！”

“Datuk，想办法开一条路啦，他的生命才开始，可惜哟！”JP 重复要求。

那老父亲的嚣张之气也收敛了。

“好吧，就叫他做我们的证人。将来上法庭时，一切按照我们的指示供证，如何？”我于是直截了当地提出我的建议。

“啊！不，不可以呀！”狗仔闻言竟惊叫起来，“这样，就算放我出

去了，也是活不成的！”

“为什么？”我故作不懂。

“他们会杀我的！”

“他们这样厉害？不是都给我们抓来了么？”

“哪里？……”狗仔突然住嘴，仿佛是觉得失言了。

“要不要做我们的证人你自己决定，我们不能强迫你。不过，我要提醒你：现在，除了你自己，谁也救不了你。”我于是拿起电话机，通知奥斯曼来押他出去。

“Datuk，让他考虑吧。”JP 说。

“狗仔，答应吧！”老父亲似乎也着急起来了。

但我才不理他们呢，这小家伙显然还藏着许多秘密，让我慢慢再来盘诘。到底要不要他做证人，还得等我查清楚了再说。

扣着手铐的狗仔终于又押了出去。老父亲紧张地凑到 JP 的耳边，大约又想提出什么要求吧。

“两位没事了吧？”我于是赶快站起来送客，“我刚巧有点事，要出去一下。”

这类事情的确太多了，真是烦死。

“慢点提控，Datuk，我会再来找您商量。”JP 临走出我的办公室，又不忘交代一句。

“再接见么？”我想我不能不认真考虑一下。

一九八九年

采青的故事

育民，算是北马较具规模的一间独立中学。董事会组织完善，它聘有执行秘书，专职负责联络各界。除了收赞助人的定期捐款之外，遇有婚丧喜庆的事儿，这位专职秘书也一定会来找当事人商洽，看看是否要学校的华乐团还是军鼓乐队，还是醒狮队的助兴或增添哀荣。多年来，这方面的收入，竟成了该校一项主要的经济来源。

今年元旦，天一亮，这位秘书便带着育民的学生舞狮队，在镇上的高楼大宅前敲锣打鼓，准备让那五彩缤纷的吉祥物，为这些社会名流献瑞。

那敲打着人们的心窝儿的冬冬锵，一阵紧似一阵，每到一处，除了当家作主的大男人，连那些不理什么民族文化教育的妇孺也都被吸引了出来。当然，他们所注意的也不尽相同。年轻汉要看的，是它的腾跃打滚；孩子们欣赏的，是那凛凛的须眉；主人所要的，却是那叩拜进退所能显示出来的敬意。

然而，这边厢的最终目标，却在于楼头或檐前，那些和垂头丧气的隔夜青菜系在一起的小红包儿。其实，不说大家也明白，他们这样擎杆攀越，挥汗如雨，原本就是希望在这春回大地之际，头家们个个精神爽快，慷慨解囊。

因此，每拜过一家，这些少年总忍不住伸长脖子，望望秘书手中簿上所登记的数目。尤其是在打开从董事长私邸的楼头摘下的

那一包时，大家更是紧张地把秘书团团围住。

结果，大家都笑逐颜开地移狮到下一家。走在前头的教练，看了看大门前那铺满了柏油车道的红纸屑，回头对秘书道：“听说这一家比董事长还要富有？”

“是就是……”秘书似乎不知道要怎样回答才好。

“据说，昨晚他烧的这炮仗是花了五千块钱买的。”教练兴致勃勃地，又说。

“嘿嘿……”秘书并不置评。

虽然许久不见主人出来，但楼头早已吊着青菜红包。由于春节时间宝贵，所以他们每到一家，都想尽快完事，争取更多的机会。

紧锣密鼓，突然停歇。

高杆上，那顶着又宽又重的锦绣狮头的少年，第一次挺身时，竟扑了个空，险些摔下来。大家都为他捏了一把冷汗。

少年一试再试，那摆荡着的青菜，终被狮子那扁平无齿的空额夹住。他于是纵身跳下地来。

“也是一张的！”少年的指头儿一挪，兴冲冲地把红包交给了秘书。

“一张？一千？”

“一百？还是五十？”

一时，七嘴八舌，尽在猜测。

“五块！”不料，秘书却举起了一张绿色钞票，向大家晃了晃，然后高声报告。

“呸！”采青的少年一时忍不住，竟在师长面前抱怨起来，“五块钱吊得那么高，又绑得那么紧，差点要了我的命！”

就在这时，主人出来了。

他似想驱车外出，见众人仍然聚拢在他的门前，便似笑非笑地赞道：“后生仔，精神可嘉哟！”

“拿督……”教练一肚火，正想上前发泄。

“恭喜发财！”人情练达的秘书却抢先一步，把手上摊开着的簿子送到拿督的面前，赔笑道，“拿督，孩子们辛苦了……你看，这家一百，这家二百，董事长一千……”

“如果我做董事长，我给一万！”拿督骤然作色。说罢，便掉头钻进了他的马赛地房车。

那情状，颇有几分信不信由你的味儿。但无论如何，这群精神可嘉的人只好让路。

一九八九年

种花的故事

在这世界上，大概只有太阳是真正大公无私的。今早，它一爬上东山的峰顶，便把那暖洋洋的金光，筛遍了这烟雾弥漫的近打谷。它使那矗立在高坡上的现代楼房，闪闪生光；也使那些田园小舍写出了诗情画意。就是那幢独据着一方小土丘的旧洋房，也同样一身亮堂堂。

关于这座旧洋房到底有多少年历史的问题，虽然没有记录可查，但当家作主的已经传了三代，却是大家都知道的。他们在市区开着一间杂货店，主人每天都早出晚归，数十年如一日。

门外土丘上，虽然也有些花木，但多营养不良似地擎着那瘦骨嶙嶙的颈椎。家里的大人，似乎从来未曾给予一顾；许久以来，只有两个经验与技能都嫌不足的孩子在料理。他们几乎每天都不忘拔草与浇水；有时，更添植一些他们喜欢的东西。譬如野菊、千里香、仙人掌都种了不少，就是没有一样长得好。

此刻，兄弟两人正一边检视着花木，一边随兴议论。

“奇怪，为什么老是这样瘦瘦黄黄的？”老二。

“我想，主要是因为没肥料。”老大。

两人于是都陷入了沉思，土坡上一片寂静，唯有远处太阳鸟传来几声啁啾。

兄弟俩游目四望，只见老么正一步一顿地抖着那话儿走前来。

“你来做什么？”老二。

“看我的花。”老么。

“你也有花？”老二。

“喏，这不就是我的！”老么指着一枝玫瑰。

“凭什么说这是你的？”老二不服气。

“它最美嘛！”老么脑袋一歪，理直气壮地说。

“最美的就是你的？你简直不懂得害臊！”老二为之气结。

“走，回去穿裤子！”老大望了望那一屁股泥沙，也开了口。

老么眨着迷惑的鼠眼，不肯动。

“奶呀，不要吗？”就在这相持不下的当儿，孩子们的妈妈出现了。

老么瞥见母亲手中的奶瓶，脑袋儿向前一点，便连蹦带跳地迎上前去。接过瓶子，把奶嘴儿往口里一塞，便吸吮起来。由于挨得紧，那屁股上的泥沙，几乎全碰到母亲的裙裾上；然而，她一点也不在意。

“妈，买些花肥给我们好吗？”老大眼看着老么和母亲亲昵的样子，觉得自己似乎也可以向这至亲的人求助。

“什么，花肥？”为母者不悦。

“妈，不要，不要给他，他和二哥很坏，说玫瑰花不是我的。”老么人虽是那么小不点儿的，但那对小眼睛却颇能察颜观色。

“花花花，一天到晚花，能当饭吃么？”母亲一时烦厌，竟胡乱斥责起来。

老大无话可说。

老么得意极了，无限娇憨地把身子整个儿倒向母亲怀里，逼得她不得不连连后退。

“叛徒！”一直在冷眼旁观的老二，突然冲前大喝一声。

母亲对老二的举动，虽然觉得莫名其妙，但还是严峻地加以告诫：“你欺负他，我就打你！”

老二虽没被吓倒，但到底也只能望一眼母亲来瞪一回老么。

“别理他！”老大似乎突然有了什么主意，毫不犹豫地把老二扯转过去，并指着坡下那沐浴在晨光中的野草杂树说，“我们还是自己来烧肥！”

一九八九年



淡月幽光

多拉？没错，是他！五年了，还在这里混？嗯，不，该不是完全在混，否则如何能见容于院方。

马脸的头顶上，仍然是一头卷曲的棕发，只是不再油亮。动作还是那种近于鲁莽的所谓快，似乎不知道什么叫做意外与危险。

那小男孩是他的吧？莫名其妙，几乎每一层楼的梯口都贴着禁止携带幼童的告示图，为何他偏不遵守？身为医务人员之一，会不明白这禁例的用意么？

哎呀——幸好护士小姐跑得快——这黄毛小儿，一身嫩肉，大概还没有两岁吧；那柜台的高度，看来不下一公尺，如果摔下来，后果实在不堪设想。可是，他也只回头望一眼，便一手举着病人的营养液瓶子一手推着轮椅，直往病室大门走去，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

奇怪，这护士小姐居然不避污秽，用手指儿为小孩揩鼻涕。母子么？啊，莫非就是莎菲亚？矮小的身型的确有几分相似……

就在这厅上吧？对了，就在这厅上。我正凝眸于壁上的那幅现代画，一个长着孩子似的小圆脸的白衣姑娘，却笑盈盈地向我走来：“先生，抽血。”

“哦？”我的心不禁嘀咕起来，因为好不容易才获得 500cc 的应急，现在又得蒙受这损失。

“要看看你的血红素有没有增加？”她大概是看到我脸有疑惑，

便加了一句。

这是医疗上的需要，我只好忍痛。但当我的视线回到那幅画上时，耳里却突然传来“辟”的一声响，我赶快转头过去，只见小瓶子碎了，云石地上开着一朵血花。

那个马脸的家伙从小姑娘的手上抢去了一本小册子，里面大概有些什么隐情秘趣吧，只见他转过来又扭过去地偷觑着，得意极了；但对于自己闯下的祸，却视若无睹。

“对不起！先生，对不起！”小姑娘不安地直道歉，“打破了，先生，对不起！”

我本想抗议，但到底太虚弱了，加上那开口对不起闭口对不起的压力，我终于不发一言地让她抽第二次。

“还不过去道歉？”小姑娘一面把血液装入新瓶子，一面催促正在打扫碎瓶子的莽汉。

“你不是说了么？”他轻声回答道，以为我听不见。

然而，听到了又如何？到头来，也只有看看他们胸前的卡片，到底叫什么名字？

啊，果然是莎菲亚。还是那张小圆脸，但没有口红，也不见了笑意。当然，她不会料到现在客厅里的这个病夫，就是五年前那个未曾开口表示宽恕她的疏忽的人。否则，她该会对我裂一下小嘴巴。

当时，我实在不以为那马脸莽汉的那种追求方式会有什么成果；然而，眼前的事实却证明了我的想法的错误。

事情已经过了这么久，她也好多拉也好，想必早已忘得一干二净。人家既能如此无私无怨地干着这活儿，难道自己这已经近于腐朽的人，偏就不能行行好？好，就别让她认出来，以免因为记起那件事，而教她原已平静的心湖，再次波动。

让我再看看壁上的画吧，看看能否发现它吸引我的地方。

嗯，真正的魅力所在，确实捉摸不到；但觉得，如果没有那一抹

淡月幽光，那苍茫的烟霭，肯定不能显得如此柔和可爱。

人间世情，又何独不然？

一九八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写于怡保中央医院 5c 病室



养善虫的老人

当我从盥洗盆上抬起头来，老房东已然坐在那张据说曾经围满儿孙、媳妇和快婿的圆形大餐桌前，但我仍然没想好要如何对他说。其实，住在这里也蛮不错嘛，不但房子宽敞雅洁，而且没有小孩的吵闹，实在是读书写作的好地方。更特别的是，每天早上居然还有一杯“美禄”或“阿华田”招待。房租嘛，也不比别处贵。我真的还不满意？

“喝茶，陈先生。”老人一见我收起梳子，便开口邀请。

“哦，就来。”我也一如往日，爽快地接受了。移过凳子，便坐下来。

初时，是为了应酬，觉得不便拒绝人家的美意；较后虽想推辞，却又觉得不自然，缘何突然见外起来。结果，两个月来，便一直是这样，彼此默默地在一起喝茶。

“老伯，我们报馆里的几个年轻的单身同事，已经在附近租下了一栋房子，邀我过去同住。”也许，就因为沉闷，我终于把事情说了。

老人望我一眼，但随即回过头去。

“等一下，急什么呢？”老人喃喃自语。

我注意一看，原来那只腰身滚圆的壁虎已经爬到了面前，他正急急忙忙地为面包抹上牛油和花生酱。

当我第一天看到他喂壁虎，确实不胜惊异，觉得是一桩荒唐透

顶的事。但为了礼貌，也只能装作若无其事。岂知看着看着，后来竟也对那只壁虎在扑攫老人抛出去的面包屑时那种慌里慌张的样子发生了兴趣。

“来，过来呀，怕什么？傻瓜！”

老人撕下了一小片面包，拈在指尖上，缓缓地把手伸前去。可是那小家伙很谨慎，只挺着一对灯笼似的眼睛盯着，并不即刻上前。

“啪！”

不料，方从厨房里出来的房东太太，还没坐下来，便一掌拍在桌上：“哼，真的老不透！”

壁虎吓跑了。

老人转过头来，望了望老伴，但也只叹了口气，什么也没说。

他的老伴一向反对他养壁虎，他们就曾经为此争论过。为妻的说：“壁虎到处拉屎，脏死了。”但老人却说：“壁虎吃蚊子、吃蟑螂，是难得的益虫，你知道么？我们闽南方言就叫它善虫！”

老人一口气把剩余的半杯“美禄”喝了，然后淡淡地对我说：“陈先生，你觉得哪里好，就到哪里去吧。天下原本就没有不散的筵席。”

“哦，我还没作最后的决定呢。”不知为什么，望着那苍苍白发，我的心竟动摇了。

白毛先生

他是一个退休的老教师，在退休前，头发已经全白。他淡泊自处，平易近人。人们从来不曾见过他发脾气，当然也不曾见过他和人争论什么问题。因此，他虽未赢得别人的崇敬，也不为人所憎厌。当人们提起他的时候，固然都以“白毛”两字为代号，但当他来到面前时，却都自然而然地称他做“先生”。

白毛先生的太太是个小康人家的女儿。没读多少书，但却精于治家。她的年龄比白毛先生的小得多。根据传说：相差几近二十岁。大约就因为阅历的差异吧，平日总是她在说话，而白毛先生在聆听。不过，夫妻俩始终很和睦。他们虽未三餐举案齐眉，但两口子却颇能互相体贴。

那天早晨，在用过简单的早餐之后，她一如往日那样捏着一个小钱包到门前马路对面的小菜市去。大巴刹里的鱼肉菜蔬固然比较多，价钱也比较公道，只是相距将近一公里，未免远了一点。再说，家里只有夫妻俩，所需要的菜实在并不多。所以，近年来她便一直在这小菜市购买。

她常常向丈夫埋怨这里的東西贵。据说这里半公斤两块钱的小黄虾，大巴刹里才卖块八；四块钱的大白鲢，这里却要四块四。起初，白毛先生回答说贵不多，合理。但这并不能教她释怀。白毛先生没法，只好说：“那么，就吃肉好了。你不是比较喜欢吃肉的么？”

“可是你呢？”她感到为难，她知道丈夫的口味。

“没关系，我也可以吃的。”其实，白毛先生对于三餐吃些什么并不在意，他所要的是精神上的愉快。

此刻，白毛先生正悠闲地坐在厅上沙发里翻阅报纸。太太买菜回来了，他也没加以理会。然而，她却在他面前站住。

“你看，这块三层多美！”太太打开了手上的一个纸包，提起一方薄薄的红白相间的猪肉。

“嗯，不错。”白毛先生瞥了一眼，漫声应道。

“你猜要多少钱？”但她却意有未尽。

“两块半？”白毛先生只好认真地加以审视。

“才两块四。你看，多么值得！”她高兴地进一步讲述道，“我本想买鱼的，但经过肉摊时，那小伙子却截住我说：今天的三层特别美，而且，特别优待我，半公斤只算两块四。他说，对别人他算两块六的，他教我不要告诉人家。”

“你相信吗？”白毛先生本无意泼冷水，只是他听过那小伙子特别优待她的说法太多次了，不由得他不怀疑，“他为什么要特别优待你？”

为妻一时答不上，嗫嚅了半晌才说：“为了要我买吧！”

“嗯，所以我想：他对谁恐怕都是这样特别优待的。哈哈！”白毛先生不禁失笑。

她不明白丈夫的意思，呆呆地望着他。

“我说：你可能受骗了。你明白吗？”白毛先生开导道，“其他两摊现在的价钱你知道吗？”

“为什么不知道，那胖老头的，不管什么肉都是比人家贵一角的。”为妻的一提起那家伙便感到不悦。事实上，她非到不得已时，绝不光顾他的摊子。

“我是说现在的价钱。你这么久没向他们买过，怎会知道？”白毛先生解释道。

“用得着问吗？你不看有几个人跟他交易！”为妻的仍然固执己见。

“那么，那个中年汉的呢？”白毛先生索性全都查问起来。

“那烟屎佬奸得教人气恨，你一不注意，他便吃称：最少一两，有时甚至二两。”然而，为妻的却答非所问。

“只向他一个人买，给他骗了你也不知道呀！”白毛先生没办法，只能再强调这一点。

“不可能！”为妻的沉吟片刻，然后否定道，“那么诚恳的一个小伙子怎会骗人！？”

“不会最好。”白毛先生重新打开了报纸。

为妻的也闷不则声地下厨去。

这到底只是生活中的一件小事，不多一会儿，夫妻俩也都把它忘了。

隔天，白毛先生一如平时，悠闲地坐在沙发里读报。

不料，为妻的一从菜市回来，便冲着他说：“衰鬼真的骗我！这样久，不知给他骗去了多少！”

“什么？”白毛先生莫名其妙地望着妻子。

“真的不好死！还亏他先生娘长先生娘短地叫个不休。”为妻的在气头上，一味只管冒骂，“说什么优待，其实胖老头的也不过是两块四。”

“哦，真个给卖肉的小伙子骗了？哈哈！”白毛先生不但没显示敌忾同仇的姿态；相反的，却像在听故事一般地笑了起来。

“气不过，我当众揭穿了他的嘴脸！”她不管丈夫的反应如何，继续发挥道。

“这又何必呢？”白毛先生一点也不激动，慢条斯理地说：“他们总是要骗的，不同只在于方式。除非你不吃，不然你或多或少是要受骗的。”

“不吃就不吃!”她负气地说,显然不明白丈夫话里的意思。

“办得到吗?猪肉在我们华人的菜食中所占的地位你不是不知道。”白毛先生分明有意要她冷静地思考思考,因此继续说,“前些时猪瘟,你不是说没有了猪肉,就好像没有菜好买了似的?”

为妻的暂时沉默下来。

“不跟他买,可以跟胖老头买呀。”白毛先生试探道。

“我才不要,明知他的价钱比人家的贵,还要跟他买?”

“不然,就跟那个中年汉买,怎样?”

“那个烟屎佬,臭到没人有!”为妻的还是不同意,“你想:少一两,值多少钱?尤其是赤肉,半公斤四块多,给他臭去二两还得了?”

“那么,怎么办?”白毛先生还是和颜悦色。

“怎么办?不要吃咯!”但为妻的却仍然在赌气。

“呵呵,好啊。”白毛先生于是故意附和。

从这一天起,先生娘果然不再理睬那三个猪肉贩。餐桌上,青菜、豆腐便成了主要的菜食。当然,其中也有鱼虾之类的东西,但分量总是不多一些。

白毛先生心里明白,这一方面固然是为妻的不嗜海味,但更重要的却是因为鱼虾比猪肉来得贵。她显然不愿因为自己的固执,而使家里多花钱。

“买点肉吧!”一天,白毛先生终于忍不住开口。

当时,他正吃着虾球,味儿也确实鲜美;然而,面对着的妻子,却在那里嚼着青菜,同情之心不禁油然而生。妻子嘴里菜叶的粗涩,胸中的委屈与寂寞,一时他都感同身受。这玩笑显然开得太大了,他越想越觉得歉疚。

对于丈夫的建议,为妻的果然也不再嘴硬,但也不见有喜色,她只顾扒着碗里的白饭。

第二天早晨,她约略打扮一下,便提起那只弃用已经多时的塑

胶篮子出门去。

白毛先生虽然觉得有点异样，但也并未开口查问。当她再由外面回来时，他才从报纸上抬起头来，想看个究竟。

只见她两腮挂着汗珠，一手提着菜篮，一手用小手绢儿扇风。

“到哪里去买？”白毛先生不禁发问。

“大巴刹。”

“步行吗？”

“巴士难等。”为妻的边说边走向厨房。

“干么跑到这么远去？”白毛先生不甚了了地喃喃自语了一句，便又摊开报纸来。

直到吃午饭了，白毛先生才明白过来，妻子今早原来是到大巴刹去买肉。此刻，餐桌上正摆着一碟梅菜扣肉，香喷喷的教人垂涎欲滴。

白毛先生欣然举箸，为妻的也吃得眉笑颜开。

“明天起我买菜。”吃饱了，白毛先生突然向妻子宣布道。

为妻的不知所以地望着丈夫。

“你辛苦久了，现在换一换班。”白毛先生继而解释道。

白毛先生再度上菜市，小贩们个个欢迎。

今天，白毛先生买了只“猪手”回来。

“向哪一个买的？”为妻的沉着脸问。

“你不要问，有的吃就吃。”白毛先生温和地答道，嘴角挂着微笑。

一九七九年

撕

对于这座殖民地政府留下的浮脚楼式的小法庭，阿旺已经不再感到陌生，他已经是第四次到这里了。第一次来，是聆听控状，结果他否认了。第二次来，当然是准备面对审讯，但结果是展期。第三次来，等了半天，结果又是展期。今天又将怎样呢？他实在无从预测。

每一次，阿旺都是第一个到场，因为他怕万一迟了，庭上生气起来，会对他不利。对于真正搞政治的人来说，那也许算不得一回事；但对于只会用锄头谋生的阿旺，却是一场不小的灾祸。他懊恼极了，但有什么办法？他能责怪谁呢？如果说他自己有眼无珠、没头脑、冲动、鲁莽也不为过。事已至此，后悔似乎也没有什么用处。现在他应该决定的是：认罪，还是不认罪？

就在这时，从隔壁的警局里走出了个穿制服的胖子来。阿旺的注意点跟着转移到胖子身上。

“早安，先生！”他立刻认出来，这胖子便是那个兼理庭丁职务的警员。

胖子对这陌生汉的招呼不禁一愣，但随即恢复了平素的镇定。

“早安！”胖子带着一点诧异的神情把阿旺望了一望，然后径直登上石级去开庭庭的大门。

窗子全都打开了。

阿旺于是走了上去，他在一张靠窗的长凳上坐下来，他要慎重

地再想想，到底应该不应该认罪。

“干么这样早？”手里拿着拭过台凳的鸡毛帚的胖子走了过来。

“我是搭头趟车来的，搭第二趟恐怕来不及。”阿旺解释道。

“从哪一个村来？”

“黑水。”

“什么案件？”

“撕竞选的标贴。”

“哦，小事。撕了飞机么？”

“不，轮船。”

“为什么？”胖子感到迷惑。看举止、听谈吐，这个同胞分明是善良的人，但为什么偏会做出这种叛逆的事来呢？他细细地端详着阿旺的面孔。

“事情已经过去，说也没用。”阿旺颓丧地说着。

“后悔么？”胖子又问。他心里嘀咕着“到底是什么使他着了魔？和候选人有私怨，还是被不良分子利用了？”

“是的，我受骗了。”阿旺毫不犹豫地回答他。

“嗯，你是种田的吧？”

“不，给人看顾椰园。”

“有工作，有饭吃，你还想什么呢？”

“是的，我错了。”

“嗯，也不用太难过。谁没有做错过事情呢？尤其是这个时代，不安分的人特别多，他们想夺取政权，因此不择手段地进行破坏。他们散播各种各样的谣言，挑起人民的不满情绪，甚至煽动人民背叛。如果我们眼睛不够亮、头脑不够清醒，误信了他们的花言巧语，结果吃亏的是我们自己……”胖子以平稳的语调，一句接一句地说下去。

阿旺静静地听着，他知道这是说教，但他并不以为逆。相反的，

他甚至有点相识恨晚的感觉。胖子说的句句真实，他正为这该诅咒的遭遇而吃苦。如果早认识这个胖子，他也许就不会干那愚蠢的事。

这时，从外面走进了几个人来，胖子的视线转移了。对于政治悲剧的来龙去脉的分析和批评，刚才是随兴而发，现在当然也就随兴而中止。接着，他静悄悄地走开了。

虽然距离开始审案的时间还有半个钟头，而且不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轮到阿旺他，甚至可能还是轮不到他，但他的心湖始终无法平静下来，因为他到底得做个决定：认罪，还是不认罪？即使今天再展期，改天还是要面对，显然不可能不了了之。

承认么？不行，那后果将不堪设想。雇主拿督干尼一定不肯原谅他，一定会把他赶出椰园。虽然拿督竞选的失败实在是由于民心思变、大势所趋，并非因为他撕了那么一张标贴；但是他知道，拿督不会容忍他这种忘恩负义、吃里扒外的行径。

半年来，拿督那愠怒的面色便不时在他眼前显现；那软中带硬的词句更时时在他耳畔响着：“好吧，到时你如果不能证明你的清白，那么你就自动一点，离开这里吧！”

半年来，使他寝食难安的便是这个关系到妻子儿女的生计问题。一旦被逐，慢说日后的一天两餐不知要到哪里去找，眼前一家七口的栖身之所便先够他周章了。

不认，行么？不错，他并非在撕的时候当场被捕；但法官将相信他，还是相信那个自称是在香蕉树丛中无意间瞧见了他的举动的人，他实在没有把握。

那天，亨利张到警局接他出来的时候，确曾摸着他的背说：“你不用担忧，这是小事情，到时如果需要，我会帮助你。”

他因此感到安慰，甚至觉得有点荣耀。在拘留所里的一夜零半天，虽然心情焦灼，吃不下饭也睡不成眠，但到底已经成为过去。而

且，担保他的不是别人，正是他背地里支持的候选人亨利张大律师。“张先生，过堂的时候，我应该怎样？认罪还是不认罪？”

“哦，小事情。”

阿旺不好意思再问，他相信张大律师一定会好人做到底，一定会运用他那了不起的法律知识来保护他。

然而，结果却仅仅是这一面。半年来，他接过四次过堂通知书。除了现在这一次，过去三次他都到过亨利张设在这小城的办事处，但每一次都只见到他的书记。

阿旺所得到的回答，第一次是：“张律师不在，这件事他没有交代，你改天再来吧。”第二次是：“你的事情我已经告诉张律师。他教你放心，他说他答应帮助你就一定会帮助你。”第三次是：“张律师说他为了更有效地为人民服务，最近他将做出一项重要的决定，他希望你和你的朋友们继续支持他。关于你的事，他说你如果被罚款，他将负责，你不用操心。至于应该不应该承认的问题，他并没有指示。我不是律师，无能为力。”

“这就是教我认罪呀！”坐在长凳上的阿旺，这时突然想通了，“是的，他有钱。他想用金钱继续操纵我。嗯，我的的确确做了傻子。”

“啊，朋友，我想到了：黑水村不是在张律师的选区内么？你是支持他的咯？”不知在什么时候，胖子又走到了阿旺的面前，“嘿嘿！你知道他不坐飞机而坐轮船了么？”

“嗯，知道。”阿旺勉强地点了一点头。

“根据传说，他就要做部长了。你呢，得到什么？”胖子似笑非笑地说着，教人摸不清到底是揶揄他还是同情他。

“……”阿旺那瘦小的身子微微地颤抖着，枯焦的嘴唇嗫嚅了好一阵，才断断续续地发出声来，“本……本来我没有什么非……非分之想。那个律师说：“他们的飞机党是真正关心劳苦大众

的，不……不像轮船党那样，只知道照顾资本家。我穷，我当然希望……”

阿旺的话突然中断。一个穿西装结领带的同胞正从胖子身边走过，他向阿旺投来了轻蔑的一瞥。阿旺认得他就是提控自己的警官。同时，记起了第一次过堂后他那不客气的指责：“敢做不敢当，这也算男子汉么？简直跟老鼠一样。”

当时，阿旺觉得这是对方在仗势侮辱他，张大律师终将教对方明白那完全是废话。然而，这信心一天一天地消灭，而至于无有。

现在，他终于发现了自己的渺小与无助。他觉得自己实在犯不着逞强，他决定一切听天由命。

“法官大人来了。”胖子说了便退到堂前去。

“起立！”胖子立正喊道。

阿旺跟着众人站了起来。他游目四望，只见小小的法庭，已然挤满了人。

“大约不会马上叫到我吧。”阿旺重新坐下，同时开始思考：等会儿该怎样表达自己的意思。

案子审了一宗又一宗，但阿旺无心去听人家的案情，两耳只等着庭上叫自己的名字，间或背一背想好的讼词。庭内原本是凉爽的，但此刻已经变得有点儿闷热。起初，阿旺耐心地等着；现在，却开始看身边的人的手表了。对于时间的行进，他越来越注意。他知道，十二点半一到，任你什么案件，都要搁下的。当最后五分钟到来的时候，他索性不看人家的手表，而直抬着头，盯着那满头白发的老法官的每一个举动。

老法官终于开始念出展期研审的案件。当听到“黑水村阿旺”这几个字，他立即应声站了起来，同时提高嗓子说道：“法官大人，请不要展期，我认罪！”

那白发老头儿对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先是一愣，继而是一阵瞪

视，好像在研究：“这家伙怎么啦？”

说也奇怪，老头儿居然示意胖子带阿旺上犯人栏。

那个穿大衣的警官于是从文件夹里寻出有关的控状来。

“感谢真主！”阿旺心里说，“要来的事情总是要来，与其迟不如早，我已经被折磨够了！”

当他注意去听那个侮辱过他的警官念的控状时，才发觉已经到了最后的那一句：“他因此触犯刑事法第一千零一条”。

“怎样？你承认么？”老头儿仍然瞪着他。

“我承认！”

“那么，你有什么要求么？”

“是的，我承认我做错了，但我想让法官大人知道：我那行为完全是出于无知。我所支持的亨利张律师已经脱离飞机党，同时得到了轮船党的欢迎。我实在是一个受愚弄的不幸者。请法官大人在下判之前，给我以同情的考虑。”

“嗯，罚款一百块钱，或者监禁两个星期。”

“啊！法官大人，我哪里有这样多钱？而且，家里还有妻子和儿女呀！……”

“这是最低的刑罚。其实，你在动手去撕之前，就应该想到这个后果。”老头儿说罢，摆一摆手，表示不想再听他的罗唆。

这时，阿旺听到背后一声“当啷”，转身一看，只见胖子手里拿着一副被人的皮肉磨光了铁锈的手铐，正一步一步地走前来，脸上毫无表情。

一九七七年

下 女

拉芝米和我是两个年轻的女佣。

我们的男主人是个公务员，在县公署任事。我不知道他的职分为何，但我想他的权位一定不高，因为平素就少见有什么显贵的人物来拜访他。偶或有之，他必极尽谦恭之态来接待。

不过，他对待我们的态度却全然不同，笑骂顺乎情绪，根本不管得失。主仆之别，显而易见。

女主人在家里负责炊事，并主持家务。她自认精明，其实就糊涂得使人生气。她以为佣人是三头六臂，异乎常人的人。往往这边才教你切菜，转身便教你洗镬，可能随口又教你把那堆蒜头的皮剥一剥。如果你一时应付不来，她便不屑地说：“啊呀，你怎么能吃人家头路呢？”我们与她相处的时间最长，受她的气因此也最多。

我的职务只是看顾他们的三个宝贝：大的五岁，第二的四岁，小的三岁。这三个小家伙虽然淘气，但只要不摔交、不啼哭，也就万事大吉了。然而，拉芝米的工作也就繁杂了。屋里洗衣洗碗，屋外浇花又拔草，可说无所不干。只是没有一样能做到教他们满意。比如洗衣，不是被指责浪费水，便是被斥说洗不干净。

我亲眼看过这样的一回：女主人把有关的一件衣塞到她的鼻

尖下，操着马来语道：“你自己嗅嗅看！这是不是肥皂粉的味道？”拉芝米掉过头去，顺势把衣服从女主人手上攫走。接着，便转身把它浸入盆中的水里，准备重洗。“怎样？我没冤枉你吧？你还跟人家说我很会骂你！简直……”女主人喋喋不休，但她却始终不发一语。

对了，她似乎连浇花和拔草等简单不过的工作也做不好。我记得有一次，邻人见到我们的男主人自己在门前给花草浇水，便随兴打招呼道：“啊，自己来动手？”主人竟没头没脑地向他发起牢骚来：“没办法，全靠那笨蛋是不行的。你看，盆里的泥土都被她弄到地上来啦。还有，这些英格兰草几乎被她踩得抬不起头了。这种民族就是这样，没有希望！”

二

拉芝米到来工作已经半年，但一直不曾见过她像最近这样开怀，这样爱笑。是的，第一天到来上工，她曾笑过。但那情状显得很尴尬，说笑实在并非真笑。我记得，当时我们的男主人操马来语问她：“你为什么不要在头家那里做下去？”

“我不喜欢。”她似乎不知道要怎样回答才好。

“嘿嘿，听说那头家的手脚不大规矩，是吗？”男主人又问。

“没有啦！”她忸怩地笑了。

“嘿嘿，她就是因为这个跑出来的。”男主人于是转向女主人用英语说道。

这之后，就没再见到拉芝米开笑颜。

然而，这两个星期来，她却突然变得很活跃。工作之余，常常走到邻家的篱笆外，跟那个新来的同行攀谈。我不谙淡米尔语，但看她的样子是蛮开心的。往往对方一语未毕，她已笑得腰弯背曲了。在主人屋里，因为缺少攀谈的对象，便时而扭扭脖子唱几句，时而

振振臂膀转个圈。

看她这模样，我也为她高兴。我内心实在希望她从此不再愁眉苦脸，免得男主人污言秽语交加，说什么她的脸是生就的卵巴脸。

那是前几天的一个下午，孩子们睡了，女主人也睡了，我于是又得到了一天里最轻松与自由的片刻。我知道这时候，拉芝米一定是在卧房里给主人折叠衣服，便上前扭转门锁，准备进去帮她折几件，同时随便聊聊。

“啊……”当我推开房门，不禁呆住。只见她披着一件纱丽，正在扎腰巾。那蔚蓝色的轻纱之上，银光点点，好不华贵呀！

“格格格……好看么？”她笑着向我摆了一摆腰肢。

“好。”我口是心非地漫声应道。那纱丽虽然是披在她身上，但我却为之感到羞耻和恶心。

我百无聊赖地在床头坐下来，然后动手去折衣服。

“明天，这些工作只好让你做了。”她于是解下纱丽，在床尾坐下来。

“明天要回去？啥事？”我虽然嘴里这么问，但心里却在想，“回去向人炫耀你的纱丽吧？”

“啊，屠妖节呀！”她叫嚷了起来，对我的昏聩无知大感惊奇。

“哦，所以你买了一件纱丽。”我抱歉地道，“我几乎忘了时日。”

“不，朋友送的。”她连忙纠正道。

“朋友？”我们女孩子对于这方面是很敏感的。

“是的，朋友。”她那铅色的双颊透出了红晕，说话的声调有点激动，又有点骄傲，“我自己哪里有什么办法？你知道的，我的工钱，每个月都给了我母亲。而且，一个月也不过二十块钱，两个月的工钱还不够买这一件呢！”

“你这个朋友到底是男还是女？为什么这样慷慨？”我装傻，想跟她开玩笑。

“女的，格格格。”她觉得自己这一招回得好，便又得意地笑起来。

“他什么时候来过？怎么不让我知道？”由于一向不曾见过任何男子来寻她，也不曾听她提起，因此觉得颇有奇趣。

她于是一五一十地把事情告诉我。

原来，这件纱丽是她的密友詹得南托邻家新雇的那个同行带来的。他们三个住在一个村子，从小就已经相识。

她的父亲反对她与詹得南来往。理由简单：詹得南家和她家一样穷，没有前途。但她却觉得詹得南人品好，对她很真诚，因此决意嫁给他。

这个屠妖节，她正准备和詹得南到都门里去畅游一天。

第二天傍晚，她做完了分内的工作，便到房里更衣和收拾行装。出乎我意料，她并未披上纱丽，还是平时经常穿的那一袭几乎长至脚掌的绿色裙子。只在印堂上加了一点示明处女身份的黑色布德。她的行李很简单，只是一个纸袋，但她并没忘记按照规矩交给女主人检查。

女主人拿出十块钱来，然后清楚地向她说道：“这个月还没有完，现在先给你一半。假期是两天，后天这个时间就要回来。”

“嗯，是的。”她于是高高兴兴地拿了十块钱回家去。

三

“啊，拉芝米回来了！”她静悄悄地打开后门走进来，这使我大为惊异，不禁向女主人报告道。

“她不是要求两天的假期么？怎么现在就回来？今天不正是她们最为热闹与欢乐的屠妖节么？”我想问她，但看到她沉着脸，也就按捺了下来。

“玩够了么？”女主人感到诧异，但却淡然地问道。

“嗯。”她没有正式答腔，只顾收拾那东一条西一件的脏衣，然后又把那些脏衣拿到天井去浸水，旋即坐在矮凳上，狠狠地揉擦起来。看样子，她似乎满怀郁闷，正想借此劳作来发泄。

她洗好衣服，便抹地板，抹好地板，又到屋外给花草浇水。就是那样，做了一样又一样，不断埋头地干，一直到深夜，我们才在睡房里的床缘相对坐下来。

“到吉隆坡玩过么？”我终于提出了我所关心的问题。

“没有。”她仍然悒悒不乐。

“为什么？”我想，“难道是詹得南失约了？”

“我爸爸不肯让我去，他撕烂了人家送的纱丽。”她猛然垂下头来。

“哦，好个烈性子的父亲。”我深为纳罕。

“我爸爸还说，如果我再去见他就要打断我的腿。”她开始抹眼泪。

我同情她的遭遇，但一时竟不知要说什么好，过了许久才生硬地问道：“那么，你打算怎么办呢？”

“怎么办？就让他打断我的腿吧！”她气愤地答道。

她的勇敢令我感到惭愧，我于是闭起嘴来。

四

经过几天的劳作，她那怨愤果然也磨掉了许多。

昨晚，拉芝米终于穿起女主人不要的那件旧短衫儿，到厅上陪小主人玩积木。

这原来是我的职务，但当时我却静静地坐在一旁，因为那东西设计简单，弄过几次也就兴味索然了。不过拉芝米却是初次接触，

因此颇有趣味地坐在地板上拼来凑去。

当她就要砌成一座洋房，不料却被五岁的小主人一掌扫倒。这小家伙就是这样，经常以破坏别人的快乐为快乐。但她并不在意，随即收集那四散的木块，准备重新堆砌。其中一块，落在坐在沙发里的男主人的脚跟前，但她也毫无戒惧地欠身过去拾。

“哗！咄咄咄咄！实在够大！难怪，难怪。”

她由于听到了这异声，不禁抬头一看，原来男主人的两只大眼睛正直盯着她胸前那低垂的领口。她大吃一惊，赶紧用手捏住领口，同时往后坐正起来。

她那光亮而微黑的脸庞倏忽变成了死灰色，恐怖中带着愠怒，只略一踌躇，便起身转入卧房。

对于她这反应，男主人似乎感到莫名其妙，只是怔怔地望着她离去。

坐在旁边看报的女主人也始终没有什么动静。我不知道她是否曾发觉这件事，但我到底目击了这一切。

我觉得这异族姐妹确实受了污辱，只是慑于主人的威势，未敢及早到房里去慰问。等到我向女主人交差之后再过来，她已经在床上躺着了。她双眼紧闭，我无法确定她到底是否睡着。我不敢惊动她，只有快快地自个儿在和她隔着一条甬道的小床上躺下来。

一夜无语。

五

早上，拉芝米竟一反往常，先我而起身，当我醒来，她已经在收拾衣服，好像要到哪里去。

“干么这么早？”

“我不想干了。”

她简单而明确地答道，脸上仍然带着怒容，只是情绪已经平静了一些。

“哦。”我本打算说几句什么，但一到要开口时，却又觉得实在没有对她有实际用处的话可说，因此呆了半晌才问道，“就走么？”

“嗯。”她边应边提起纸袋往外走。

我于是跟了出去。

当时，我对她这行动有点不放心，仿佛想问她什么，但一时又想不清是什么，只是静悄悄地在她背后跟着。我的思想显然赶不上她的行动。

“安地，我不做了。”她一见女主人，劈面便说。

“什么？”

“我不做了。”

“哪里可以？你为什么不早一个月通知我？”

她好像要说什么，但终于没有说出来。

“这一个月还有两天，现在你如果真的不做，剩下的工钱我便不给你。”

拉芝米听了，那拖着马尾的脑袋一扭，一句话也不说便大踏步走向大门。

女主人气得嘴唇发抖，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她的背影。

“嘿嘿，假正经！”直到拉芝米出了门口，男主人才从他的卧房里出来，似笑非笑地咒了一句。

“对一个下女也这样，真是衰人！”女主人也不和男主人多话，只赌气地瞟一眼，便径直下厨去。

对于这批评，男主人一时无话可说，只得暂时收起那令人感到轻贱的调调儿，懒洋洋地歪在沙发里。

然而，对于我们做佣人的，那实在不是一句敬重的话。它教我越想就越感到愤懑和难受，同时也越令我对拉芝米的行动仰慕起

来。

当然,我也没忘记她的爸爸要打断她的腿。不过我想:对于这样果敢的人,世界上应该是没有什么困难的事吧!

一九七八年



家 福

太阳已经落到正在建筑的高墙后面，一片阴影盖在工地上。他们那机械似的操作，也逐渐缓慢了下来。

今天该出粮了，但自歇过午工，便一直不见包工头老狗的踪影。

大家似乎都怀着沉重的心情，许久不见一个人开口，只有拌灰机轧轧作响。

家福在木架上，一面砌砖一面想，等会儿该怎样向老狗多要几块钱。他是老工人，工资一天六块钱，比普通工人多一块钱。但到底还有多少钱在老狗那儿，他就是一直弄不清楚。因为老狗总是三块两块地给他，半年来不曾核清一次。

“几点？”家福低下头来问拌灰的小伙子。

“六点了。”小伙子随口应道，他早已看过腕表。

“够啦！”家福声音低沉，显然是不高兴的。他没有忘记，六点正是他们放工的时间；只是长久以来，被老狗拖延惯了，大家竟然每天都自动多做些时间。现在老狗并不在场，他觉得没有必要自己去做傻瓜！

拌灰机吁了几口气，终于停止了滚动。做泥水的停了手，做木

工的也相继收拾起各自的工具袋，歇下了。

就在这个时候，老狗到了。他沉着脸巡视工程，始终不说一句话。几个年轻的挑灰女工相顾一眼，窃笑起来。她们似乎有心要观赏一场冷战。

“阿狗啊，有么？”家福趋前轻声问道。

“嗯……要到椰酒间请客？”老狗转过头来瞪着这个老工人，觉得他很讨厌。

“没办法，不喝晚上睡不下。”家福并不理会他的揶揄，两眼直望着他手上的大荷包，“我有一点帐要还，要多一点！”

老狗终于从荷包里抽出了一张十元钞票。

“不够啊，阿狗，不够啊。”家福紧紧地要求。

“够了吧？”老狗慢条斯理地再抽出一张。

家福痴呆地把手上的纸币看了一阵，才缓缓地转过身来。

老狗看见他那副样子，觉得有点像无赖。同时觉得自己犯不着每天多花一块钱去请这样的工人。于是叫道：“阿福叔！”

家福停了脚步，迟疑地回过头去。

“剩下的工已经不多了，明天起你暂时不用来。”老狗清楚地说着。

家福的心一阵摇晃，它似乎受了沉重的一击。但他强作镇定，慢慢转过身来，边走边道：“算什么！工作哪里没有？”

他虽然显示自己不是弱者，但他的内心既感到屈辱又感到虚惘无告。

二

椰酒间里一群人在胡天胡地，但门前的空地上却另有一群人在战战兢兢地营生。其中有流动小贩在卖佐酒小菜、经济炒粉，也

有来自公市的摊贩在摆卖早上剩下的蔬菜、瓜果和鱼虾。他们本来只打算卖给那些喝酒的工人，但由于价钱相宜，结果竟吸引了所有这里的穷人。因此一到傍晚，椰酒间便成了一个热闹的墟市。

家福一走近这地方，便先醉了一半，那熙熙攘攘的人群，似乎与他毫无关系，一头便钻进椰酒间对面的小店仔。

“大的黑狗一支来！”家福边说边把裤袋里的两张红色纸币掏出来，“算算看，多少啦？”

“出粮了么？”老板望了一眼柜面的记录纸片说道，“今天的不算，刚好二十。”

“哦，这么多，怎么还？”家福沉吟了半晌，终于收起一张来，“先还你一半，没办法，工钱还没算。”

老板沉默了，懒洋洋地望一下柜底说：“大的没有了。”

“没办法，工钱还没算。”家福直望着老板的脸强调说，“工钱还没算，没办法。”

然而，老板似乎不想听，两只眼睛老望着别处，始终不把酒拿出来。

外面吹进来椰花酒的香味直沁心脾，害得家福焦灼难耐。于是再也不管老板相信不相信他了：“小的就小的，两支来！”

今天家福所受的怨气太多了，他一定要醉。他一踏进椰酒间，几个酒友便站起来招呼：“今天出粮是不是？来来来！”

“有得喝就喝，管他出粮不出粮！”在这种场合上，家福就喜欢表示他是看破一切的。

家福一坐下来，便有人推过一杯椰花酒来。那是特制的塑胶杯，容量刚好一品特。这班每日必到的酒友都自称是懂得节制的，他们只要一瓶小的狗标黑啤酒和一杯椰花酒就满足了。当然，席上如果有谁愿与众人同醉的时候，那又当别论了。家福平日也只要一瓶小的黑啤酒。今天因为要醉，所以没有大的便要了两瓶小的。然

而，现在情势又迫得他不能只顾自己了。他于是落落大方地一手接过椰花酒来，一手送出黑啤酒去。

“阿福真好命！不论是男的还是女的，大一点就会挣钱。”一个说。

“你的男孩子不是还在读书么，没多大吧？”另一个问。

“下午闲着。”家福心里很高兴，但嘴里偏说，“已经十五岁，好命死了，换是旧时的我们，什么都做过来了。日本时期，我才几岁，抢灰米，卖咸鱼，开大芭种稻，哪一样输给人家？日本去了……”

“喝吧！”酒友们催着，因为他们正等着家福添酒。

“不够劲！”家福喝完最后一口，咂了咂嘴边的酒沫自语道。

“再买罗！”酒友们又齐声献计。

家福站起身来，想去买。但店老板刚才那副模样随即浮现在眼前，于是又坐了下来。然而，不醉实在不痛快。踌躇了半晌，终于把袋里仅有的一张纸币掏了出来，丢在桌上。然后向对面的一个年轻小伙子命令道：“你去买！”

“几支？”年轻小伙子问。

“由你喜欢！”家福答。

落肚的酒精愈来愈多，神经细胞也愈来愈活跃。酒友们个个意气风发，高谈阔论。仿佛这个世界的万事万物都只配作他们的谈资。然而，天色已经昏暗，卖酒房早关上了门，酒间里也只剩下他们这一伙了。家福这才想到家，也才记起家里正等着他买菜回去下饭。

家福走出酒间一看，那些摊贩都已走光了。正感为难间，一个臃肿的身影从斜角里走了出来。家福定睛一看，原来是自己经常向他赊菜吃的老头儿。

“特地给你留下的，两公斤。”他手里提着一捆蔬菜，又似戏谑又似亲善地笑道。

“啊，这么多？”家福失了主意。

“一公斤算你六毛钱好了。”老头儿一边说，一边把它绑上了家福的自行车后架。

“也好，随便。”家福听了，觉得这必是比平时便宜，便爽快地接受下来。至于家里是否需要这么多，也就懒得去想了。

“这样一共是一块两毛钱啦！”老头儿看到家福没还钱就想走，便赶紧说道。

“哦，嗯。”家福跨上自行车，一歪一歪地踏着走了。他不敢回头望一眼老头儿，他知道袋里已经不够这个数目。而且，自己也得留点买红烟呀！

三

家福住在新村里，认识的人不少。可是一个星期已经过去，却还找不到工作。每天的酒钱都得低声下气向人挪借。而且，可以借的对象已差不多找遍了。昨天不得已伸手向老婆要。然而，她不但拿不出钱来，还为此唠叨了一个下午。

半夜里，小女儿因为没有牛奶吃，哭起来。家福嫂用好话去劝慰，然而不但不见效，反而愈哭愈急切。她一阵心酸，又怨叹起来：“乖，别哭了，你该怨命啊，谁教你有个这样的父亲……”

家福原本没睡着，因为一股无以名状的怨毒正在咬他的心。他始终觉得自己比别人聪明能干，现在不过是一时运气不济罢了。可恨这区区一个女人家，竟公然蔑视他，连不到他半日工资的酒钱都不肯借一借。试想想，还有什么比这更可恶！

现在该是夜深人静的时候了。然而，她偏不放过他，一声声一句句地刺着他的心。

家福咬牙屏息，似乎有一股恶气要冲口而出。

“还说他了不起，连牛奶都没本事给女儿吃个饱……”她好像入了无人之境，自顾訾议。

“给我住嘴！”家福一骨碌翻起身来，“我看你是骨头痒了。”

霎时很寂然。

“哇……我的命怎么这样苦啊……”她蓦地哭起来。

“拍！拍！”家福探身过去，胡乱地在她脸上刮了两巴掌。

“呜呜……你就打死我吧！打死我吧！”她呼喊起来。痛苦已经使她昏了脑袋。这时，她确信只有死才能解脱。

“妈呀！开门！开门呀！妈！”大儿子和大女儿敲打着母亲的房门。

“呜……妈呀！妈呀！”五个小的孩子也先后惊醒过来。

新村的夜很寂寥。这屋里的妻哭子号，在远处听起来，就仿佛是幽灵的悲鸣。它在黑暗中升起，也在黑暗中沉寂。

第二天，太阳照样升起来，明晃晃地照着大地。然而，家福的家却黯淡无光。家福嫂虽然醒了，但她并不起身。卧房的窗子没有人去打开，蚊子也就得过且过地吊在帐子上做白日梦。孩子们大都出去了。做工的做工，读书的读书，屋子里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

家福虽然打了人，但心里的苦闷并没有消除，似乎反而加重起来。为什么呢？他并不知道。原来，起先他只生别人的气，现在却要加上生自己的气了。因为他只打到自己的伙伴，并未打到真正使他痛苦的人。他想吁一口气，但却得忍住，因为他不能让她看出自己的空虚。他于是拉过自行车，出门去了。

等到他回家时，老婆却不见了。他心里觉得有异，便去问小儿子。但孩子只说出去了，到底去哪里根本不知道。他赶紧到房里翻查衣箱。

“哦，糟了。”他不禁一怔。老婆显然又是出走了。因为他的身

份证和几件较好的衣服都不在箱里。

“她能去哪里？”当他想起这一点便又释然了。除了娘家，她实在没有地方可以投靠。经验告诉他，只要多两天不去找她，老丈人自然会把她带回来还给他。老丈人古貌古心，到时最多不过听他几句“夫妻之间，应该互相忍让”之类的教诲，根本不伤颜面。

他于是欢欢喜喜地下厨房去，准备好好地弄两餐给孩子们吃。厨房里有昨天剩下的蔬菜，还有今天母鸡才生的蛋。这已经很够了，他要让孩子知道，他并非他们的母亲所说的那样不中用。

“从今天起，下午卖面包赚的交给我。”在餐桌前，他对大儿子说，“书，不必去读了。读来有什么用？早上在家里照顾妹仔，煮饭。”

四

“妈妈呢？”大女儿问。

“甬管她！”他赌气道，“你，树胶照样割，下午回来洗弟弟、妹妹的衣服。每个星期分到的工钱也交给我。”

孩子们满腹疑团，只是不敢再开口。

又是一个星期了，老婆却还不回来。她到底在哪里？在娘家，还是在别处，还是已经寻短见去了？家福愈想愈担心。他于是偷偷到老丈人家里去。他认为这是丢脸的事，不能让外人知道。

然而，他只带给她娘家不安的消息，因为她根本不曾到过。她的几个哥哥和嫂嫂，你一句我一句地责难他，闹得连茶水都忘了招待。老丈人也一反过去，叹一口气，便不说话了。

家福回到家里，愈想愈生气。根本是她故意和他作对，但他们却全然不察，颠预地视他为坏蛋。他觉得既然如此，即使他们能替他找到那可恶的老婆，他也没有必要和他们妥协了。

这时，家福肚子正饿，便掀开饭锅来看，果然还有一点剩饭。他

于是连饭焦一起刮进碗里，然后泡上热水。由于没有了菜，只好浇酱油吃，他很想找大儿子来骂一顿，无奈已经出门卖面包去了。早上他还吩咐过，中午要煮粥。然而，这小家伙却不把他的话放在心上，偏偏煮了饭。

家福觉得小家伙近来似乎对他不满。他说话的时候，小家伙总是低头望着别处，一声不响。眉宇间还有一点蔑视他的神情。是的，小家伙了不起，赚钱的本领不输他。然而，无论如何他是父亲啊，父亲的事儿子管得么？他已经奋斗了半生，小家伙懂得么？没有他，小家伙能长大么？其实，小家伙毫无人生经验，如果被放到社会中去，不用多久，便要剥光皮吃光肉，压根儿不能活。不是么，近来赌钱为什么总是输，这分明就是给人家吃了。

对了，这事正是他不能不管的。他已经听好几个人说过，小家伙外面欠了不少人的钱。虽然小家伙每天照样拿钱回来，但他明白，这不过是企图掩饰负债的事实。欠人家的钱能够不还么，他是最明了的。只是自己目前的确需要钱，借得来再好不过，所以暂时不予道破。然而，难道任其滥赌下去？他想来想去，终于决定发一点威，压压小家伙。

“面包愈卖愈多，赚的钱为什么反而愈来愈少了？”在晚餐桌前，家福提出了质问。

“被人家赊欠太多。”原来小家伙早有准备。

“哼，还想骗！你以为我不知道么？”家福两眼发出凶光，直瞪小家伙，“输了钱，抽出来贴给人家是不是？”

小家伙无话可说，低下了头。

“你以为你很聪明，我看你就很傻！还没有屁塞大，就跟人家赌博。……”家福想好好地教导他。

然而，小家伙没有细听，以为这是父亲手中利器的把柄，便赶紧抓住道：“你没有赌么？”

家福被小家伙一刺，怒火冲上脑门，举起手中的饭碗便往小家伙头上砸下去：“嘭”的一声，碗破了，粥花溅满一地。

“哎哟哟！……”小家伙惊哭起来，双手抱着湿漉漉的脑袋，夺门而出。

看小家伙这模样，家福也慌了起来，心里嘀咕着：“重伤了么？不会流血吧？”其实，当他举起饭碗的那一霎，他已在心里估量过。他以为那将是“雷声大雨点小”的一击，它既不至于打死人，又可以慑服所有大小。岂知这个碗的质地竟如此坚实。虽然他狠命地砸下去，但它并未一如所料那样被砸得稀巴烂。

家福于是跳到门口，想看看是否有血淌下来。但小家伙已经去远了，没法看清。他于是又恐怕邻人笑话，便高声吓唬道：“给我死回来！再走，腿就要给你断！”同时跳了出去。

小家伙只顾走。他觉得巴掌底下一个肉瘤正在迅速胀大，似乎需要赶快找人救治。至于背后在骂些什么，根本不去理会。

大女儿看见弟弟的那种异态，又惊又恨，便抢在父亲前面，追上去。

“吃你的粥，不用管他！”家福喊道。

大女儿头也不回，只顾追。

家福觉得倘再闹下去，就要惊动全村了。于是无可奈何地折回屋里。

入夜，小家伙由邻家的老头儿带了回来：“阿福啊，你打贼么？”

“嗯，你不知道，这口气实在忍不住。还没有屁塞大，就想侮辱父亲。”这时家福看到门外还有几个妇女和小孩在探首，以为是前来慰问，便兴奋地演说起来，“我家福在外面，有谁说我坏。只有这个小家伙和他的母亲……”

家福日夜都不穿衣。这时，刺鼻的酒气，正从他那黧黑的身上散发出来。老头儿以为他又在发酒狂，便托词时间不早，走了，门外

的妇孺也跟着一哄而散。

第二天，小家伙照样去卖面包。

第三天，也照样出门。然而却一去不返，显然是跟在母亲后面走了。

五

小家伙出走后，家福便教正在念小学六年级的老二停学，接替老大的职务。

邻居们都劝他把老婆找回来再作道理。他们叫他去报警，也叫他去找新闻记者，好让众人替他寻找。但他老是不置可否，只说：“再看看，再看看。”

刚才，他偷偷地到孙大圣庙里去抽签。虽然他听不明白庙祝对签诗的解释；但其中“马前泼水”这个故事却是他在椰酒间听过的。他没想到自己也会有这么坏的运数。他非常沮丧，乏力地躺在破烂的藤制的靠椅上猛吸红烟卷。

就在这个时候，老丈人把他的老婆带来了。

原来，一个月来她只在几个少年时代的朋友当中颠连流转。由于始终找不到工作，只好折返老父亲家里。

“原来是大圣爷故意吓我！”家福想。

他高兴极了，心脏拼命地蹦跳，教他说话的声音也微微颤抖。不过他始终未背离自己的做人准则，表面上还是装得很平静。

老丈人居然还是如此厚道，教他不得不抛弃前嫌，客客气气地招待一番。不过对于老婆，他不能用正眼去看她，要好也得慢慢好起来。

新村里的人为了早起，也就早睡。

这时不过十点钟，但都已关上了门户。村里的路灯疏疏落落地

分布着。明一处，暗一处，教人感到无限幽深。

一辆吉普车，划破村子的沉寂而来，当它到得家福的破屋前，便戛然而止。接着是两响开关车门的声音，显然有人下车来。

家福还没睡着，他赶紧翻身跳下床来。他把一只眼睛凑近壁缝一望，随即转身跑进厨房，轻轻打开后门，溜走了。因为昨晚他和几个老于此道的酒友，合伙偷了老狗建筑工场上的几桶漆。

来人操着国语在外面叫门了。

家福嫂忐忑不安，开门一看，果然是两个警察，顿时被吓得口呆目瞪。

“这是家福的家么？”警察并不进去，手里拿着一张纸条，边看边问，“他有一个儿子在吉隆坡，叫阿财是不是？”

“是啊，是啊，啊，原来在吉隆坡！”家福嫂迫不及待地应道。

“嗯，那么请你告诉他，他的儿子已经死了，在中央医院。”警察清楚地说着。

“嘎，什么？”家福嫂愣住了。

“被人砍死的，已经剖验过。”警察继续说道，“这是吉隆坡来的通知，看他的父母亲是否要把尸首领回来。”

“谁？谁杀他？”家福嫂愤怒极了，近乎叫喊地追问道。

“我们怎会知道？大概是参加私会党打架吧！”警察悻悻地答道。

“我不信，他是个乖孩子，不会跟人家打架的，一定是给人家害死了。我的心肝哟……”家福嫂开始歇斯底里起来。

警察掉头走了，因为他们觉得没有听她罗嗦的必要。

一九七〇年

焚

—

“嘀！嘀！”邮差见屋外有人，便安坐在电单车上按了按车笛，他显然是想省麻烦。因为那红漆箱子挂在那比一般人家的都高出一截的铁门的上端，下了车座，还得踏前一步，才能把信件送到。

然而，主人陈校长的动作却慢吞吞的，先放好手上的浇花水桶，再用脚把刚才剪下的花枝拨在一旁，然后才抬起那戴着千度凹透镜的颜面，满不在乎地向前踏着细步。他近来的确是苍老多了。

“Terima Kasih！”陈校长接过那印着“URUSAN SERI PADUKA BAGINDA”字样的小信封儿，却也不忘道谢。

但那邮差并没好气，连眼尾也不撩拨他一下，便掉头扭转油门，冲向邻家去了。

陈校长把那斜盖在信皮儿左下角的紫色印迹凑到镜片下仔细一看，发现是考试统制局寄来的，心脏不禁一紧，顿时愣在门口。

“复函？不是已经好几个月了么？”校长的年纪虽然不小——据说就快退休了，但这时他脑筋的操作，却迅速得很：“不会是优等吧？”

他于是带着信儿走进厅里。

这夜，厅上的荧光灯，悄悄地映照着微微跳动的清光，几只被雨水湿了羽翼的蚁类，正无知地扑打着灯管，好像在央求着什么。

“爸爸，您能原谅我吗？”大孚一副软弱无助又不敢奢望宽恕的眼神。

陈校长对这孩儿，失望中固然也带有几分怜惜，但为了想让他多受一点痛苦，来加深失败的教训，以求来日能因此而痛下决心，把马来西亚语学好，终于把到了嘴边的“算了吧，明年再来过”的话咽进肚里，而只瞪了一瞪孩儿那迷惘的眼神，便别过头去。

厅上顿时静了下来。

“咻咻！……”不料，小家伙竟突然掩面奔入那兼作书房的卧室，但到底还是泄出了两声憋不住的伤心吸鼻。

“喂，”校长不禁倒抽一口气，抬头望了望坐在内厅写字台边批改学生作业的同行老伴，轻声叹道，“没志气，也真没办法。”

“都是给你宠坏了，整天对他说不要紧不要紧，什么不一定要1和2，只要优等就可以了；什么就是得个6，也一样可以进先修班。现在呢，现在怎样了？”老伴一开口，便没个完。

“他的马来西亚语本来是不错的嘛！”老校长无可奈何地解释道，“我是希望他集中精神，把数理的基础打好一点，谁知他会因此而栽跟头？”

“好，怕再好一点么？”老伴还是坚持己见，“现在不是什么都完了。”

校长本想说还不致于那么严重，但又怕会变成给她火上加油，便转而趋向老伴的写字台，拿起小家伙的学校成绩册，一边检视一边扯谈：“怎会只得个7？实在难令人置信。你看他两年来的成绩，

最差的一次也是个4,到SPM考试,怎会连个6都得不到!”

“你没听他说试卷一的其中一篇作文写到离了题。”老伴抢白道。

“也还有第二篇作文和第二个试卷啊,怎会影响这么大?”校长始终在怀疑。

“不信又怎样?现在先修班进得么?”老伴仍旧在责怪父子俩,“你别的科目尽管好,好到7个1,现在这1个7便把你整垮了。”

校长沉默片刻,然后试探般地低声道:“花五十块钱手续费查一查?”

结果出乎校长的意料,平日用度能省即省的老伴,现在居然也不表反对。

校长于是便在写字台另一端的打字机前坐下来,准备打查询有关成绩的函件。

三

这几天的天气,总是阴晴不定。早上起来,还是一片亮丽的天空,此刻却黑云层层叠叠,一丝儿风也没有。从云堆的罅隙间漏下的阳光,却格外的灼人。

以勤俭闻名左右邻居的校长太太,这时已经洗好衣服,正缓缓撑起身子,汗流满面地从洗澡间把那堆满扭成了条状的衣物的红色塑胶盆提往后院。那盆子看来不轻,只见她半张着双臂,弯腰曲背又耸肩地踏着又小又急的步子。但她还是偷眼望了望内厅和厨房:“什么时候了?还不起来!没出息,真的没出息!一家的衣服我都洗好了,你还懒在床上。”校长太太心里嘀咕着,“我这样胼手胝足,一样工也不请人做,为的是是什么?还不是为了攒钱给你读大学!然而你,你太使我失望了,大乎!”

“老头说的没错，小家伙简直一点志气也没有！”天色忽暗忽明，只见她也斜着一双斗鸡眼，在晒衣的铁线架下，赌气地用力抖开一件又一件的衣裤，心想待会儿非好好地把他训斥一顿不可。

小家伙近来的确没有一点神气，总是低垂着头，仿佛已经有好几天不曾拿正眼瞧她一下。

“你在生我的气？我有什么可以让你生气的地方？再说，你又有什么资格来生我这个做母亲的气？我这样拼死拼活，一切家务都包揽起来，你没看到么？”校长太太越想越觉得难受。

小家伙的确不争气，养尊处优，四体不勤，一天到晚只捧着课本，照理应该是又胖又嫩的；然而，不但不胖又不嫩，相反的，却越长越黄越干瘪，尤其是在教育文凭考试的成绩公布后，更是整天没精打采。如果不加催促，他甚至可能脸也不洗，头也不梳。

“小家伙你变鬼！你若是年纪小一点，看我不用藤条抽你一顿才怪！”校长太太越想越生气。她一回到屋里，随手把塑胶盆子往洗澡间一推，便直趋厅上。

她抬头望了望那愣着眼珠子的猫头鹰，赫然发现，时针已然过了阿拉伯数字 11。这已是她预备午餐的时间。老伴办公的时间在上午，她教书的时间在下午。中午这一段时间，家里往往都得摆空城。现在小家伙既然一时还找不到入学之门，正好看家，可是他却偏偏睡到不肯起来。

“笃笃！笃笃！”她没好气地敲了敲孩子的房门：“起来！”

没有反应。

“起来！”她停了一下，再敲：“笃笃！笃笃！”

还是没有反应。

“笃笃！笃笃笃！笃笃笃笃！”她越敲越用力。

但还是没有反应。

“还不起来？你知道几点了吗？”她一边抱怨，一边继续用力敲，

“笃笃笃！笃笃笃笃！”

然而，既得不到反应，也听不到房里有什么响动。

“碰！碰碰碰！”她原本是用指节去敲，现在气不过，竟改而用拳头捶打：“你到底起来不起来？”

但仍然没有反应。

“碰碰碰！碰碰碰！”她简直气昏了头，忍不住咒骂起来：“你真的变鬼了！”

然而，在恶咒出口的同时，她却也想起了小家伙近来的脸色。一种可怕的幻觉随即在她的脑际闪现。心脏不禁乱跳，紧捏着的拳头也在不知不觉中松开。

“昨儿不还是好好的，怎会呢？”她想了一想，又觉得不可能，“不！你存心跟我怄气。”

“碰碰碰！碰碰碰！……”她于是又举起拳头。

然而，一点反应也没有。

她渐渐地心里慌张起来。

她已经无计可施，一阵心酸，眼泪突然扑簌簌地掉了下来，鼻涕也不争气地跟着挂下来。这时，她实在宁愿大乎是在跟她怄气，而不愿刚才的幻觉成为事实。

外面，天色阴暗得有些异常，而且细雨霏霏。后院里晾着的衣服，飘飘摇摇……

“怎么办？”她想了一想，终于趋近写字台，一手攫起电话机，但另一只手的指头却不住地跟着身子的哆嗦而颤抖，好不容易才拨完丈夫学校里的号码。

“哈罗，”她有点哽咽地抖着嘴唇，“阿陈么，你赶快回来。”

“……”

“大乎，大乎他……他变……变……”不知怎地，说了一半她竟又改口道，“他他……他好像有些什么不对，你赶赶……赶快回

来!”

挂断电话后，她已疲弱得站不住，而终于一股脑儿地瘫痪在椅子上。

四

陈校长的儿子大孚服毒自杀的消息不脛而走。傍晚，搭在他那排屋前的铁棚下，已然渐渐聚拢了人。当然，其间有前来吊唁的亲戚和友好，但不少却是前来探奇的，因为这样的事件对他们来说，实在不可思议。

“这么好的成绩：七科特优，马来西亚语也及格，为何还要自杀？”其中一个学生模样的少女向站在她身旁的同伴耳语道，“那么，我们呢？不是非死不可？”

“是咯，政府不收，不能进私立的么？其实，有些私立的办得比政府的还要好！”对方也附和着说。

在她们的旁边，虽然正坐着几个大孚的同学，但他们并不作声。当然，他们彼此可能也并不相熟。这些少年，个个紧闭着嘴巴，眉宇间似乎还隐含着怒意。

许久，其中一个较高大的才转头向身边的同伴叹了口气：“咳，怎么没有人问，这样的规定合理不合理？不该死，当然是不该死！这还用得着说么？”

“你们看！他们关心的又是什么？”另一个这时更向站在登记簿仪的桌旁的主人陈校长那儿斜了一眼说。

只见陈校长不耐烦地挥着老泪道：“小孩子，用不着啦，用不着啦。”

原来，围绕着他的，除了两个背着照相机的新闻记者之外，便是天京纸扎店那满脸红光的老板和斋姑行的荐头四眼李。

陈校长在前面打发了这些生意人，回头却见自家的兄弟，把一盒麻将牌骨碌碌地倒在一张钉上了厚厚一叠白纸的方桌上。向来不赌博的陈校长不禁愣了一愣，但最终还是垂下头来，走进屋里去。

忽然，一阵寒风袭来，大家抬头一看，原来，外面已然昏暗。唯有灯光照到的地方，可以见到疏疏落落的雨丝在飘洒着。

人们陆续走散，大孚的那几个同学走到灵前站了片刻，也跟着踏进暗夜里去。

这一夜，除了那麻将桌上的噼啪之声，便只有棺木边校长夫妇那时起时歇的唏嘘。但这一切，却全都掩藏在萧萧的风雨之中，似乎谁也没听到……

五

陈校长终于在厅里的黑漆木制沙发上坐下来。

“一切都已经过去，就是真的优等，又有什么用？”陈校长拿着信封儿，刚要撕开，却又突然气馁犹豫起来，“咳！世界上哪里还有大孚？”

当他把那上面印着的“URUSAN SERI PADUKA BAGINDA”这几个字凝视了片刻之后，心里却又觉得，来者用的既然是皇家的名义，如果看也不看一眼，岂不是又要惹上藐视的罪嫌？

陈校长于是不慌不忙地把信封儿撕开。结果，才摊开上半截信纸，“Dengan suka cita dimaklumkan……”的字样便映入了眼帘。他的心跳加速，忍不住一眼看到底。

“大孚啊，大孚！你死得好冤枉啊！……”陈校长突然眼前一阵昏暗，从沙发上滑落云石地上。

他想抓住大孚的棺木，不知怎地，却晕了过去……

六

翌日，已是晌午时分，天空却依然一片阴沉沉，不过来送大孚上山的人倒不少。队伍从街头排列到街尾，看来不下千人。在开路喝道的锣鼓队之后，还有大孚生前就读的学校的军乐队。乐队之后便是穿着整齐校服的男女学生。在路旁驻足观看的闲人，或多或少都有些惊异。他们有些目瞪口呆；有些交头接耳，似乎在探询死者到底是何方神圣——显然非富即贵。

“一个少年的死，竟有如此场面，算够风光啦！”那些亲友，那些路上的点头之交，那些从报上新闻获悉的族人，似乎都感到颇为满意。

然而，一出市区，队伍随即溃散。借用的车辆一碰上岔路，便立刻转向；步行的，更早已折回市区，寻咖啡店喝茶去了；只有几个学生毅然登上丧家包租的巴士，一直跟到坟地去。

这几个学生与大孚的交情谅必不浅，当套着绳索的棺木缓缓放下坟穴时，他们竟也先后挤上前去，和人家一起踩着那仍然润湿的黄泥，作最后的注目。当大孚的父母和至亲执起泥块往坑里扔时，他们也插上一手。

更奇怪的是，人家差不多都走光了，他们却仍然站着不动。说是哀思难遣，舍不得离开么？看来又不像，他们的脸上既无泪痕，也不见忧伤的神色。相反的，他们那注视着黄土堆儿的目光，竟亮得好像就快生起火来一样。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们在生气么？

陈校长夫妇觉得有些异样，虽已转身离开坟头，却频频回首张望，疑心这几个小伙子会有什么异动。

果然不出所料，其中那个长得较为高大的，突然把一直搂在怀中的塑胶袋倒提过来，几本厚厚的书籍随即从袋口滑落地上。他接

着又从衣袋里掏出一盒火柴，然后蹲下身来。

他一擦亮火柴，其他几个也跟着蹲了下来，同时动手去撕那些书本，显然是准备把它焚烧掉。

陈校长夫妇都不禁回转身来，但才踏前了两步，便又都站住了，因为他们为此迷惑不解，觉得不宜贸然行动。

须臾，书页燃烧起来了。熊熊的火焰把纸灰卷上了空中，飘飘摇摇的，看得陈校长出了神：“他们在烧什么书？为什么要烧呢？致祭么？”

“大孚啊，大孚！你太傻了，你为什么要死？死能解决问题么？”那个点火的突然嚷起来。

“是啊，大孚！与其自毁，不如反抗！”另一个附和道。

“大孚，你看，我们为你抗议来了！大孚，你要勇敢哟！”又一个呐喊起来。

“他们这是干什么的？”陈太太突然迈开脚步，想上前阻止。

“你慢点。”陈校长却扯住了太太的手臂。

“他们怎可以这样骚扰我们的大孚？”太太不服气。

“你听见他们说什么吗？”

“说什么？”

“自毁不如反抗！”

夫妻俩，在火光前陷入了沉思……

七

烧书的熊熊烈火，在他的眼前闪耀；爱儿被害的愤恨在他的胸中膨胀。

“血”的一声，陈校长也跟着把手中的信件撕成两片。

从厨房里走出来的太太，看见老伴坐在地上，不胜惊异：“你撕

什么东西？”

“皇家的信。”

“说什么的？”

“关于短命儿的马来西亚语成绩。”

“你为什么撕了呢？”

“他妈的！”陈校长有生以来第一次动了粗口，“果然是6，不是7！”

太太听了，不禁愣住，久久不能言语，而终于掩面哭了起来：
“冤枉啊！天啊！……”

一九八九年

十年之后

一

小周是一个华校高中毕业生，十多年来断断续续地在一些中小学里充当临时教员。他似乎要以教育工作为终身事业。他对工作的热忱常引起一些同事的讥诮，他们把他看作傻瓜，但他却不介意。

当他被新来的合格教员挤出校门而告赋闲时，偶尔也想到向别的方面寻求出路。然而，也只是想想而已。内心深处，对于教育工作还是无限眷恋的。

二

小周这一次被迫离开岗位已经一年，应征过好几处的教职都没有结果，眼看就要被屏弃，不免痛心和彷徨起来。

此刻，他正在寝室的书桌前静坐。看去好像在沉思，其实他的内心空虚极了。他不知道应该做些什么才有意义。身边的书橱里明摆着他早就想读的名著《我的大学》和《约翰·克利斯多夫》，但他现在却视若无睹。他觉得这个世界和自己似乎没有什么有机的联系。自己的存在等同微尘，只能随着风儿打转流动，全不能由自

己的意志来决定和支配。

他无意间抬头望出窗外，下午斜照的阳光明晃晃地铺满天井，顿时觉得眼睛昏花，脑袋发涨。同时觉察到自己的肉体并不因幻觉而飘飘然起来。它是那么真实，那么不容忽视。他于是决定起身冲凉，然后到外面去走走，使身心都清爽一些。

三

小周骑着单车沿平民住宅区的红泥小径向前面的大马路踏去。猛烈的阳光直逼得他张不开眼睛。不过小径两旁的景物十年来并没有什么改变，不看也一样。当他转进大马路时，才抬头望望街上。

屋宇、马路和停在路边的车辆都好像在昏睡。偶尔出现的行人，也随即游魂似地消失了——教人怀疑这是不是一个活的世界。小周顿时对这个市镇感到陌生起来，自己仿佛在梦游中。此刻要往哪里去呢？方寸不禁一怔。

前面就是十字路口了，折回头去找老李？还是停下来，到茶店里喝茶闲坐？然而，喝茶闲坐未免无聊。至于老李，又几乎天天见面。心里的话大约早已倾诉完了，有时竟然相对无言。

小周踌躇了一阵，终于决定到前面的同乡会去看看报纸。于是穿过十字路，向前直去。

在同乡会里看报纸的总是那几个闲汉。小周虽然向未端详过他们的面孔，但听过他们赞颂自己所鄙视的人物，也听过他们咒骂自己所敬仰的人物。当时他就已经明白自己必须独处一隅了。所以他每次都是静悄悄地进来，也静悄悄地出去。

现在，几份报纸都有人在看，他便安然地坐在那里等着。他深信世界是要改变的，不过它是那么一点一滴地改变着，绝不可能发

生惊天动地的事情。过去，他常为一些新闻兴奋得一夜不睡。但近来读了类似的新闻，他却只把它当作未来的美好世界的信息，而心宽好睡起来。

一会儿，老李也到了。他在会馆门口的石阶下放好电单车，便冲着大门直走上去。

“小周，好消息！你过来。”老李满脸笑容。

他见到老李竟找到这里来，又说有消息，精神为之一振：“又是哪里有空缺的消息吧？”

“来，到咖啡摊喝杯水再说。”老李转身便走，一派不容置疑的神气。

“刚才到你家找不着你，我想你一定是在这里了。”老李呷了一口冰咖啡，才从头说起，“就是在我教的那间学校，现在有一个空缺。因为二年级学生人数有五十一个，嗯，就是仅仅多了这么一个，王督学竟摇了一个电话给校长，教校长多开一班。你说怪不怪，去年一年级的時候有五十三個，只准開一班。現在五十一人，却要開兩班。不請自准，哈哈！你知道為什麼嗎？”老李瞪了小周一眼，又繼續說下去，“王督學在電話里告訴校長：‘孫先生，這樣一來，你的學校就有八班。照比例計算，就可以有十個教員。現在你的學校才有八個，這兩個應該增加的教員，一個由我這裡派去，另一個你可以請臨時教員。’原來教育局有個合格教員，等着安插。你在那里教過，校長對你的印象似乎也不壞，這豈不是飛來的機會。”

“我看也不能樂觀，說不定校長自己或者某個董事，也有個什麼親戚在找工作呢。”

“大概沒有吧，剛才我聽到校長和董事長在交談，似乎是要找回翠玉，她也在那里教過。”

“這樣嗎？那麼我還有什麼機會？”小周的心霎時冷了半截。

“我看沒有關係，校長可能也喜欢你，只是他不知道你還在失

业中，所以没有想起。”

“未必，女人家好管呐。”小周摇着头。

“不要净往坏的方面想。”老李沉吟了半晌，倏地站起身来，“小周，捷足先登，来，争取时间，我们现在就到校长家里去。”

四

老李的电单车风驰电掣，一会儿便来到孙校长家里。

寒暄未毕，一个脚着阿哥哥皮鞋的青年便闯了进来。他开门见山道明来意，同时把两张影印文凭塞到校长手里。

不知是装模作样，还是真的一视同仁，孙校长从衣袋里取出眼镜戴上，再仔细地察看那文凭，并将各科的成绩一一当众宣读。

小周心里暗暗地埋怨自己刚才净作寒暄，未免拘泥和迂腐。万一校长就这样答应了他，如何是好。

老李也在着急，目不转睛地盯住孙校长的脸孔。几次想开口暗示他不好匆促答应，但总是误过了时机。

“你没有考华文？”孙校长的视线终于从文凭上移到了摩登青年的脸上。

“没有，不过我懂得一点。”摩登青年以英语答道。

“哦，没有考就不能教啊！因为敝校需要可以兼教华文的人才，”孙校长顿了一顿，然后轻轻地把文凭送还了他，“所以非常对不起了！”

小周和老李同时松了一口气。那失败者一踏出门槛，小周便赶紧表明道：“校长，我也正是为这事而来，不知道校长能不能给我一个机会？”

“啊啊，慢着，你先听我讲。董事长的意思是要请个女的，因为敝校现在只有两个女教员，似乎少了一点。”孙校长说。

小周本想问他女教员少了到底有什么不好，继而一想，对方要是没有什么堂皇的理由，随便扯两句搪塞，事情可要弄得无法转圜了，于是又按捺下来。

“从学校回来的时候，我便顺路到翠玉那里，想问她可愿意再到敝校协助。不巧，她进了留产院。嘿嘿！大约又要试炸了吧！”校长抓住了打诨的机会，而忘记了原先的岸然道貌，“他的先生答应，今晚去看她的时候，才把这个意思加以转达。现在我根本不能有任何进一步的行动，所以你们应该谅解！”

“当然，当然。那么就让我提个名，作为候补者，如何？”小周见到还有一线希望，便装出一副谦虚的模样。

这可教校长要推辞也难于启齿了：“啊啊，这不好意思吧！”

到此小周和老李原想告辞了，但由于门口来了一部大汽车，两个便又不约而同地呆了下来。

车门打开了，是一个中年人，手上握着一卷各式各样的纸张。孙校长赶紧起身上前接驾施礼。

原来是校长经常和他交易的杂货店老板，他是为他的侄儿而来的。手上的那一卷东西便是他的侄儿的文凭和奖状。

孙校长对这商人更加温和有礼，他说：“陈先生，这要请你原谅了！因为已经有好几个人问过，而且……而且就算我答应了你，也没有用。还要遴选委员会同意才行呐！”

“那么只有请校长特别推荐罗！”陈老板。

“当然！当然！”孙校长。

陈老板、小周和老李相继离开了校长的家，他们都在为自己所得到的印象寻思，似乎都有希望。

五

“小周，这次可不能让机会给溜了。”老李蓦地在路边煞了车。转过头来，两眼直瞪着小周，“我想不如去找翠玉商量。她家里有钱，而且曾经说过，这临时教职于她实在可有可无。你看怎样？”

“好吧！”小周迟疑了一阵，终于同意了，“事不宜迟，我们现在就到留产院找翠玉，免得教她先答应了校长才来为难她。”

这时虽然华灯已上，但为了教职，他们似乎忘了时刻，掉转车头，又赶着到留产院去了。

六

这一夜小周又迟迟不能入睡。他有点兴奋，也有点担心。兴奋的是刚才一切进行顺利，担心的是校长会不会口是心非，临时又答应别人。

“送一点礼物吧？对！这是一定有效用的。但送礼也得有个名堂啊。这校长乔迁已久；儿女也已长大；寿辰又不知何时。……”他想着。

夜很静。

正在寻思间，忽然听到母亲和妹妹还在厨房里谈话。“哦，她们在蒸年糕呢。”小周记起来了。

“送年货呀！”他终于找到了名堂，但送些什么，“一瓶酒，两只鸡，加上几块年糕可以了吧？不，送鸡未免粗俗。而且，要是它半路上咯打咯打地吵将起来，那可要羞死人哩……嗯，这本来就是一件羞人的事啊！我怎么变成这个样子啦？我不是在计划着怎样去破坏自己的人格么！……嗯，慢一点，让我想清楚了再作决定。”

小周想来想去，结果竟失去了主张。他于是起身到厨房里去，陪母亲和妹妹看顾蒸年糕的灶火。在嫣红的火光里，他轻轻地向母亲叙述着今天的事情和刚才的想法。

起先，母亲微笑地倾听着，她想：“啊，这孩儿终于也懂得人情世故啦！”

但她听着，听着，孩儿的话竟又变了样。渐渐地，她不明白，只觉得和平日所谈的相差不多。她觉得很遗憾，这孩儿读了这么多书，怎么只学到一些稀奇古怪、不得要领的思想。

小周看到母亲闷不作声，也就中止了自己的絮语。但还是陪着，时而给灶火加些木柴，时而把烧出灶口来的柴头推进灶肚。母子三人静静地听着午夜的钟摆，直到蒸好年糕，一切收拾停当才各自回房休息。

七

清早起来，小周还在为送礼的问题所困扰。送吗？人格破产。不送吗？对于这份教职的图谋，又恐怕功亏一篑。他曾经一度下定决心要送。但当他踏出门槛准备去买酒时，却想到送上这些东西的时候如何开口的事，不禁又感到自己形秽起来。

不料，事情却成功了。放学后老李便径直到他家里来：“小周，成了！校长说翠玉不想要，剩下的虽然还有五六位，但他经过仔细的考虑之后，觉得还是你比较适合。他要你到他家里去，说是有话要和你说明白。”

“不外是那一套！”小周已预料到孙校长将说些什么，不过心头却像放下了一块石头一般轻松起来，“我现在就去！”

八

孙校长交过几张表格纸给小周，教他填写，同时慎重其事地声明道：“我们应该先小人后君子地说个明白：你明天就可以去授课，不过到时万一有关当局不批准，还有，就是正式批准以后，如果有合格的教员找上门来，你也得把位置让出来。”

“当然，当然。”小周一一直低声下气，唯恐自己的答话和态度有什么差池，而把这眼见就要到手的教职给丢了。

在回家的路上，小周愈想愈兴奋起来。因为今早报上还登着教育部可能重开假期师资训练班的消息。这一次大概有机会受训了吧。

小周一想起申请师训的事就忿忿不平。第一次申请参加假期师训，因为执教的学校不是政府所津贴的而被拒。第二次申请日间师训，因为没有剑桥文凭而不受理。第三次再申请日间师训，虽然有了剑桥文凭，却因为超龄而被驳回。这一次大概不致于有问题了吧：假期师训并不限制年龄啊；若问文凭，更是应有尽有。

九

然而，意外的事情却发生了。当天夜晚，正当小周和家人在厅上谈着这一次的成功而在高兴时，孙校长驾着车子找上门来了。

“小周，现在事情有点麻烦。你暂时不用到学校，等我通知了才去。”孙校长眉头深锁，神情悒郁。

“为什么？”小周本想不问，但终于忍不住。

“是这样，你刚一离开，王督学便带了他的表妹到舍下来。他说他这表妹刚毕业，还没有工作，要我考虑接受。”孙校长。

“嗯，原来是我的学生。”小周。

“哦，这样？”孙校长。

“是这样！”小周。

“但又有什么办法？”孙校长觉得既然说破了，不如说个彻底，免得给对方误会是自己失信；对方明白了，也许会同情自己的处境，“我告诉他已经答应了人，他立刻变了脸色，质问我有没有经过遴选委员会同意。我说董事长曾经表示同意。但他并不甘休，说什么一个董事长并不能代表全体遴选委员。现在我只得把它交给遴选委员会去决定了。”

“好吧，且看这些委员怎样主持公道！”小周禁不住流露出了悲愤。

孙校长两眼发亮地瞪着小周，一时竟说不上话来。

“这是什么世界啊！”小周的母亲突然叫将起来。

厅里顿时陷入了教人感到不安的寂静。

“我告辞了，有机会时再来。”孙校长觉得很尴尬，悄然起身告退。

一家人都一动不动，只有小周默默送到门口。

十

就是这样，又宕延了一个星期。小周天天抱着一线希望，在等候学校遴选委员会的决定。

今晚会议终于召开了。老李自告奋勇到学校去了解会议的情况。小周自己便在同乡会旁侧的咖啡摊等候消息。

“不出所料，全是可怜虫！”老李回来，显得有点气愤，“这个说：‘他给你多开班，你也该给他一点情面。’那个说：‘你跟上司为难，你不怕将来行政上不方便吗？’”

小周好像并没有听见什么一般平静，因为一个星期来便一直预料着这样的结果。

“你在想什么？”老李见他一声不响，以为他正在伤心。

“嗯，我在想我自己。”小周一字一顿，似乎深悟过去有些什么不是，“我觉得自己太脆弱了。为了一份教职，竟然整天患得患失，弄得精神恍惚。……”

“现在可是有了什么主意？”老李很敏感，不待听完便问。

“是，我想下海学拖网。”

“什么？打鱼？”

“打鱼也是一种生产，没有什么不好。”

“你会吗？”

“学，我那几个学生都很热情，他们会教我。”

“你不知道在浪里颠簸的苦！去年我出海玩过一次，现在想起来还觉得怕呢！你已经辛苦死了，那船身还是不停地摇。嘿，肚里的东西吐完了，连肠胃都要给掏出来。我这一次是黄昏出海黎明回来，没有受到风雨的吹打和烈日的煎熬，据说是很舒服的。你想，要是……”

“我听他们说过，初次出海都是这样，慢慢就会适应的。”小周似乎早有了精神上的准备。

老李于是也无话可说了：“我就是为你觉得可惜，战战兢兢地工作了十年之后，竟然还要到海里去学打鱼，到底‘公平’在哪里？可叹！”

一九六九年

不中用的人

劳动的习惯显然是可以培养的。目前的阿九，再也没有人在背后批评他，说他懒惰。自从两年前，以分期付款的方式买了一部拖拉机之后，他便几乎天天早出晚归。雇他耕地的人越来越多，他也越干越起劲，身子似乎也越练越棒。两年来任由风吹雨打太阳晒，不但不曾害过大病，甚至连伤风流鼻涕的事儿也不曾有过。那张原本是四方的褐色脸庞，也魔术般地涨圆了，而且油光闪闪，好像正在放射着热力。

阿九由于勤劳，收入也就日渐增加，求富之心，也越来越切。有了九十就想增至一百，有了九百就想凑足一千。他除了给人耕地之外，也自资种植木薯。这是这一带耕农最近几年所热中的作物，由于耕作已经半机械化，而且木薯的生长又不必费太多工夫去照顾，因此大家都尽量设法大规模栽种。结果，耕地便相对地缺少起来；肥的地，不但租金高，而且要的人多，实在不易得手。瘦的地，要多下肥，肯定无利可图。不知经过多少周折，费了多少精神，阿九才于年前租得一段地。那是一片躲藏着蛇虫鸟兽的灌木林，在翻土之前，先得费一番砍伐和焚烧的功夫。据说，他整整花了三个月的时间，才把那停放到已然抽芽的木薯切枝埋入地里。

给人耕地的排期，今天虽然不得不轮空，但阿九仍然早起。他一如平日，在家里吃过早饭后，便骑上那辆已然为他奔跑了十年的丰拉牌电单车出门去。

两年来,阿九的改变实在太大了。过去在大陆运输公司当司机时,他总是懒洋洋地磨着工夫。经理讨厌他,叫他做“蛇九”,他也不理会。但自从离开公司,自己出来干活后,他却一改既往,即使是半天的时间,他都不肯轻易放过。

驾车原本就是他的职业。此刻在公路上,他始终保持着五十公里的时速,可说不急也不躁。他很清楚这一段路程有多远,要多少时间才能到达村路口。远,的确是远了一点,但他并不后悔,真正辛苦的日子到底已经挨过,再过两个月也就可以采掘了。

其实,他是颇为自己早在一年之前就有这种勇气和决心感到庆幸的。那园地离家整整三十公里,早来晚归,一日两趟,费时不下两个钟头。在园地里的时候,全副精神集注在工作上,倒不觉得什么。但在这公路上的时候,大房车一辆又一辆地擦肩而过,而自己却在那里摇摇晃晃,慢腾腾地走,实在不是味道。倘不是为了要出一口气,恐怕未必能坚持下去。可是,他现在的感觉却又不同了,他想:“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不就快有钱了么?”

他终于转进了老虎村的村路口。只见黄泥路上,这里一洼积水,那里一道车轮遗下的痕迹;要到木薯园里,显然还得忍受一番颠簸。不过,任何困难,似乎也难不倒他。他在心里对自己说:“人家能到的地方,我没有理由不能到。”

他紧紧地抓住车把,聚精会神地绕着水洼边上的干地走。没想到一个月不到这里,这条路已经变成了这个样子,显然是给重型的车辆压坏了。他心里实在有点担忧,等到自己的木薯出产的时候,这条路罗厘车还走得么?万一走不得,运输问题该如何解决呢?须知,他种的这一段地多达一百八十亩,并非十八亩,到时掘出来的木薯,实在并不是电单车或脚踏车运载得了的。他因此边行边打主意:向村长麦丁建议,在这雨季里,禁止重型的车辆通行。

走了约莫三公里,阿九终于来到自己辛苦开辟出来的木薯园

前面，心头顿时产生了一种无以名状的欢悦。

由于眼前一片绿油欲滴，阿九禁不住移目看了一眼别人与它接壤的园地，然而，只见树苗疏疏落落，而且青中带黄。孰肥孰瘦，实在是一目了然。

他因此再次为自己当时的果敢行为庆幸，倘不是有决心，肯牺牲，忍痛以每亩每年三元的租金租下来，现在要哪里去找这么大的一块地呢？是的，这只是一块拥有临时地契的土地，而作为地主的村长，要向政府缴纳的地税，每亩每年不过三角，这也就是说：村长是以十倍的高价租给他的。不过，现在他还是认为非常值得，怕只怕三年的合约届满之后，村长不肯续约。

“但生在这个时代，谁能顾得那么远？反正目前的情形看来蛮不错呢！”阿九并不急于走进园里去，他想，“不是一片葱葱郁郁么？难道这还有什么问题？”

“我到底也熬出了头。”阿九独自坐在电单车上，抽起“三五”牌子的纸烟来，他想，“虽然自己的年纪已经四十出头，儿女都还幼小，但未来的日子显然不致于有什么困难。单凭眼前的这一片木薯，也够我享用几年了。大哥你虽然命好，继承了父亲的生意，进出大房车，可是我看你也剩不了几个钱。我虽然是个农夫，干的是粗活，但可别小看我呀！这一片木薯值不少钱呀！这么肥沃，一亩少说也有三十担，现在的价钱又是空前的好，看来随时都会突破六元的大关！”

“一亩三十担，一百八十亩就是五千四百担。一担六元，三万二千多元呀！”阿九越算越高兴，但一转念，却突然想到，“不会是长得好看而已吧？”他随即落下车座，趋前拔起一棵来。

“哗！”阿九不禁轻呼起来，心里想，“新地种木薯的确不错，就这样一窟，便教左右邻居几家人吃不完啦！”

阿九拗断其中的一条，看了一眼，想：“还嫩，再过两个月，自然

还要长得粗大。”他于是放下手中的断薯，开始往薯园深处走去。

早晨的薯园，凉意逼人。一阵风过，露珠儿便淅淅沙沙地从叶子上掉下来。他的袖口和裤管都快湿透了，然而，他全不在乎。相反的，这于他仿佛还是一种无比的幸福呢！

“啊！那是什么？”阿九睁大了眼睛，赶紧走前去察看。

“车轮的痕迹呀！”他感到无限迷惑，“谁的车呢？干吗到我这薯园里来？”他一边沿着痕迹走，一边寻思，“难道是偷薯贼抄捷径，打这里走？”

“哦！那不是掉在地上的断薯吗？”接着，他看到了证物。“然而到底是谁的被偷了呢？”他不禁想。

“怎么说一定是偷呢？人家卖了木薯不行么？”他忽儿又觉得自己疑心太重，有点可笑。

“啊，不，不好了！”阿九猛然看见前面一片空旷，心里不禁叫苦，“是自己的被偷了呀！”

阿九气急败坏地向前奔跑起来，举目只见木薯树东一堆西一堆地偃卧着，遗下的断薯，更在那里放射着点点残白，教他触目伤心。

阿九终于在那布满窟窿和残枝败叶的黑土上站住。眼前一片空荡荡，除了自己，见不到第二个人影。他即使捶胸顿足，呼号一番，肯定也于事无补；万一给贼徒窥见了，反而显露了自己的无能与可怜。

这些贼徒也真狡猾，为了避人耳目，竟然潜入园地的深处，从后部下手。阿九绕着被盗的范围走了一圈，觉得那面积几近全园的一半。损失之大，不言而喻。然而，如之奈何？

经过一阵内心的激动之后，阿九终于开始考虑如何对付的问题。他想：“能捉到贼，当然最好；不能捉到贼，也得想个办法，防止继续被盗才是。”

“找村长商量对策呀！”阿九突然心头一亮，像得了救星一般地精神振奋起来。

他于是匆匆地走回电单车的停放处。

根据平日交谈所得的印象，阿九觉得村长麦丁是个相当公正而且负责任的人。现在这块地既然又是向他租来的，阿九因此认定，自己必然获得同情与协助。

麦丁住在老虎村的深处，幸好电单车轻便，只要速度放慢一些，仍然可以直达他那打扫得干干净净的院子里。

“拿督！”阿九在那笔直的槟榔树下放好电单车，便对着那安着西式百叶窗的高脚板屋，恭敬地呼唤起来。

“哦，阿九，上来吧。”麦丁走到梯口，一边扎纱笼，一边打招呼，“近来好吧？阿九。”

“我很倒霉呀，拿督。”阿九本想略作寒暄，但临时又全都取消了。

“什么事？阿九。”麦丁虽然两眼惺忪，但一听到这话头，却随即显露了他天生的敏感。

“我的木薯给人偷完啦！拿督。”阿九似乎有意以夸大的说法，来引起对方的关注。

“哦，有这样的事？”麦丁轻轻地抚摸着那仍然印着草席的痕迹的臂膀，似乎在斟酌对方所作的指控的真实性。

“真的，拿督。你看我该怎么办呢？”阿九有点迫不及待地提出了他的问题。

“嗯，奇怪！我几乎天天都从你的木薯园前面经过，怎么也没看到呢？”麦丁沉吟了半晌，才悠悠然地答道。

“拿督，你得空么？我载你去看一看。”阿九按捺不住，便干脆要求道。

“也好，果真偷了很多吗？”麦丁边说边站了起来。

“那些家伙好刁呀！拿督。他们从后面拔起，就快到前面来啦。他们用罗厘来载，你会少么？拿督。”阿九的马来话越说越流利。

“哦，这么大胆？”麦丁听说用罗厘来载，行动也加紧了许多，但在穿上那无领的白色衬衫之后，却仍然不忘从衣袋里把那曲嘴的洋烟斗掏出来。

“既然如此，我看你还是报警好！”麦丁一边撕着烟饼，一边望着对方说。

“拿督不能帮我侦查侦查么？”阿九似乎有点失望。

“你放心，这是我的职责，我会给予注意的。不过，最终我们还是要依靠警方的权力的。”麦丁知道自己毕竟只是一个村长而已。

“嗯，报警，等下就报警。”阿九忽然想通了什么道理似地连声表示同意。

他们于是一块儿到木薯园里去。

当麦丁看到阿九的木薯果然被盗了一大片，自己的脸上就好像猛然被人刮了一巴掌，热辣辣的，难堪极了。

“报警，你一定要报警。”麦丁顿了一顿又说，“去，现在就去。”

阿九觉得自己已经得到有力的支持，行动也愈显得积极起来。他先把村长送回家去，然后又匆匆驶出老虎村，直趋离自己住处不远的警察局。

那接受投报案件的办事处就在当街的大门里。阿九因为见到值班的老伍长正在听着电话，便转而向两个坐在旁边长凳上谈笑的警员开口：“先生，我要报案。”

“发生了什么事？”两个年轻人恶狠狠地瞪着眼。

“我的木薯被偷了。”阿九答道。

“等他。”其中一个曲发的指了指老伍长的背，爱睬不睬地掉了两个字，便转过头去继续他们那未竟的笑谈。

老伍长显然遇到了长气鬼，他虽然只是“嗯嗯啊啊”地答着，却

一直放不下听筒。

阿九只好耐心地等着；他早听人说过，报案要给茶钱，不然对方要不高兴的。可是，他不知道这该给多少，怎么样给法。

“就在这公门里，明目张胆地施贿么？”阿九自忖自议着。

“什么事？”老伍长终于放下电话筒，走到办公桌前来。

“我的木薯被偷了，拿督。”阿九赶紧说。

“哦，在哪里？”老伍长一边端详着他的脸，一边审度着来意，“你想怎样呢？入案么？”

阿九巴不得对方自己开口，便把今早的事情说了。

老伍长于是不慌不忙地边问边写起来，但始终不见有要茶钱的意思。

老伍长不但没有架子，而且通情达理。阿九不知报案还得出示租用有关土地的字据，老伍长也毫无怨言地让他回去拿来了再写。

阿九在报案簿上签了名之后，蛮以为警方就要采取什么行动了，但老伍长却温和地告诉他道：“好了，你可以先回去，我们慢慢再作调查。”

“拿督，我希望你们进去看一看，我可以带路。”阿九没料到报案的结果也不过尔尔，一股愤慨之情冲上心头，便不顾一切地大胆要求道。

“如何？”老伍长转头望了望在旁边聊天的小伙子。

“那样的鬼路怎么走？”不料那个曲发的却没好声气地说，“昨晚不是还下雨么？”

“走得，我刚从那里出来呀！”阿九紧张地插入。

“老虎村的路我们不懂么？”小伙子凶巴巴地抢白道。

“好啦，你回去吧。等明天路干一点，我们才去看。”老伍长于是打圆场。

阿九似乎没听到老伍长说些什么，脑子只在那里想着：“钱，钱

在作怪。”于是不知不觉地从口袋里掏出了两块钱来。

“Kita tak pernah nampak dua ringgit ya?”没想，那曲发的小伙子却表露了不屑一顾的神态。

“Bukan apa, jalan lechah sangat!”不过，老伍长始终一派和气。

阿九到底糊里糊涂地走出了警察局。

他满腔愤恚，无从发泄。午饭后，本想在“懒惰椅”里小憩片刻，但脑子里思潮翻腾，身子也跟着不时左右摆动。突然，他想到：“与其这样呆在家里干着急，不如再到园里走一走，说不定还能发现贼踪呢。对了，就先守它一天看看如何。”

阿九终于将一把套在木鞘里的短“巴冷刀”和一盒二十支庄的纸烟一起放进电单车前的铁篮里，他显然决心自己捉贼。

阿九心情紧张，与今早全然两样，远远便两眼不停注视着园里。

这一次，阿九不再驶到园地的前面，他把电单车推进了园边的草丛里。接着把短“巴冷刀”绑在腰间，然后从园边潜入园中。

“噍！”阿九不禁愕然。

原来，在那被盗的空地上正停放着一辆罗厘。阿九虽然身体壮硕，手脚敏捷，但还是忍不住怦然心跳；运走木薯的显然就是这辆车了。

“怎么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动静呢？”阿九感到诧异，便挺了挺胸膛，向那泥迹斑驳的罗厘迈开脚步。

“车上即使有人，顶多也不过三几个，不用怕！”阿九在心里估计道。

不过，他到底还是打车后走前去，他决计先弄清虚实。如果有，当然还得看看是何种货色，自己是否吃得下。

然而，一点声音也没有，那世界仿佛已经死了几千年。

太阳虽然已经偏了西，但眼前的事物还是一清二楚：只是满满的一车木薯，此外，一个鬼影也没有。

“这情形可真特别！要如何对付才好呢？”阿九居然失了主意。

“马上通知警方？”他开始思索起来，“不，来回一趟最少也要一个钟头，难保罗厘不会在警察到来之前被驾走。”

“还是自己守住吧！”阿九于是抽起纸烟来。

“万一大批的贼徒突然同时出现，我又拿他们怎么办呢？”想到这一点，阿九又告精神紧张起来，“不，我不能站在这里。给他们撞见了，难保不被杀掉，甚至灭尸都有份呢！”

“我应该躲起来才对！”阿九于是退回园边的草丛里。他本想坐下来，但甫一低头，便见泥水正从他踩着的茅叶底下冒上来。站着么？不行，这要被人看见的。他于是只好蹲了下去。

天上乌云密布，树叶一动也不动。阿九闷得直冒汗，可恨的红蚂蚁却偏偏不断地往他脖子上爬。

“为了捉贼，忍受这一点苦算什么呢？”阿九的眼睛始终注视着罗厘。

蓦地，天空掉下了雨点，四下里一片灰暗，那罗厘的轮廓，也显得模糊不清。

“如果他们一来便把罗厘驾走，我怎么办？追？追得上么？追上又怎样呢？”阿九又开始思索起来。

“怎不先下手？”阿九终于在纷纭的思绪中触动了灵机，“对！把车驾走，这才是占上风的法儿。”

阿九心跳着，冒着细雨，快步走向罗厘。

“好个糊涂贼，我这可便当了。”当他来到车门边，一眼便见一串钥匙好好地吊在开关掣上。

阿九伸脚踏上车镦，稍一纵身，便上了座位。他赶紧扭转插在那里的钥匙。

然而，只轻轻地“答”一声，毫无作用。

再转，还是那样。

阿九于是把车头盖打开来，注意一看，原来电池已经被拿走。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阿九心里嘀咕着，“避开我的时候顺手拿走？然而，钥匙为什么偏又放着呢？难道是电完了，拿去充电？那么，现在我该怎么办呢？”

空中仍然细雨霏霏，阿九举目四望，只见一片茫茫，不禁倒抽一口气，觉得自己倒反像个贼。

“我怎不就地寻求援手？”阿九到底发觉了自己的形单力薄。

“然而，这里除了麦丁，还有谁能帮助我呢？”阿九再次认真思索起来。

“对了，就找他！”阿九于是转身想去寻电单车，但才跨出一步，便又停了下来。他想：“万一我一走，他们就回来，不是要被溜走了吗？”

“不，我得做点手脚，教他们虽然有了电池，还是欲行不得！”阿九果然情急智生。

他想了想，便又转身打开车头盖，同时站在车前防撞的横铁上，俯身拆那油滤底下的盆子。

这时，天色虽然已经显得有些昏暗，但他手法娴熟，不一会儿工夫也就告得手。

他于是又匆匆赶到麦丁家里。

麦丁到底比较年长，遇事不但态度镇定，行动时也显得果敢坚决。听了阿九的报告，他随即从房里取出他的双管猎枪和一把五粒干电池的电筒，同时穿起胶鞋来。

“走，他们总不致于连罗厘都不要了。”麦丁率先走下梯子。

阿九于是急忙赶上前来。

在老虎村的薄暮里，路上一片寂静。只有他们两人的电单车，

一前一后，像写S字一般地挥洒前进。

在到达园地前面之前，他们便先后关上了油门，而让单车借那剩余的冲力无声地滑行。

“不要作声。”放好电单车后，麦丁抓住阿九的肩膀吩咐道。

“嗯。”阿九显然也明白对方的意思。

薯林到底不比村路，潮湿而且昏暗不见蹊径，每跨一步几乎都是一种冒险，但他们仍然摸索前进。

“火光，看到么？”麦丁伸手挡住身边的阿九，轻声耳语道。

阿九不但睁大了眼睛，同时竖起了耳朵，极力想在那聒耳的雨蛙声中听出一点什么动静。然而没有，什么也没有，只有远处森林偶尔传来的一两声凄厉的猿啼。

蓦然，前面又出现一线微光。然而，很快又熄灭了。

麦丁于是把电筒交给阿九，然后解下背上的猎枪，捏在手里。

“走，我们上前去。”

当他们趋近时，阿九突然扭亮电筒；只见车头盖打开着，两个人：一黑一白，正攀附在那里，借火柴的微光在检查着什么。

那白的一个，行动敏捷，一跳下地来，便绕到车后去，看似有意趁黑潜逃。

“砰！”麦丁并不多作考虑，立刻向天开了一枪，同时喝令道：“站住！”

那黑的显然吓坏了，怯愣愣地站在那里。麦丁料定他不敢轻举妄动，便移步到车后寻那白的。

白的到底没逃走，只见他垂头丧气地，在麦丁的枪尖下走了回来。但当他瞥见另外一个人时，却不禁脱口叫道：“啊，蛇九，是你？”

阿九感到诧异，便把电筒的光柱直射在对方的脸上。他旋即认出来，对方正是当年大陆运输公司的同事龙子——一个常常受到经理赞扬的驾驶员。

阿九一时实在不知道要以怎样的态度来对待这面对的人，八分的忿怒之中似乎渗透着两分惜旧之情。

“你们这是干什么的？”由于许久未见对方答话，龙子疑惧参半地又问了一句。

“哼，干什么，我问你呀：你干什么？”阿九终于开了腔。

“什么不对啦？”龙子显然感到事情已经不妙。

“好家伙，竟然偷到我的头上来！”阿九没好气地直斥对方。

“这木薯是你的？”龙子赶快声明道，“老板教我来载，我什么也不知道呀！”

“你们认识的？”手里仍然捏着枪的麦丁不耐烦地直问阿九道，“怎样？送到警察局去么？”

“阿九哥啊，实在不关我们的事咧，老板说是向马来人买的，怎知道竟是你的。”龙子开脱道。

“那么为什么摸黑来载？”阿九质问道。

“倒霉，车坏了！”龙子乘机诉苦。

“嗯。”阿九摸了摸裤袋里的油孟子，不禁心里暗笑。但他仍然感到怀疑，因此顿了一顿还是问，“那么刚才你又为什么要跑？”

“阿九哥，你又不是不知道，老虎村根本就是贼窝，我实在不大愿意进来的，只是老板高兴，又说补水，又说请吃饭。……”龙子似乎无限委屈，越说越多。

“你的老板是谁？”阿九问。

“黄金水呀！”龙子说。

“哼，好啊，明天再向你的好老板要补水吧！”黄金水正是过去大陆公司的经理，现在已然成为本地的名流之一，出钱行善总不肯落人之后。想到这一点，阿九不禁为之齿冷。接着，从袋子里掏出油孟子，交给旁边那始终未曾移动一步的印度工友。

龙子和他的印度同伴见了那孟子，一时不禁面面相觑起来。

“上车！”折腾了大半天，此刻的阿九，实在是又累又饿，根本无心欣赏自己的杰作所带给对方的惊奇，“到警察局去！”

“不好呀，阿九哥。”龙子慌了起来。

“走吧，到了再说。”阿九并不理会，转头对麦丁要求道，“拿督也一道儿去，好么？”

“当然。”麦丁脸无表情。

于是，两辆电单车押着一辆装满木薯的罗厘，摇摇晃晃地驶出老虎村，而至镇上的警察局。

老伍长了解情况后，随即拿出手铐来。龙子不禁浑身发抖，急忙求情：“拿督，不要误会，我只是个驾车的工人罢了。让我打个电话，教我的头家自己来好么？”

“这怎么可以呢？”老伍长拒绝了，但并未马上扣留对方，转而向阿九探口风，“怎么样？”

“好啊，让他的老板来！”阿九边说边想抓贼要抓头。

老伍长于是又转头对嫌犯说：“到时候要讲什么，我讲，你不能讲！”

“好，好。”龙子似乎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但却慌忙点头。

“你的头家叫什么名字？还有，电话号码呢？”老伍长准备就用圆珠笔记在掌心里。

“黄金水，606……”龙子赶紧报上名字。

“哦，头家金水吗？”老伍长闻言，态度又告温和了许多。

电话打通了，但来人却不是黄金水，而是薯厂里的书记赵牙。

赵牙自小认识阿九，但此刻却不肯拿正眼望一望对方。

“拿督，让我们的工人回去吧。头家说他会和他们私下解决！”赵牙似乎以为他的老板就是皇帝。

“怎么样？”老伍长感到为难地望着阿九。

“进案啦，伍长。还等什么呢？”麦丁显然感到不悦。

赵牙看到竟有拿枪的马来人为阿九出头，一时颇为惊讶，便换了换语气说：“拿督，不然让我打个电话，教我的头家自己来，好吗？”

老伍长点了点头，赵牙便自己拿起电话筒来，不知为什么，这次竟然不必伍长他掌握。

半个钟头后，人来了。然而，仍旧不是黄金水。谁也想不到，竟是阿九的亲哥哥。

这生意人礼貌可真周到，一进大门，上自村长、伍长，下至赵牙、龙子都一一先打招呼，然后才把弟弟拉到一旁，仔细商量。

原来，他是在接到拿督黄金水的电话之后赶来的。他要阿九撤销入案捉人的决定，因为他拖欠了黄金水不少货款，一旦对方坚决要起钱来，他的万利饲料行就只好关门大吉。所以，他恳求阿九，看在兄弟份上，帮他一个忙。他相信拿督黄，一定会酌量补偿。

“大哥，你知道我这损失有多大么？那木薯根本就还没够水呀！”阿九似乎有了失败的预感。

“九啊，牺牲一点，算我们运气不好！”为兄的今晚的态度，可说比过去任何时候都要和蔼，“去吧，跟伍长明白表示一下就可以了。”

阿九垂下脑袋，呆着不动。

为兄的看在眼里，因恐有变，遂自行上前对老伍长说：“拿督，很抱歉，无端打扰了你们。明天我请客！”

“可以和解就和解咯，我们也落得清闲。”老伍长始终不失为一个好人。

“你们回去吧！”万利行老板也自知不是胜利，无可奈何地对赵牙装了一个笑脸。

龙子闻声，赶紧从长凳上站起来，同时大步跨出大门，那无辜受累的印度工友也连忙跟了上去。

“咳，阿九，你实实在在不中用！”冷眼旁观的麦丁，无限愤慨地叹了一口气之后，也掉头走了。

老伍长茫然地望着麦丁的背影，似乎不明白他为什么叹息。

“谢谢你，拿督。”临行时，仿佛只有万利行老板未曾忘记向老伍长道谢。

可怜的老板，一直用手勾住弟弟的肩膀，一步一步跟着走。那情状，既像表示安慰，又像表示感激。

“九啊，我们一起去吃点东西吧？你大概也饿了。”当他们来到车辆停放处，为兄的突然想起了交际的手段。

“不用了，我吃不下。”阿九简单地回答一句，便走开了。他觉得头昏脑涨，脚跟飘浮，耳畔还不时响着村长麦丁的声音：“阿九，你实实在在不中用！”

一九八〇年

肖

在除夕前夕的回家路上，老张觉得迈步乏力，脚跟飘浮。

“奇怪，今天为什么这样累？”尽管身边人来人往，车声鼎沸，就是无心一顾。不过，这段路他已经走了大半生，哪怕是闭着眼睛，最后也一样可以跨入那道门槛。

也许，就为了证明这一点没有什么光彩可言的能力，他略略抬了抬那耳上披着花白长发的颜面，便见观音亭正伸着斜飞式的檐角向他打招呼。可是，那红墙碧瓦在斜阳里的反光，今天却似乎格外令他感到昏眩。

他随即侧过头去，步伐蹒跚地走入观音亭后面，拐个弯，便进入了狭窄的史迪华巷。

老张最是奉公守法之人，由于见到前面有汽车驶来，他便尽量挨着路边排水道的沿儿走，可是那车子偏偏也歪向他这一边，迎着他而来，好像要截住他的去路似的。

其实，老张已经到了自家店门口的石阶下，当他一停下脚步，这辆血红的普腾赛佳也戛然而止，同时打开了车门。

老张注意一看，原来是合艾皮革公司的股东兼收帐员老姚。

“啊，换了新车？”

“过年嘛。”

“屋里坐，我还清你。”

“哦？……”老姚似乎想说什么，但终于还是收住，而默然尾随

老张踏上石阶，步入这座在本世纪初建造的阴深狭小的双层式店屋。

老张拉过一张圆凳，让对方在自己的工作台边坐下。然后转身台后，摸出裤袋里的钥匙，打开货橱下端的抽屉，拿出一扎早就用橡皮圈束好的红色钞票：“这里是一千，还有一千是我刚刚拿到的新年花红。”说着，又往裤头的暗袋里掏取。

“啊，不急，我明天要回去的时候来拿。”经过了五年的接触，老姚已渐渐认识了这个可怜人的诚实可靠，不会临时变卦，说了不算数，“现在银行已经关了门，把现款带在身上实在不方便。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是收帐的，而且年关近，盗匪似乎也特别多。”

“也好。”老张是颇为别人设想的，尤其是这得来不易又容易惹祸的东西，他觉得的确应该小心处理，也就顺应对方的要求，再收了起来。

“过年不用钱么？”老姚看他这么厚道，不禁心生同情，“一年到头埋头工作，新年来了，也该四处走走，轻松一下。再说，按照协议，下月还清也不迟。”

“嗯，我累极了，我想好好休息几天。”老张用指头儿把下垂的银丝轻轻地撩到耳后，然后露了露盾型脸庞下端那微突的两根门牙笑道，“五十千的帐款终于还清，这已使我感到无比轻松和快乐了！”

“老张，我在商场上跑了几十年，但还没遇到第二个像你这样正直的人。”老姚似乎有些感慨，“老天真的没眼！”

“是我没有眼！”这类安慰的话，老张过去已经听了不少，觉得有些不是味道，难道自己真的那么不中用，一切要靠天。

“这也难怪，被拖倒的也不止你一人。其实，当时很多人都没察觉世界经济在衰退。到发觉时，已经是身陷其中了。那些百货公司也真绝，竟然把供应商的骨头都吞掉。”老姚摸不清对方的心思，一

味絮絮叨叨，“当时，我也只觉得奇怪，那生意到底是怎么做的，售价居然低过成本。有个朋友说我傻，没有生意头脑。他说这边把货物变换现款存进银行或金融公司生息，那边供应商的帐期能拖多久就拖多久，这不是把自己放在最有利的地位么？嘿嘿，这个朋友说话也真有一套，最后最重要的一句，‘到拖不过时，就让它倒闭！’却不说。”

老张双眼圆突，好像又看到了那几家百货公司的董事经理。

“哦，老张，你到底损失了多少？”老姚终于发觉，自己这些意在抚慰的言语，可能反而擦伤了对方面上的创口。

“算了，到底没有饿死。”老张显然还是愤慨难平。

乍闻，老姚一愣，但略一思索，也就明白了：“嗯，难得这样坚强。”

厅上一时很寂寥，老姚于是起身告辞。

就在这时，小张带着一身酒气，昂首阔步地踏进来。他明明望着老姚，却不打招呼，只在喉咙里向父亲轻呼一声“爹地”，便径往厅后走去。

“一起到外面吃餐饭么？”老姚似乎也并不在意，仍然向老张邀约道。

“不，别浪费。”老张一边送客一边解释，“我的晚餐是向屋里一个退休的妈姐搭食的。大概她早已预备好。”

“哦……”老姚注视着对方那苍白的面孔，百感交集，说不上话，挥了挥手，便落下石阶去。但当他望见观音亭背后的咖啡摊时，忙又回过头来说，“那摊的咖啡，味道不错，明早我再来，我们就在那里喝一杯？”

“好吧。”

老姚于是坐上他那红通通的车子，缓缓地驶出黄昏的巷口。

老张一回到店里，单眼的老女佣闻声便从厅后伸出那敷满水

粉的圆脸，轻柔地唤道：“阿张，饭冷了。”

老屋里就如一座大杂院，除了老张父子和这位退休的单身女佣，还有二房东的一家以及另外两户早出晚归的大公市摊贩的家小，真是好不热闹。

这时，大家都已围坐在各自的饭桌前，一片匙箸交响，私语喁喁，只有这一身素净的老女佣，无限落寞地在那儿枯坐。

一向她都是老张一回来便开饭的，没料到今天他竟在厅上跟人家扯得那么久。

“以后遇有人来，你就先吃，别等。”老张显然也感到抱歉，“麦可呢？”

“他说他的老板今年赚了钱，今天提早下班，请所有的职员大吃一餐，饱了。”老女佣替小张解释道。

老张听着，心里仍然在寻思，待会儿该如何去开导这孩子。他对当年的贪交通方便而让孩子接受英文教育不无悔意。他对孩子的思想行为和待人接物的态度都颇不以为然。他觉得很遗憾，只有这么一个儿子，居然不能贴近地谈谈。他知道儿子不满意他的坚持还债。可是，故意不还，于心能安么？人家不还是人家的事，我们为什么要学？那是好样子么？

“不吃？咸菜豆腐煲烧猪骨，又香又顺喉，喝一点么？”见到儿子从屋角里的厕所下来，老张还是尝试劝食。

“不要，还饱着。”小张边应边走，并未向饭桌望一眼。

“去哪里？”

“找朋友。”

“慢点，我有事情交代你。”为父步伐踉跄地跟到厅上，然后把脸凑到儿子的耳根，轻声道，“抽屉里放着两千块，准备明天还给老姚。你的钥匙要带在身上，不要随处搁。”

“还没还清么？”

“这是最后的两千啦。”

“怪不得明早还要来！”小张显然听到了刚才的咖啡之约。

“收帐是他的工作责任，如果我们不欠他们的帐，他就不会来，我们没有理由对人家不满。”老张乘势教导，“赖帐并不是光彩的事！”

“爹地，如果欠的是五十万，而不是五十千，有办法还么？”小张陡然提高声调。

老人家心脏一阵收缩，许久说不出话来。

“不还也还了，算了。”小张觉得话已经说到了底，头儿一扭，便迈开脚步往外走。

“我一样要还，还到死为止。”老人家猛吸一口气，狠狠地往儿子背上掷去。

“值得么？”儿子显然还是不服气，只是也不再回过头来。

老张对儿子的始终不能了解自己的做人原则感到无限悲哀，但要向谁倾诉呢？

他终于又在饭桌前坐下来。

然而，他再也吃不下饭，甚至连他所喜爱的豆腐咸菜汤都吞不下：“收了吧，琴姐。”

“阿张，今年有花红么？”老女佣似乎没听见他说什么。

老张点了点头。

“多少？”

“一千。”

“不不不，少啊……”老女佣啜着。

“对不起！琴姐，让我先把外面的还清，过了年，再还你的。”老张是个敏感的人，他知道对方到底想说什么，“你该没有什么急用吧？”

“那是我的棺材本啊，阿张。”

“你不用担心，我很快就可以还给你。”

老张霍然站起身来，摇摇欲坠地向厅上的工作台走去。他原想休息几天，但此刻他已完全失去了这雅兴。他决定继续工作，因为只有工作才能教他忘记债务所带给他的烦恼和痛苦。

他终于在工作台前的圆凳上坐了下来。不错，那不过是一个一米半宽两米长的小方台，但四十年来，他在那上面裁剪出来的荷包和手提袋，到底有多少万个，已无法计算。就是在五年前受百货公司倒帐之害而结束营业之后，它依然是老张消磨夜里的时光的地方。

过去，老张是师傅也是老板，裁好了，缝纫的工作便由女工去做。后来，被迫白天去给人打工当师傅，夜里自己便利用过去存下的皮革设计些新款式的女装手提袋，供应那几个他认为可靠的流动商贩。从裁剪到缝纫，以至打钉装扣子，一手做到完。

老张的胼手胝足，从外表上看来，无非为了还债。其实，主要还是为了集中精力于这门可以不断创新的手艺，以求忘掉自己的不幸。

“琴姐，琴姐……”

“什么事？”老女佣闻声走到厅上。

“你你你有驱风油么？”老张双手抓着工作台的沿儿，有气无力地说，“我很辛苦！”

“有，我去拿。”老女佣见他额上冒汗，不禁问，“你哪里不舒服？”

“好好好像要断气。”

“就来！”老女佣立刻踢开脚上的木屐，沓沓沓地冲上楼去。

两分钟后，她终于在一个装着针线和钮扣的饼干铁盒里找到了她的虎标驱风油。于是，又匆匆奔下楼来。

“阿张！阿张！”老女佣不胜迷惑，老张怎么不见了。

她走到门外探看，只见惨淡的街灯下，几只羽翼或已残缺的甲虫在那儿打着圈子，四下里，空无一人。

“会否找水喝或上厕所去了？”念头一转，她又回到屋里。

“哎呀！阿张跌倒了，你们快来啊！”厨房里突然传来了二房东太太的叫喊。

老女佣不禁怦然心跳，连忙赶上前去。

上着背心下穿睡裤的老张，果然趴在厕所前面的石级上，双手伸向上的厕门。显然是登不上石级，滑了下来。

“来呀，帮我把他扶起来呀！”老女佣恳求胆小的二房东太太协助。

“怎么湿漉漉的？哎呀！他尿了一裤。”二房东太太惊呼起来。

“阿张，阿张，你怎么啦？”老女佣把老张的身体翻转过来，然后尝试与二房东太太合力把他抬起。

“哎呀！死掉啦！”二房东太太赶紧放手，“你看，你看他的头都垂下来啦！”

尽管是除夕的前夕，史迪华巷的夜，依旧与平日一样寂静，只偶尔有一两响爆竹。

屋里，小孩都被赶上楼去了，除了小张麦可，只有几个妇女在走动，在大公市分别卖鸡鸭和水果的两个男人，虽然曾经回来过，但把老张扛上他的工作台后便又走了。一年的生意，最好就是这一夜，岂可随便放过！

麦可所接受的虽然是英文教育，但到底还是哭了。他饮泣一阵，沉思一阵，时不时又掀开白布，对着父亲那半合不合的双眼发愣。

“爹地！你这一生多么不值哟，爹地！呜呜！……”麦可突然放声嚎啕。

一直陪着他的老女佣，一阵鼻酸，那圆睁的独眼一闭，一行清

泪立刻直挂下来：“阿张啊阿张，你怎么这样好死？呜呜……我的棺材本你都不管哪？……呜呜……”

麦可终于听出这老女佣的言语，霍地从父亲的工作台边的圆凳上站了起来，同时伸手在她的肩膀上用力地拍了一下：“你不用愁，棺材本在这里！”只见他随即转身趋近货柜，并且掏出了裤袋里的钥匙。

但不知为何，一时竟又在那里愣住了。

过了片刻，他才又缓缓地回身揭开白布，目光迟滞地望着父亲那半合不合的双眼，喃喃自语道：“是的，爹地，我不该把你这桩就将实现的美好德行给破坏了。”

接着，他更无师自通地用手把父亲那半睁着的眼睑轻轻地往下抹了两下，然后再把白布盖上。

当他转过头来时，见老女佣正对他睁着濡湿而红肿的独眼，不禁长叹一声：“琴姐，我爹地欠你的钱，我负责，我还！”

老女佣喜出望外，忍不住细细地把麦可端详一番，觉得这孩子，不但脸形和他父亲一模一样，连那眉宇间的神气都何其相似哟！

咖厘卜碎了

“哎呀，您也在这里？”小雯一转身，不意竟与他打了个照面儿；小雯显然是吃了一惊，但仍然轻声细气，而且略带敬意。

“奇怪么？这个茶会我不能参加？”他调侃道。

“你是人事主任，身份……”小雯。

“身份暧昧？其实，人事主任也是受薪的职工。”他表明了立场，但不想多说，转而言他，“过去拿点东西吃？”

“不，我吃过了，您请便！”小雯。

他的确有点饿，正想挑一两样自己比较喜欢的糕点。然而，当他转头打从人群的缝隙窥视，却发现那披盖着白布巾的长桌上，除了几堆香蕉皮，那些盘碟几乎一片精光。这时，他才对自己刚才的尽与人闲聊的迂腐行为感到后悔。

他心有不甘，双眼继续逡巡，而终于看到长桌末端的一只纸盘里，还剩下几个咖厘卜。这种吃起来窸窣窸窣地尽掉碎末的东西，在这样的大庭广众，他一向是不去动它的。但现在，显然已无选择的余地。

正想上前，对面却突然走出一个一身蓝色衣裙的女人来，她已抢先了一步。他注意一看，不是别人，正是他越来越怕碰上的香兰。

说怕碰上，似乎又不很恰当。其实，他往往都在远处偷觑着她的情影。他一直觉得她那白净的脸蛋儿很美，那雍容而微胖的体态也很可爱。近来她由于孩子常常生病而不时请假，他竟因而闷闷不

乐，一天不见，便觉得若有所失。但当面对面碰上时，却又没勇气正视；他总觉得香兰的眼珠里有火在燃烧，受不了。尤其偶尔相对独处时，他更觉得狼狈，她那含蓄而柔顺的语言和神态，似乎都故意在诱发他的邪念。

为了使自己的心境保持宁静，他决计不与她碰面，且等她走开了才上前。

他悄悄地在人群中瞧着。只见她打开了吊在肩上的皮袋子，匆匆掏出一方纸巾，摊开在长桌上。接着，便把盘里的咖厘卜，一个又一个，全部捡到纸巾上，顺手一卷，便塞进了她的皮袋子。

“噢，原来是这么贪婪的女人！”他不禁愕然。

怔了片刻，他终于带着庆幸的心理，转回头去。他想再找小雯搭讪，可是这个活泼而略带腼腆的小姑娘，早已不知去向。

他感到一阵落寞，不知不觉步出了礼堂，心里悄悄自语：“总算看到了一个人的真面目。”

他相信，今后她就算笑得再甜，话说得再含蓄，都不致于扰乱他的心了。

不料，在礼堂旁边的停车处，却又碰上了，原来她是跟小雯一块儿来的。

“您也来？”香兰妩媚地露出一排雪白的齿贝。

“唔！”他无动于衷，只略为颌首。

当小雯拉出她的电单车，香兰随即挨前去，同时戴上小雯递给她的钢盔。他冷静地估量着：“小雯的个子恐怕只有这肥婆的一半吧，现在却要小雯来载她，这像话么？”

“阿雯啊，能载么？”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这问题明明是不恰当的，却偏偏这么说。

“是呀，我怎么能载？兰姨您过去让强叔载吧！”小雯诡异地笑起来。

“哎，小鬼！”香兰那细嫩的脸皮，不禁一阵绯红。

但这边厢却毫无表情，显然没有平时那种尴尬和不知如何自处的感觉。

他对于自己的表情，一时似乎颇为后悔。他没忘记香兰初到任时，对他简直冷若冰霜。其实，论年龄，他比香兰大了整十岁，大可直呼她的名字，何必跟着小雯兰姨长兰姨短。论工作资历和现有的岗位，自己是老板器重的主任，她不过是三年前因为遭丈夫抛弃才出来打工的小书记，地位和小雯根本不分上下。自己为何偏要对她事事尊重与关怀？明明为那一张俏脸儿着了迷，却装出一副什么心思也没有的样子。此刻回想起来，自己也觉得啼笑皆非。

当然，她那认真的工作态度，也是令他不敢轻狂的因素之一。但敬人者人恒敬之，香兰渐渐地，也对他产生了好感。偶尔，也和他谈起自己生活上的一些难题。

单身寡佬的阿强，月入千元，不嫖不赌，连烟酒也不沾唇，所以用度一向都感到十分宽裕。加上受“钱财原是身外物”、“仗义疏财，为善最乐”这些表示豁达的流行话语的影响，在工厂里，他已然是公认的急公好义的大好人。同事间遇有什么急事，他绝不坐视而不理。因此，常常可以见到他驾着他那辆 125cc 的“速速骑”为人来往奔跑。至于社会上的慈善或公益事业的劝捐，他也从来不曾拒绝过。因此，对于香兰的一些关怀与协助，也就不曾引起旁人的特别注意。唯独小雯人小鬼大，常常半似戏谑又半似鼓励地说：“就这样么？强叔，好人要做到底呀！”

虽然已经过了不惑之年，但那弦外之音，还是教他怦然心跳，面红耳赤。每当这种时候，香兰总是立刻收敛笑容，而以无限企盼的眼神注视着他。但每一回，他都故作不懂地胡乱答道：“当然！当然！”同时赶紧从香兰的脸上移开视线，转而寻些工作上的问题来

谈。

为什么这样？显然他还缺乏一点勇气。那么，到底是什么顾忌？怕人嘲笑他没本事，只能娶个弃妇？这似乎也不尽然。他自觉还不致于这么小心眼，少女与少妇，不都是人！那么，为何又不能爽爽快快地张开双臂接受香兰投怀？其实，他也曾经这样考虑过，但她的那个孩子要如何处置？“拖油瓶”这个词儿多难听，何况又是个异种。

就是这一点困扰着他，使他心烦难遣。他没忘记，根本是自己的殷勤，造成了对方的痴迷。甩开么，未免残酷；就这样含含糊糊地拖下去，结果不但误人也误己。他实在是矛盾极了。

可是，现在一切都好了。他觉得，那不过是一个贪婪的庸妇，实在用不着同情和关心。他甚至想，对方对自己的钟情，可能便是着眼于自己的经济能力。贪婪的人，一切取舍必然都以利益为依据，哪会有真感情。一旦出现一个经济能力更强，表现更潇洒的男人，难保她眼里不燃起更炽热更明亮的火焰。

自从那天出席了劳动节庆祝会以来，他一直脸带笑容，轻轻松松地周旋于香兰和小雯之间。既不心跳，也不脸红，什么心事，什么烦恼也没有。

一个细雨霏霏的晌午。

“小明又发高烧啦！”小雯放下电话听筒，紧张地传达给香兰，然后又转头望了望强叔：“怎样？让兰姨请假么？”

“当然，平时都可以请假，今天又有什么特别的理由不可以呢？”阿强语带无奈，冷冷地盯着香兰脸上那一丝从忧惧中挤出来的惨笑，“快去快来。”

“那么，好人做到底，您就载她一下。等巴士，快不来的。”小雯。

“你不是也能载？”自同事以来，阿强第一次尝试推辞。

“嘻，你有的是时间……”情急教小雯顾不了应有的尊重，“我，我这些工，谁来代我做？”

他想了一想，觉得自己实在也不该做得太绝。庸妇么？其他的一些庸妇愚夫，自己不也曾经施过援手？何况她又和自己那么亲近过。他于是毅然转身推开办公室的栏门儿：“好，来吧！”

香兰蜷缩着身子，躲在阿强那披着甲克的宽大身子的背后，静听电单车迎着那毫无诗意的斜风细雨，一路呼啸前进。

“强哥，在前面的西饼店停一停。”香兰拍了拍他的肩膀。

“哦，做什么？”阿强。

“我要买两个咖厘卜。”香兰。

“你这样喜欢吃咖厘卜？”阿强鄙夷地沉声道。

“嗯，小明很喜欢。”香兰并未认真澄清。

“小明很喜欢咖厘卜？”但阿强的脑子却好像触了电，慌忙刹车。他已经想到，劳动节庆祝会上那剩余的咖厘卜，显然也是拿回来让小明高兴的哟！

雨越下越大，阿强脸上水珠儿直淌，但他全不在意。到了香兰的住处，才又听得隔房的另一个租户说，小明烧得厉害，不时四肢抽搐，已经送进了医院。香兰于是又要求阿强载她到医院去，而他也毫不犹豫地踩动引擎，掉转车把，重新没入雨幕里。

其实，这当子要他到哪里，他也都会去。他正为自己的懵懂而深感不是，居然把一个对孩子充满爱心的伟大女性，误认为一个贪婪的庸妇。他似乎愿意为她赴汤蹈火，以求将功赎罪。

当他们来到那围着白漆铁栏的小床边，只见小明微拢双眼，安详地仰躺着。也许他已经睡着，但为母者却把冰冷的手背按在他的额头上，紧张地探着他的体温。

“妈！”孩子突然睁开眼睛，挣扎着想翻身坐起。

“小明乖，不要起来。”香兰稍作安慰，随即转身前去找值班的

护士询问孩子的病情。

孩子也顺从地躺下，显然疲累不堪。那酷肖母亲的椭圆脸盘儿红扑扑的，看起来怪可爱，一点也不像什么孬种。

阿强于是记起了藏在甲克的袋子里的咖厘卜：“小明，你看这是什么？”

“谢谢叔叔！”孩子恹恹然地挤出一丝笑意。

“不，是你妈妈买的。”阿强顿时感到自己有些窝囊，居然空手而来。

幸好香兰走过来，他赶紧顺势把装着那烧饼儿的塑胶袋子交给她，借以掩饰自己的狼狈。

香兰说要留下来照顾孩子，他立即表示赞同。至于她的工作，他说他会请小雯代为料理，一切可以放心。

然而，他自己却心事重重：怎样从医院回到工厂，又怎样从工厂回到自己的家，他几乎全无印象，一心只挂着香兰母子。

第二天，香兰没来上班。

第三天，香兰仍然没来上班。

阿强再也忍不住了。

傍晚，虽然没雨，但他还是穿起了甲克。他准备到香兰的住处或医院陪她一夜，好好地跟她聊聊。

当他经过那西饼店前，脑际突然灵光一闪：何不买两个咖厘卜带去？他连忙刹车。

真好！那咖厘卜热腾腾的，显然是刚刚出炉，吃起来必定倍感酥脆芳香。

他喜滋滋地来到香兰的住处。问过同屋的住户，知道她在房里。

他敲了敲房门，没有反应。他想，也许是照顾孩子累了，睡了。

于是轻声试探：“兰姨，兰姨……”

“咿呀！”一声，房门开了，但并无入声。阿强觉得有些蹊跷，定睛一看，幽暗中只见一对红肿的眼睛正对着他发怔。

“小明呢？”阿强紧张地趋前索解。

“咻咻，小明没有了！”香兰痛苦地闭起双眼，然后猛地把头往后一仰，仿佛要制止那企图夺眶而出的涕泪。

“啊，怎么没通知我们？”阿强一个箭步，上前扶住了她那倾斜欲倒的身子。

“才去的，我也不知道要怎么办……”香兰紧紧地搂住阿强，脸儿直往他的心窝埋下去。

“结果呢？”阿强一手捂着她那秀发纷披的脑勺子，一手则轻抚着她那柔软的腰背，一点邪念也没有，只一再地问：“结果呢？”

“咻咻，咻咻……”无奈香兰一直抽抽搭搭，不能自己，“我……我……我只好让医院方面去处理。”

这时，阿强突然记起买来的咖厘卜，于是略略松开香兰的身子，并腾出一只手，探入甲克的袋子里。

啊，已经被压碎，而且已经没有一点热气。

朋 友

达善——的确轻巧。

体育老师李传广觉得，他只不过是把脚板靠在油门那里，简直没施加什么压力，可是它仍然顺畅地向前滑行。总之，他对这部旧车子实在感到满意。

迎着拂拂而来的海风，李老师精神爽快地侧过头去问道：“陈校长，这车子不错呀，你为什么要卖？”

“需要钱，没法子。”

大概由于买到了便宜的好货，李老师满怀高兴，一直想说话。但对方的回答，却总是那么简短，实在令他丧气。他因此再次转过头去，想看清对方脸上的表情。不料，竟见老校长双眼泛红，把头仰靠在那里发呆，说话的兴头也因而受了挫。

他于是转而把视线投向那波光粼粼的海面，只见成群的海鸥正在血红的落日余晖里盘旋俯冲，显然它们是发现了鱼群。他喜欢观赏这种景象，也许就仅仅为了这一点，他竟在这海角住上了二十年。校长呢，他又是为了什么？他不是已经在这里度过了大半生吗？陈校长啊，你太忠厚了，他心里自语着，不禁又转头望了望自己的前任上司，只见老头儿半阖着双眼，好像在沉思着什么。

李老师倒抽了一口气，觉得这样漫无目的地兜风，不但无法使他老人家快乐起来，恐怕反而要增加他的愁绪。与其这样继续下去，倒不如送他回家，让他静静地休息。想着，脚下便加了点劲，车

子时速表上的红针，也随着画出了半个优美的弧形。

当车子经过小镇时，陈校长突然睁开眼睛，直起身来。他想看看瞎子阿德，是否在冰水摊上。可是，已经迟了一点，车子已经过了那摊子。他想转头过去，但颈项却酸麻得不听使唤；再一想，从住处走来也不过两百米，因此也就没叫李老师停车。当李老师察觉他的动作时，虽然脚下也自然而然地缩了油，让车子的速度慢下来，以示询问之意。然而，老校长不但不开腔，而且重新仰靠到那高耸的座垫上去。

车子终于在街尾一间面海的排屋前面停下来。老校长用手按了按腿侧，知道那扎钞票并未从宽大的裤袋里滑出来，便打开车门想下去。但不知为何，一时又突然怔住了。

李老师好不诧异，正想开口问他，却见他直起了脖子，深深地吸着气。半晌，才又缓缓地转过头来，以低沉的声调说道：“总之，谢谢你！李老师。”然后落下车去。

老校长头也不回地走进屋里，他知道眼泪就快掉下来了。现在什么也没有了，连一部用了整整十年的车子，也不得不放弃，这教他如何不伤心？

他把五十张面额一百元的钞票，搁在厅上办公桌的抽屉里，然后径直到厨房的碗柜上取下那瓶新开的白兰地 XO。

“又喝啦？”太太在屋后的小院子里喂鸡，听到厨房里的响动，便拖着那袭长及脚踝的旧花裙，从后门走进来。

老校长并不答理，那半秃的天灵盖却迅速涨红起来，好像不满老伴的干涉。

“简直变成了烂酒钵！”

对于酒，他原本是浅尝即止的，可是近来却越喝越凶。老伴早就想开口了，只是找不到适当的时候。现在他既这般傲慢，也就难怪她按捺不住了。

“只要人家多送两瓶来，便死心塌地到处替人家扒钱，还自以为有本事！”

她想了想，觉得单是讥诮，还是不痛快，还得将他那糊涂的脑筋狠狠刺上一针，才能稍解自己心头的苦闷。

不图这句话竟像一道电光，在震惊中照亮了那黑暗的心灵深处。老校长一时羞愤交集，不知如何自处。

“对，可耻哟！还不赶快摔掉这瓶酒？”

经过一阵无声的自责，老校长倏地转身对着洗碗盆，双手发抖地，把杯中和瓶中的酒液，同时往那出水洞倾注下去。

“汨汨汨汨……”一时，只见那令人恶心的血一样的东西，滚滚而出。

听着，老校长觉得胸中似乎顿时轻松了许多。

“你怎么啦，疯了？”

他这一个突然的举动，把老伴吓呆了。怔怔地把他看了半天，才换了换口气，怯怯地问道：“你真的把车卖了？”

老校长吁了一口气，好像疲累不堪地道：“不然，你要我怎么办？”

老伴忍了一忍，但到底还是说：“又不是你吃了他们的钱，为什么要你来赔？”

其实，这个意见，他不知已经听了多少回。不但老伴这样说，李老师这样说，连属下的那几个年轻的女职员也都这样说。可是，他就是受不了那些人的辱骂，更受不了自己良心的谴责。近来，他一直静悄悄地咀嚼着人们所喜欢引用的那句感慨之言，什么“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他觉得，事已至此，有什么就拿出什么来好了，还计较什么呢。

他边想边提起灶边的矿泉壶，把刚才用的酒杯注满，然后抬头一饮而尽。一股从未经经验过的清爽，直透心脾。精神也因此为之一

振。他于是决定即刻把钱送出去。

“又要到哪里去？”老伴正打算开饭，不禁对他的行动纳罕起来。

“找瞎子阿德去，一下子就回来。”他匆匆走到厅上。

“啊，谁？”他心里挺了一挺，正当他拉出办公桌的抽屉时，突然有人推开虚掩着的篱笆门，走了进来。

“哦，原来是表嫂，请坐呀！”他有口无心地招呼着，同时随手把抽屉推回去。

“不用客气了，我来是请你帮忙的。”这个看来比校长要年轻的女人，唇舌的确锐利，说着便在他对面坐了下来。

“什么事？怎么这样迟呢？”这几天，他似乎有些精神恍惚，一见到有客上门，便心跳不已。说话，有时也因此失去分寸，令人不悦。

“该不会迟吧，你不是才到家的吗？”表嫂并不放过他，“你是知道的，龙儿在伦敦，等着我汇钱呢！”

“表嫂，我真的没钱了，您先另外想办法吧。”

“阿义啊，我们自家人，你为什么要骗我？”

“我没骗你，我实在什么都没有了！”

“你的公积金和恩奉金呢？”

“还不是和你一样，都进了那只蛇的肚子。”

“不会吧，一个当经理的，事前难道连一点消息都没有吗？”

“我，我不知道要怎样说，你们才会相信……我，我实在什么也没有了。”

“还不至于吧，”表嫂冷冷一笑，“至少还有这么一间房子呀！”

老校长的心仿佛被利刃戳了一下，顿时浑身发冷。所谓亲戚，竟然比那些毫不相干的客户还要冷酷。换是平时，他一定按捺不下，少不了一顿训斥。然而此刻，他虽然是万分痛心，却提不起劲，挣扎了片刻，才抖着嘴唇说：“表嫂，这房子是我向政府贷款买的，

还有二十年的债要还呢！而且，屋价现在又跌得这么厉害，如果认真折算，我恐怕还没拥有这房子的一片玻璃，你明白吗？”

说到这里，他又突然停了下来，似乎觉得犯不着费这样的气力，去寻求这样的一个亲戚的谅解。

厅上霎时静了下来。

“好啦，没大钱就先给小钱吧！”但表嫂还是不肯罢休。

“我哪里有什么小钱？”他觉得莫名其妙。

“明人不做暗事，你刚才不是卖了车？”

老校长痛苦中带着惊异，心想她的消息怎么这样灵通：“那是我答应了瞎子阿德的。”

“什么？自己亲戚不照顾，去照顾外人？”表嫂不屑地瞪着她那迟滞的瞳子，“手指拗进不拗出，你知道吗……”

“他追得紧啊。”

“哦，追得紧的，你就给？”表嫂于是也紧逼上来，“阿义，你这样做不对！你要看谁需要钱，而不是看谁追得紧。今天，无论如何，没有十千，也要八千。”

“咳……”他不禁叹了口气，“我这里总共不过五千块钱，哪里去找十千八千？”

“什么？那么新的车才卖五千？”

刷一声，他打开了抽屉。

“诺，你自己看吧！”他把刚才拿回来的那扎纸币丢在桌上。

然而，表嫂并不理它是多少，立刻伸手攫了过去，同时喃喃自语地放进了手提袋：“没多，少也好。”

“喂，表嫂，你怎么可以这样？”他万万料想不到，这表嫂竟是泼皮一个，一时后悔莫及，不知怎么办才好，“你教我要怎样向阿德交代？”

“什么？难道你就没有想到怎样向我交代吗？”

他顿时为之语塞。

“好了，我改天再来吧。”表嫂立刻起身，向大门走去。

“表嫂，表嫂，你不能这样呀！”他赶紧抽身追上去，并张开双臂挡住表嫂的去路。

“什么？你想抢回去？”

“不，请你帮个忙，留下一半，让我应付一下阿德……一半，两千五。那不过是他存在合作社的十巴仙而已，表嫂……”

“我存在你那里的是五十千，你说这是五千，那也不过是十巴仙罢了。”表嫂带着又似得意又似气恼的语气数落道，“你这样照顾他，为了什么？让开！”

“他瞎了，不能干活呀！”

表嫂并不理会他说什么，推开他的手臂，强行通过。

“追上去抢吗？啊，这成什么体统？”老校长眼巴巴地望着表嫂的背影远去。

他原以为人家几十千几十万都完了，自己的五千块钱算得了什么，岂知别人并不与他一般想法。他的表嫂便认为，争得回一分便是一分。

“这是一个抢食的世界，陈校长！”不知为何，这时他竟突然记起了那个再三劝他接受这经理职位的光棍的这句话。他不禁又长长地吁了一口气，觉得有点如梦初醒。那光棍原来就是看中了自己的单纯，难怪他一再地说自己忠诚厚道，受人崇敬，将来一定是发展他那具有潜能的合作社所倚重的角色。

“啊，简直是魔鬼，亏你们还说是我青出于蓝的得意门生。”老校长一边习惯地关上铁门，一边在心里自嘲，“这就是所谓报答师恩吧？”

老校长还没踏进厨房，便听到了低低的唏嘘抽搭。他想，一定是老伴又在哭泣了，不觉加速了脚步。注意一看，不出所料，晶莹的

泪珠正从她那掩盖着颜面的指缝间掉下来。

“啊，原来我在外面受罪，她却在这里为我流泪！”老校长心里自语着，缓缓地走上前去。一手握住她的臂膀，一手抚弄着那花白的短发，像哄孩子似地道，“算了，莲，我每个月还有养老金可以领，饿不了的。”

老伴没有反应，只顾抽泣。

“吃吧，饭冷了。”抚慰了一阵，便和老伴相对坐下。

“你赔，你赔得了么？”老伴终于从双掌中抬起头来，只见她鼻红脸湿，一副不胜凄切的样子。

校长扒了一口饭，尝试咬嚼。其实，他根本毫无胃口，目的不过在于诱使老伴也跟着吃起来，好忘掉苦恼。

“我们当然没有本事赔……”老伴的话虽然不无道理，但他觉得那些亲戚朋友会把钱存放在幸运合作社，还不是出于对自己的爱护和信任。如果说他们是为了优厚的利息而来，那就近于诬蔑了。那些银业公司的利息不是更高吗？他们何必一定要送到“幸运”来。何况，其中有一些，还是在自己开了口之后，才来存放的。现在事情发生了，自己实在不能说完全没有责任：“但是你也要想想，他们信任我，支持我；现在却因此遭遇困难，我们能坐视不理吗？”

老伴擤了一把鼻涕，赌气道：“你好心却不见有好报。”

“用不着什么好报，我只求问心无愧。”

“你办得到吗？如果他们都找上门来，你应付得了吗？”

老伴的话虽然不是什么金科玉律，却也是实情。他本想再说些什么道理，但此刻却觉得有些困难。两年来，他的分行所吸收的存款数额远远地超出董事部订下的指标。他个人所招揽到的，便已接近百万。

对于他的工作能力和成绩，那光棍便常常在董事会议上，加以报告和赞扬。他也因此有些儿沾沾自喜。万料不到，那光荣的业绩，

竟变成了今天痛苦的根源。

照他自己估计，表嫂的积蓄当然不止那五万元，不过却也极可能是她预算中的儿女教育费的一部分。幸运合作社万一真的被清盘，她能拿回多少呢？还有，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拿得到钱？以有关部门目前的行政效率来看，这的确是令他担忧的事。到时，她儿女的大学教育如果因而受影响，自己能辞其咎吗？

不过，这到底是一两年后的事；眼前的难题是，阿德的那一笔款子要如何交代。大家都知道，那一半是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一半却是社会人士的慈善捐款。不错，阿德能得到那么大的数目的义款，一方面，固然是因为专科医生已经证明，阿德的眼睛失明，令人同情；另一方面，由他执笔的那篇描述伤者家庭窘境的新闻稿，恐怕也起了不小的作用。据说，单就他们工厂里的工友，便捐了将近五千元。

他想，大概也就因为这样，当他按照那光棍的指示提出建议时，阿德便爽快地，一口答应把这笔款子存入幸运合作社。但他也记得，阿德当时确曾在众职员面前，清楚地说过：“陈校长，今后我全靠这些钱活命了。我相信你，所以放在你这里，如果有什么不测，唯你是问哟！”

当时，他心里似乎还有点嫌这可怜人迂腐，对于他这样的一个人正人君子，难道也有需要说这些话吗？可是现在……

老校长实在吃不下饭，只喝了几口汤，便站起身来：“你慢慢吃，我要出去找阿德，向他解释一下。”

“有这个必要吗？”

“当然有。不然，他难免要误会我说话不算数，有意欺骗。”

“人家会相信你吗？我看你还是别去惹人生气，好好在家里休息。”

“不，我一定要让他了解真相。”老校长一面说一面走了出去。

老伴的话,虽然也使他记起了其他几个分行的经理的告诫,说什么能不露脸就不露脸。理由是万一遇上失去理性的存户,吃亏的是自己,那些董事自顾不暇,哪里照顾得了大家。但他还是相信,自己俯首不诈于人,仰首无愧于天,谁会来和他过意不去。

这时华灯已上,夜色一片迷茫。不知怎的,他胸中突然涌起一股无名的惆怅。

在这海角小镇唯一的街道上,虽然说是处在经济不景气的时期,但依然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尤其是在街场中段的电影院前,更是摆满了小贩的摊档。阿德的冰水摊便是其中之一。

那电影院原是为这渔港唯一的娱乐场所,不论放映什么片子,似乎都有观众。不料后来竟被镇上几家出租电视录影带的公司抢走了生意,而致休业了好几个月,直到最近才恢复营业。但据说,老板已经改变方针,常常临时增加以色情为号召的所谓半夜场。

陈校长用他那昏花的老眼,把流连在那巨大的广告牌下的各族青年略略逡巡了一遍,觉得似乎全是只见须发不见五官的新潮人物,不禁又叹了一口气。倘非生活逼人,阿德何必叫女儿到这里来讨生活。

照阿德的說法,他只是在冰水攤上幫女兒做點他能做的簡單的工作,比如洗杯子啦,削果皮啦……但在老校長看來,主要恐怕還是為了照顧她,怕她被人欺侮了。

老校長略一抬頭,便見李老師正在一張小桌邊,與阿德相對坐着。但行人熙熙攘攘,誰也不管誰來誰往。

“哦!校長。”直到他在阿德的身邊坐下來了,李老師才發覺。

“帶來了嗎?”阿德聞聲,隨即放下手中的芒果和刀子,也斜着眼睛,略帶慍色地問道。

老校長對阿德那豎着寸來長褐發的圓頭顱,老覺得有點奸刁之相,但當他看到那眼臉上被沸水燙傷的疤痕時,怜悯之情卻又淹

没了心中那小小的疙瘩：“对不起，阿德……”

“哼，又是骗！”阿德把拳头捶在桌子上。

当啷一声，小刀掉到了地上。

“请你原谅，我实在没有骗你。不信你问李老师，我的车是不是卖了给他。”

“那么，钱呢？”阿德抬头直望着老校长。

“被人抢了。”声音低而平缓。

“你骗鬼！”阿德颇不以为然，“好，那么，你报警了没有？”

“嘻！报什么警？”老校长仍然是那一副颓丧的神态，“她也是合作社的存户呀。”

“她她她，她是谁？”

“我的表嫂。”

“哦……”李老师不禁一怔，心里嘀咕着，“难怪刚才她一看见我从那车上下来，便走前来问东问西。”

“你简直在做戏！根本没有意思要还我……”阿德怒不可遏，说着便俯身下去找刀子。

老校长警惕地站起身来。

“我看好话恳求是没有用的……”阿德也霍然站起来，而且手中紧紧地握着刀子。

老校长因此后退了两步。

李老师赶紧趋前劝解，他教阿德坐下来，彼此慢慢商量。但对方不但不理会，反而摆脱了他的阻拦，直扑老校长。

老校长一时惊慌，转身拔步便跑。阿德见状，随即追了上去，似乎不肯轻易放过。

李老师觉得事态严重，因此也衔尾紧跟。

奔跑了一阵，老校长却突然站住。他似乎觉得，一个堂堂正正的人，竟落到被人追杀的地步，世界上还有什么比这更可悲？与其

活着受这窝囊气，不如死掉的好。想着，想着，竟不知不觉转身走向对自己追来的瞎子。

阿德见了，不胜惊异，便收住脚步。

但两人到底还是碰上了。

阿德举起刀来，但老校长竟对着刀尖迎上去。阿德一时无法可施，只好用身体挡住对方，而把拿刀的手挪后。

李老师一个箭步，上前攫去了阿德手上的刀子，只是还没看清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一面扯着阿德，要他回冰水摊；一面又劝老校长回家。

经过一番口舌，老校长终于默默无语地走了。

阿德也意态阑珊地跟着李老师走向自己的冰水摊，只是口里仍然在喃喃自语：“奇怪，他居然不怕死。”

“你杀了他，能得到什么？”李老师边走边数落道，“到头来还不是偿命或且坐牢！”

“谁要他那条狗命？”阿德悻悻然地啐了一口痰，“我不过想吓一吓他，看他会不会拿出钱来！”

“岂有此理！”

他们到底又回到冰水摊。

但这一幕活剧，已经引起了那些不知就里的闲汉的兴趣，他们不远不近地围住冰水摊。

“是不是，我早就说了，他根本就没有瞎！”隔邻卖云吞面的小伙计的声音，突然窜入了李老师的耳窝。

“哦，是呀！”李老师想了一想，也忍不住说，“阿德，我问你，你说你瞎了，怎么还能跑得这么快，而且跟得这么准？”

只见他牵动一下嘴角，便拉过椅子坐下来，继续削他的芒果皮。看样子，好像是说：“钞都没有了，还瞎什么！”

“他们说你假瞎，可是我说，你呀，你是真瞎！陈校长那样好的

人，你竟这样逼他；那个真正的坏蛋，你是认识的，你为什么不去对付他？”李老师抓起桌上的报纸，用力地摔在阿德面前。

原来，那正是当天报纸的头条新闻。在第一行的二号字“幸运合作社董事主席”之下，便是“拿督×××被控失信罪”的特大号字标题，而且附有被告在法庭大门前展示其成功的诡秘微笑的肖像。

“这件事与你无关！”但阿德理也不理，只不耐烦地顶了一句，便继续削他的芒果皮。他并未忘记，他能获得那专科医生的证书，取得那保险公司的赔偿，还不是由于这位董事主席的从中协助。

这时，电影院里的《千王之王》大约已经开映，外面的闲人也逐渐走散。只有海风仍然在拂拂地吹着。

李老师为了不再自讨没趣，也终于不辞而别。

当他打从那古老的小码头边经过时，他习惯地侧过头去向那里瞥了一眼。在那凄迷的灯光下，仿佛有一个人呆立在那里。

“是谁？”一个可怕的想法突然在他脑际浮起，“难道是老校长？”

“他没有回家去吗？”李老师心里似乎有点怪自己太疏忽，刚才竟没有陪他走一程。

“不！应该回头去弄个清楚。”他赶紧提起踏在油门上的右脚，用力踩下掣止器。

他胡乱地让车子停在路上，便匆匆落下车来。

“奇怪，那个人呢？”他边走边向码头张望，“自己眼花吗？不然，为什么又不见了？不，可能就在自己下车的那一霎跳下去了？”

“不，可能他只是走下了那供人上船的石级。”李老师三步并作两步走前去。

然而，连影子也没有。

由于再往前踏一步便是那水魅之国了，他因此不得不赶紧站住。但还是用尽目力搜索，似乎想从那幽暗的海面，看出一个半浮

半沉的人头样的东西。可是，到底还是毫无所获。

当他把目光从远处拉回跟前时，心儿却不禁一阵摇晃。那黑魆魆的夜潮，正一而再地企图从那方平的石础爬上来抽他的腿。他因而连忙后退了几步。

“何不到他家里探一探？”李老师于是转头走向停在路中的车子。

在这海角小镇的近郊，此刻大地似乎已沉沉睡去。除了不知发源自哪一家的电视机的一点低迷的乐音之外，只有海风在忙碌着。它不但四处撩拨人们栽种的花果树木，也挨家逐户地叩响那各式各样的风铃。

在老校长的排屋里，这时也只有他的老伴独自在厅上的荧光灯下，眯着眼睛为人车衣。这活儿已经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只要几天没有衣车，她便闷得发慌。虽然，她也曾经靠这一点手艺积存了三千块钱，但都在老伴的劝说下进了合作社。她的心当然是痛苦的，但在了解了自己半边人的痛苦之后，自己的痛苦也就被压了下去。

“达达达达……”她的脚不急不缓地踩着缝纫机，仿佛永远不向逆境妥协。

“嘟嘟……”篱笆门外突然停下了一部车子。

“谁？那马达声好熟悉哟。”校长太太赶紧放下活儿，把脸凑到木门上的玻璃窗口。

“嘟嘟……”来人迫不及待地试着叫道，“陈校长回来了吗？”

“哦，是李老师，什么事呀？”她应声开了门，“他睡了。”

“哦，这样就好，我以为他还没回来。”李老师说完好像就想转身离去。

“的！”屋子里的小灯泡却突然亮了起来。

“什么事？进来呀！”原来老校长并未睡着，正想起来拆下门楣

上那串五层塔型的风铃，因为它那不断的叮零声，搅得他心烦极了。

“没什么的……”他不知道要怎样说下去，心里一时似乎颇不自在。他想：“难道就是这样问一声便走开吗？所谓朋友，就只能做到这一点吗？”

“来，来坐。”老校长却殷勤地转身到办公桌上寻钥匙，想开门请他进来。

“我不进来了。”他突然做出了一个出乎自己意料的重大决定，“校长，这车子还给你！”

“为什么？”老校长惊异地回过头来，“哪里不妥吗？”

“不是，我有电单车，你还是留着用吧！”说时指尖还掂着汽车的钥匙，示意老校长上前去拿。

“没有问题的，我还有两条腿。”老校长态度坚决，“夜了，你回去吧！”

说罢，“砰”的一声，把木门关上了。

“铿锵！”

“校长，车匙就在你的门口，你出来拿吧！”李老师也毫不迟疑地把那串沉甸甸的金属，从篱笆门外丢了进来。并且，即刻转身走入暗夜里去。

“叮零……叮零……”

老校长的心更烦了。

一九八八年

偷渡者

啊，这夜色真浓得奇异，蓝与黑交织，教人分不清哪是水，哪是天。

心慌了吗？不，我是在农村里长大的孩子，农村的夜晚又何尝明亮过？我应该比所有的搭渡者都镇定才是。

印籍占卜者看过我的命，说我一杯水，一口饭，都要用自己的血汗去换取。如果这是真的，那么我应该一无所惧，认命吃苦就是。既要我吃苦，哪能再教我死？

我知道，离开小格里汶岛后不久，小船的引擎便告失灵，只靠船夫的双桨来划动。我也知道，我们正在龟咯岛前的激流上打转，随时有被卷入海底的危险。

不，不会这样倒霉吧，难道真的没有上苍的存在？我不是懂得怎样游水？只要它给我一点力量，要游上龟咯岛该没有什么困难。

啊，不行！弟弟完全不谙水性，这事万万不能发生。如果失去了弟弟，我会痛苦一辈子。我爱他，我实在太爱他了。为了奉养年老的母亲，我们曾经同耕同歇，风雨与共。在这世界上，还有谁比他更亲？事实上，弟弟和母亲都是我生命的一部分。

弟弟，我实在不愿意你跟着来！你也太固执了，还在家里时，我便说了不知多少遍，但你总是不则声。当我在路上发现你跟踪时，我真是又着急又生气，没想到你居然忍心抛下母亲。

“回去！”我希望我的命令即刻产生效果，因为启航的时刻就快

到来，我已经没有工夫用委婉的话儿，慢慢劝告你。

你仍然一声不响，只是放慢脚步，提防着我突然采取激烈的行动。

“回去！你没听见吗？”我不得不返身驱赶，“你不要母亲了？”

对于双眼失明的母亲，那是多么令人担心的居处呀，门前那黄水滚滚的大河，似乎永远等着岸上行人的偶然失足。

母亲，没人照顾是不行的，虽然她是那么的倔强，洗米下锅、劈柴生火都自个儿摸索着干，从来不让人插手；但看她那跌跌撞撞的步履，又如何能教人放心？她不是曾经被椰树根绊倒，而把额头撞在梯子上？那涔涔而下的鲜血，染红了她的衣襟；那皱纹深刻的颜面，却由枯叶般的灰白变成了泥土样的阴暗。我们抖着手脚，用红烟为她止血。我们分坐在她的左右，但始终不曾交换过一言半语，只悄悄地把母亲那铁钩般的小手儿拿在各自的掌心里。虽然那已成了往事，但只要一提起母亲，那影像便立刻浮现在我的脑际。弟弟，难道你就完全没有了记忆？

“回去！”

你虽然在路边的一棵槟榔树下站住了，我还是不放心。我怕你会随时改变主意，因此边走边回头，直到看不见你的影子才大步向前。

然而，你还是跟了上来。唉，你怎么这样不孝？哦，对不起，我言重了。是的，平心而论，我也不对。多少年啦？三年？五年？我实在也记不清，总之，好久了。我自顾远走高飞，一直未曾克尽人子的天职——晨昏定省，亲身侍奉，而教年幼者代行兄职，这难道没有不是？嗯，是我自私在先，难怪有你今天的违拗。啊，原谅我吧！弟弟。

其实，我们都不该来冒这偷渡的危险，万一落入水里，鲨鱼必将我们的肉体撕成碎片；那口大如斗的大麻哈鱼，可能一口就把我

们的头颅吞入肚里；我们的肝，我们的肠就更顾不了啦，看来只好让小虾巨蟹慢慢咬嚼，细细品尝。就算风不起，浪不兴，马来西亚水警那响箭一般的快艇，也令人胆战心惊。你听，那营营之声来自何处？莫非就是它？为何船夫还不赶快传令熄灯？

嗯，也许不必吧？麻线团作灯蕊的煤油灯，原该红光闪闪的，何以今晚竟是这般微弱？简直成了萤光一点，真奇怪！在这绣着白惨惨的浪花的夜幕中，它忽高忽低，一划一划地向前推进。除了我，大约再也没有第二个人注意到吧？除非上苍真的有意阻止我们的行为，否则这根本就神不知鬼不觉呀！看来，担心实在是多余的。

然而，这儿的风浪太险恶了，它似乎恨不得连船带人都吞没。我记得我们那里的海岸，浪儿总是一层接着一层，轻松地奔向红树林，然后纷纷散开来。有的挨着树干絮语，有的则爬上沙滩与贝壳嬉戏。整个海岸，一片安详宁静。那里的人们虽然贫穷，但却能守望相助，我们实在不该离乡背井！

“那么，我们就跟着这只船回头吧？”我想看看来处，可是我不能动弹，也不能转头。看来，我是累坏了。啊，我万万不能落在那黄梨园头家的嘴上。你，还有母亲，你们都需要我呀！

“吃好一点！做工人，肉是一定需要的！你这样天天青菜咸鱼，哪来的营养？哪来的气力？长久下去，你总有一天倒下来。”

这话不无道理，但我真的有本事吃肉吗？据他报告，牛肉比羊肉便宜，半公斤不过五块钱。可是，那不就要了我一天的工钱吗？我吃得起吗？如果我真的吃起肉来，那么，你和母亲要吃什么呢？

我节衣缩食，都无法为你们多攒几个钱，还奢谈什么吃肉？其实，当我想起你们，就算有免费的肉摆在我面前，我也吃不下。你们平日吃些什么呢？最美味的该是从田边沟渠里钓来的生鱼或泥鳅吧，但这也要是弟弟你的手气好的时候，才有得吃呀！每天还不是空心菜或羊齿草炒虾膏和辣椒。虽然家里通常也养着几只鸡，但为

了衣着和家用，还不是卖钱的时候多，自己吃的时候少。

这里，季候风吹得船儿掉头转向，但愿家乡并不如此。否则，我们那小板屋可受不住了。母亲，也许你已经听惯了屋子的颤抖，亚答的飞落，但孩儿却担心它整座倒塌。母亲啊，您等着吧，孩儿一定尽早回来，而且带着弟弟。孩儿要在您身边，为您分忧解困，为您烧饭洗衣。孩儿绝不再教您孤零零地担惊受怕。

待我上了岸，我一定抖擞精神，挺直腰板苦干。然后，再以工作的成绩向头家要求加薪。根据传说，当地的华籍劳工的日薪，足有我们这些所谓非法入境者的四倍或五倍之多。我不知道这是真还是假，但我知道我们各人之间的待遇并不一样。但想一天多赚一两块钱，非但要有良好的工作表现，还得看头家是否仁慈慷慨。我的头家魏志基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我实在还无法判定，虽然我已经在他的园里工作了这么多年。他的态度确实蛮和气，我有什么要求，他都尽量办到。他不但负责为我购买米粮和一切必需品，甚至寄信汇款等麻烦事，都为我做得清清楚楚。虽然，他始终未曾给我加薪，但他的旧衣服可送了我好几件；我偶尔感冒发烧，茶汤药物，样样照顾周到。他就是这样让我安心工作，不愁物质供应的困难。我想，他应该是一个好人吧，但不知为什么邻园的头家，却常常对我说他的坏话，说他贪得无厌，假仁慈。那家伙说的是真的吗？可是我为什么看不出他的半点虚假。他是头家，他有钱，他可以请任何人为他工作，为什么要这样护着我？一个唯利是图的人会是这样的吗？我实在感到迷惑。

我们这些偷渡者的处境就是这样可怜，长年躲躲藏藏，一切都要假手他人。我们不但没有机会在阳光下自由行动，偶尔碰上不相干的陌生人问起来历，还得撒谎瞒骗。啊，至高无上的阿拉，原谅我吧。我原不是这样的人，但为了生活，为了让母亲和弟弟过得好一些，才走上了这条路。

这些年来，我并未真正存下多少钱。因为登岸之初，一时找不到工作，先已欠下了朋友一笔伙食费。不过，这番再来，情况可就不同了，今晚上岸，明天便可动手做工。等过了些时，我便可以提出增加工钱的要求。这事我一定会小心看着办，先要求一天加一块，如果得不到，就五角吧。这对头家来说，是一个小数目；对我来说，却是一项很大的帮助。它几乎足够我一天的伙食，相信他老人家必定乐于解囊。

母亲啊，您一定会因为弟弟的离开而伤心，但请您忍耐一下，我一有些钱，就马上赶回乡。同时，也一定把弟弟带回去。

啊，弟弟，你过来吧，过来和我坐在一起。让我握着你的手，万一意外发生了，才不致因为众人的扰攘，而无从施予援手。如果船儿倾覆了，你快别慌张，你要紧紧抓住我的后裾，让我用双手攀紧船舷，以免被浪涛冲开，卷走，而至于沉溺。

我知道，你就在船尾，但怎么我总看不到你？四面一片迷蒙，简直就像在梦境中，我们不是要在龟咯登陆吗？然而，为何不见那里的灯光？海岸到底在哪里？怎么连影子都不见？

啊，那大约就是天边了吧？你看，隐隐闪动的电光，照到的全是低沉的云堆，那底下到底是水，还是陆地？老船夫会不会弄错了航行的方向？怎么办？一切听由上苍安排？不，我一定要找到你，我不能失去你？

到船尾把你寻来吧，可是我仍然浑身乏力，无法站起。就用手按着船舷，试撑起来吧！啊，一个浪头竟从脚底乘势把我推到了半空。向后一仰，我被摔下来了。

摔在哪里呢？还是在船里吧？怎么一点也不痛？

一个浪头接着一个浪头，我简直变成了一个皮球，在这无边的黑暗中，滚过来又滚过去。显然，我非设法再抓住船舷不可。

我于是猛力向前扑去，不料一个山一般高的黝黑浪头，迎面涌

来，我非但抓不着什么船舷，反而钻入了浪里。

我拼命睁大眼睛，想看清船儿在哪里，然而所见尽是团团海藻。

啊，要命，我的脸被它缠住了。快用手刮掉吧，可是它又湿又粘，任刮不去，这使我不禁心寒。

我张开嘴，倒抽了口气。啊，一条小鱼霍地窜入嘴里。为了不让它钻进喉咙，我赶紧把它咬住。啊，怎么又冷又硬又咸？吐掉吧！

“呸！去你的。”

啊，原来是刚才送粥吃的最后一条油煎江鱼子。

为了加工钱，我是太累了。原本打算躺一躺，就起来冲凉，没想到竟然睡着了。

我慢慢睁开眼睛，但觉视线朦胧，仿佛真有什么海藻缠绕着睫毛。

啊，原来是蜘蛛网。它显然是被这夜风从亚答的屋盖上刮下来的。

我用巴掌揩干汗湿的脸，想看清我处身的环境，看看那恶梦，是否已经远离。啊，不，前面木箱上那盏萤光般微弱的电石灯，不正是随着波浪忽上忽下，一步一步慢慢推进的船头灯？啊，你要我永远过着这种偷渡的生涯吗？

我打了个寒噤，一股从板墙的罅隙透过来的鸡粪臭气，随即沁入心脾。初来时，对这气味我确是颇感难受的，但想想此来的目的和家里的母亲，终于忍受了下来，觉得这似乎也是一种生活的考验。后来，每当这粪臭袭来时，便自动屏息以避，而不再认为是一桩苦恼的事。然而，今晚的这股臭气，仿佛格外的浓重，格外的令人恶心。

我于是从塑胶绳扎的懒人椅里翻身起来。我该冲凉了，一身滑腻的污垢，怪不舒服。

不料，一阵昏眩，我几乎站不稳。恐怕是要生病了，用手背按按额头就知道。

啊，果然有些烫手。看来，今晚是不能冲凉了。吃两粒“班纳杜”，好好睡一觉吧。

“汪汪汪！汪汪汪！”

头家的狗就是这样令人讨厌，常常无缘无故地乱吠。

啊，不，有车声呢！会是谁？头家的亲戚朋友，还是我的弟弟？

大约有两三个月你没过来了。其实我也可以去看看你的，不一定要你来看我。好吧，这个星期五我就去，让你得个意料不到的欣喜！哦，恐怕还是不行，新山这样大，要哪里去找？为何你总不肯清楚地告诉我你的住处？你真的在建筑工场当杂工吗？你那些朋友为什么对你那么好？每次都专车载你来。

起来看看吧，也许真是你来了。

虽然电石灯此刻已经熄灭，但这鸡寮的耳房根本没有什么格局可言，在这黑暗中走起来也毫无困难。其实，这时如果需要找寻出火柴或灯盏来，也是有办法的。

可不是吗？你看，我一伸手便碰着了门闩。

“啊！谁？”

我一拉开门扉，便见一个人迎面冲上来。

“嘘！小声。”

原来是头家魏志基。

“什么事摸黑过来？”

“警察来找你，快到后面的红树林避一避！”

“走，走得了吗？不走，后果又怎样？”

我一时失了主意。

“快走呀！我孩子说你到新山去了，他们不相信，打着手电筒满屋子照。我溜出来的时候，不知道有没有被看见，总之，他们是可能

过来的。你快走呀！万一被抓到，你我都麻烦！”

老头家喘着气，好不紧张，但我还是拿不定主意，先看看前面他家的动静，再作决定吧。

“走呀！你还等什么？”

走，这是最好的选择吗？

这虽然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但星斗满天，朦胧中，仍然分得出这高地上的椰树和屋宇。

突然，从他家里跑出几个带手电筒的人影来。看那走动的方向，果然是对着这里。

走，避一避再说吧。

当我闪进鸡寮背后的瞬间，一道电光照了过来，也许我已经被发现，但无论如何，还是逃跑为上策。

背着鸡寮正好是我每天工作时进出的小路，虽然凹凸不平，却极为熟悉。

下面是一片高仅及膝的梨青，空荡荡的，一眼可以望到百米之外的红树林，我不禁加快了脚步。

但是，他们还是追上来。背后电光闪闪，我显然已经无从遁形。

“站住！艾迪！”

奇怪！他们怎么会知道我的真名字？我在这里是叫佐汉的呀！
嗯，我已经被人出卖了，还逃什么？就算现在逃脱了，又能躲到几时？一旦通告缉拿的人头儿在报纸上登出来，还有谁敢收容我？

“手伸出来！”

络腮大胡子的锡克籍警曹，把我的两只手铐在一起，同时叫两个警员押着，大概以为我是个随时都会逃跑的坏蛋吧。

一路上，大家都一声不响，直到了鸡寮的耳房，那黑警曹才开腔：“亮灯！”

请求打开手铐，为灯盏换电石？何必，难道这些家伙会因此感

激我？如果他们是聪明懂事的，就不会这样动手动脚地把我铐住。

“没灯！”

到底要找什么？武器？赃物？真是有眼不识好人！搜吧，隔壁就是大鸡寮，也进去搜一搜吧！

啊，也真有耐心！米缸盐罐都不放过。那木箱里不过是几件做工穿的烂衣裤，有什么好看？啊，我的钱，你不会要了去吧？

多少？我看不用问了，你看他，算了又算，地上照了又照，显然是准备作个清楚的交代。

“走吧！”

我终于被带出了鸡寮的耳房。

你们要带我到哪里去？警察局？监牢？还是遣回苏门答腊？要是能马上回去，那也不错呀！是的，回，越早回越好！这鬼地方，有什么值得留恋？

踏着这小径，虽然一步高来一步低，但我还是要思考。我必须想办法应付目前的局面，我必须想办法保护自己。

为我点算纸币的这位马来胖警员，应该是有点理性的吧？好，就让我试试看。

“先生，你们就把我送回苏门答腊去吧！”

“送，最终当然是要送的。不然，难道我们的政府要养你们一辈子？”

“嗯，我还有一个弟弟在新山，希望你们帮我找出来。”

“巴多吗？哈哈，你们真是一对好兄弟！”黑警曹插入道。

“你怎会知道他的名字？他现在怎样了？”

我知道他在揶揄我，但弟弟的安全要紧，我得忍耐呀。

“他呀？他早给我们抓了。不然，我们怎会知道，还有个艾迪躲在这里？哈哈！”

嗯，难怪你这么得意。

“那么，你们就把我们一起送回苏门答腊去吧！”

“你以为这么简单的吗？要来就来，要回就回？”

“不然，要怎样呢？”

“先在拘留所坐坐，等上法庭受审！知道吗？”

“这又何必呢？我们现在就认罪好了。”

“哈哈，老天真！你知道你弟弟犯了什么罪吗？”

“和我一样，非法入境，难道还有什么？”

“告诉你吧，他跟人合伙破门打抢，比你勇敢得多，哈哈！”

啊，黑鬼，你说的都是真的吗？

“他现在在哪里呢？”

“不用急，你很快就可以见到他。”

我于是加紧脚步，走向停放在头家门前空地上的黑色警车。

“上去！”胖警员在我背上用力推了一把。

“哥哥！”

“巴多！”

车上人多又黑暗，我虽然听到了弟弟的招呼，但却看不清是哪一位。

“喂，不可以呀！他的口供还没有录呢！”随着黑警曹的命令，我又被胖警员从车尾拉了下来。

“巴多，你保重哟！”

“不准交谈！”黑警曹批了我一个耳光，同时把我推进他的轿车后座。

接着，轿车开动了。

万里星天，茫茫夜色，弟弟得而复失，难道我还是在梦中？

一九八四年

可可园里的黄昏

太阳从不远的马六甲海峡上空，渐渐坠落。惨澹的斜照，教叶羽纷披的椰梢给接住，椰下间作的可可园成了一片暗绿。

汉叔抬头望了望天色，脚下便自然而然地加紧起来。当他撒了最后一把肥，抖一抖塑胶袋，便转身往家里走。不像往日那样，施完了一袋肥，总要顺手摘些被认为多余的可可枝叶，或边走边寻果狸粪中的可可籽。

今天，孙儿将到来与他共进晚餐，他觉得他应当早些准备。自己早吃迟吃都无所谓，年轻人不同，肚饿没东西吃简直是一种刑罚。他不能教孙儿受这种苦，他觉得这孙儿是好少年，应该照顾。

虽然，孙儿刚才并未给予肯定的回答，但他老预料他一定会到来一起吃。他老认为，那欲语又止的腼腆模样，便是敬畏自己的明证。经验告诉他，这样的年轻人一定听话，绝不会拂逆长辈的心意。

这孙儿，既懂事又勤劳，大清早便到园里来。此刻竟还不想休息。能这样发愤的少年，实在是不可多得。按照常理，他老应当是心满意足，喜形于色。作为晚辈的，也该是无所顾忌，谈笑自若。然而，事实并不然，彼此间的交往始终是那么拘谨，拘谨得令人窒息。

老人心里明白，这并不为别的，为只这孙儿不是自己华人。

是的，对于“凡为华人都好，非华人都不好”的见解，汉叔他年轻时，似乎也并不以为是。后来为什么又毫不考虑地一面倒了呢？近来，他老便常常在寻思。

当然，更多的时间是在想念女儿，尤其是碰上孙儿那水汪汪的

大眼睛时，他老便不禁黯然神伤。他实在太像女儿了，不只是那眼神，连五官都有相似之处。那腮帮子，看来比女儿的还要宽大。在旁人眼里，这样的脸庞儿，也许有欠秀美。然而，他老却觉得那肉里满含亲情，哪怕它长得再宽大些。

女儿小的时候，他老便常常亲着她那稚嫩的腮帮子。然而，那美好的时光早已远逝。“大约有三十年了吧！不，不止，这孙儿都已快二十岁了。”他老常常在心里暗忖，“华儿，你也老了吧！但老成什么样儿呢？头上有没有白发？脸上有没有皱纹？”

二十年来，他老不曾向任何人探询过女儿的事情，包括近来常见面的这孙儿。他老实在无法想出一个可以教自己完全相信的模样。因此，女儿当年的笑态和愁容，依然不时浮现于脑海。

这女儿的手脚也真伶俐，老伴不幸身故时，她不过十来岁，而且也没经过什么训练，两口儿的衣食，便全由她接手料理了。

当年，他们的椰园还没种上可可，只有疏疏落落的一些香蕉树，但他几乎整日都在园里。或为锄草，或为移植香蕉，或为捡椰皮、烧羊烟，总之，除了早茶，剩下的两餐几乎都要累他这女儿去催请。在那枯寂的日子里，女儿的这一孝行，便成了他精神上唯一的慰藉。

他万料不到，这一点儿温暖，后来竟会突然被人攫走。是的，当那小伙子初到他家里打皮科时，他也曾经有过不安的感觉，但他到底是个粗心的人，不久也就完全信任了对方那老在表示友善的笑脸。再说，他对女儿那显示着坚毅性格的腮帮，也颇有信心。他觉得它就像一面铜墙，来者除非是真勇士，否则，似乎不能有什么作为。

渐渐地，小伙子也就成了他的忘年之交，自由进出他的家里，甚至任意盘桓。

这椰乡里的闲汉并不多，但他到底听到了流言，说他有意让那

小伙子入赘。

他老在痛心之余，也提高了警惕，避免不幸落在人家的嘴上。

为了有效的防范，一天，他老终于对小伙子说：“阿旺，以后如果没有什么事情，你还是少到我家里来的好，免得人家说闲话。”

说也奇怪，从那一天起，小伙子阿旺果然不再到他家里流连，偶或从他家门口经过，也只稍微驻足与华儿小叙几句便走了。

汉叔因此渐渐心宽，心想：“这小伙子倒懂得事体，过去的戒心显属多余。”

不料，阿旺的姨母却突然到来拜访他老。

“汉叔，不知您可愿意接受马来人做女婿？”来人小心探问。

他老不禁一震，同时睁大了眼睛。

“我们的阿旺常常说您的阿华很……”她尝试进一步说明。

“这是不可能的。”他老觉得那话儿已经不对劲，便赶紧回答。

“哦？”她似乎没有料到对方的答复竟是这么的简单。

他老本来也想提出一些漂亮的理由，但一时偏寻不着。

事后，他老怀疑女儿也有不是，不然对方为何这么大胆，居然敢托人来说媒。于是便把女儿唤到面前，细加盘诘。然而，女儿却咬唇蹙额，一一否认。他老一无所获，只得把女儿训诫一番了事。

时隔不久，清明到来，他老一如既往，一早便上坟去。因为路远，等到他老扫墓回来，已是晌午时分。

出门时，他老只喝过一杯咖啡，一路上饥肠辘辘，心想一到家，便教女儿把那方祭过亡妻的猪肉炒来送饭。

当他来到亚答屋前，才发现那板门儿虚掩着，阒无人声。女儿去哪里玩了呢？他老不禁想。

再看看屋边椰树下的羊寮子，羊儿正在棚子里，一边笃笃地踩着蹄儿，一边咩咩地对他申诉说：它们已经饿慌了。他老因此越发不安起来：“华儿，你到底去了哪里？怎么羊也不放呢？”

其实，他华儿早就走了。她何止忘了羊儿，亲爹爹不都给丢在脑后了么？很快的，他老便明白了事情的真相。原来，当他老西去扫墓时，她便和小伙子阿旺往东走了。路上，虽然也被几个熟人撞见了，但谁也不知道他们究竟要到哪儿去。

当时，他老的愤怒，自是不可言喻。他怎会料到这唯一的女儿，居然这样不肖；他又怎会料到那小伙子竟会包藏祸心，以退为进。他因此也到处闯了一阵，似想把这两个年轻人寻回来，彻底教训一顿，但当他稍微冷静之后，却不期然而然地想到：“教训了之后又怎样呢？”

因此，寻来泄愤的意念，也就渐渐自行消歇。留下来的，只有满腔无以名状的痛苦。尤其是见到人们为他摇头叹息的时候，他就更加觉得难堪，他的耳畔便老是萦绕着邻家老哥的声音：“喂，真想不到！这么乖的女孩儿也会跟人私奔。”

为了摆脱这苦恼，他老有时也真想远远地离开这伤心地；但另一方面，却又舍不得这亲手开辟的椰园和那寮子里的羊儿。

他老从此愈变愈孤僻。每天早早便从园里回来给羊儿叠椰皮、烧羊烟，或检查椰壳壶添盐儿，或教导羊妈妈给孩子们喂奶；对于万物之灵的人类，他老似乎反而失去了兴趣。他不再串门子，找人闲聊，即使路上与熟人碰面，也只有一句：“哦，哪儿去？”嗓音混浊又低沉，有时甚至教人听不清。不过，人们也并不在意，仿佛觉得他老是天生的苦命人，合该是这般神气。

大约五年后，阿旺才开始寻老丈人的邻居。阿旺先是故意泄露他与华儿的居处和生活的情况，让他传达给老丈人。看看没有什么不良反应，便又送来一麻袋榴莲，央他代为致意和问好。

最后，阿旺他才亲自到来拜见。他也带来两只鸡和一瓶五加皮，这当然是华儿的主意，她最知道爹爹的嗜好。然而，他老既不伸手去接，也不说声“请坐”。但这长得愈见粗壮的女婿，却也不见心

慌，自个儿把礼物拿进厨房。

虽然，这一次的见面，他老还是满怀的不悦，但在阿旺的殷殷垂询之下，也答了几句话，而且，始终未提对方的不是。

不久，阿旺便带了他老的这孙儿来。当时，大约只有两岁，可说正是天真烂漫的年龄，但他老始终不动一动他。

为了想恢复那水乳交融的旧情，阿旺终于开口道：“汉叔，华很想回来看看您！”

他老闻言，随即沉下脸来。过了半晌，才无限愤慨似地哼了一句：“她眼里还有爹么？”

“汉叔，您原谅我们吧！”阿旺赶紧乘机道歉。

他老双眼注视着地上，神情木然。

阿旺耐心地等待着他老的回答。

然而，他老思想混乱，再也说不出一句话。

稍事盘桓，阿旺终于抱起正在门口顿脚恐吓大母羊的孩儿，悄悄向他老告辞。

从此，阿旺只有在每年除夕才到来一次，或送鸡酒，或送衣物。但他老总是那么淡淡的一句：“用不着麻烦。”始终不曾正式表示宽恕对方。

后来，阿旺倾囊买下了与他老的园地接壤的老椰园，结果两人便不时在园边碰面。当然，有时免不了要停下来交谈几句，只是内容一直局限在农艺经验的交流。比如，他老教阿旺，什么草要用什么方法治；或者阿旺告诉他老，市场上又添了什么新的除草剂，就是从来不谈家事。

他老这女婿也的确不是泛泛之辈，不但勤劳，而且有进取精神。当他从外地闻悉，在椰园里种可可，可获巨利，便率先在他那新购的老椰园里栽种起来。

他也鼓励老丈人栽种，并表示愿意协助他老解决购买秧苗的

困难。只是老丈人并不热心，每当他提起，总是支吾以对。直到他开始收获，他老才跟着邻人到镇上的小园主发展局登记名字，表示准备接受政府所推行的间作辅助计划。但阿旺还是很高兴，当农业部的职员把秧苗运到时，他便不辞劳苦地，连日协助老丈人掘窟窿。后来可可树长大了，还每每帮老丈人喷射杀虫剂。这原是他的职业，老丈人并不想占便宜，只是他一见老丈人手上拿着钱，便赶紧躲开。

可是，当老丈人的可可也开始有收成的时候，阿旺却病倒了。医生说他的肺部中毒，情况严重，要留院治疗。

然而，老丈人却浑然不知。正当他在为那一粒粒金黄的果实任由果狸和老鼠蹂躏而纳罕时，不幸的消息传来了——女婿已经入土多时。

说也奇怪，女婿的遽尔作古，竟使他老的感情发生骤变。他想：“我实在不该责备他，他实在是有人性的好人，并不是魔鬼。他的苦干，为的是谁？还不是自己的女儿！”

近来，他老的传统思想似乎已经动摇，他反复想着：“自己真有什么主见么？显然没有，不过人云亦云，盲目排外。”

他老越来越后悔，觉得自己实在太差劲，分明应该宽恕对方、欢迎对方，却偏偏固执不肯。

“这有什么好坚持呢？现在要挽回或补救不是已经来不及了么？”他老因此不时暗自嗟叹。

此刻，他老已经煮好饭、烧好菜。因为天色就快暗下来，而孙儿却还没有到来，他老于是掩上板门，走进可可园的浓荫里去。

“我应该无条件地接受这既成的事实。我应该与人无异地爱护这孙儿。显然，自己应该有主见，面子观念害苦了人哟！”他边走边想，决意等会儿好好地与孙儿叙叙。

当他老穿过自家的绿园，来到女婿那已然蔚为森林的园地边

缘，正见孙儿背着圆里噜嘟的麻袋，从暗绿中走出来。

“还不歇？”老人问。

“只剩几棵，索性采完。”孙儿答。

“吃饭啦。”老人嘴里说着，心里却在想，“年轻人有这种精神的太少了，我看他就像我，注定要吃苦一世。我不爱他，爱谁？”

这少年与他父亲一样，宽肩厚背，体干高大，走起路来，也稳健有力。然而，那些凶恶的蚊蚋却无视这一切，前后左右，团团围着爷儿俩，嗡嗡然地喊着要吃他们的血。他们走一步，这些小东西便跟一步。他们走到哪里，便跟到哪里，而终于跟到家里来。

他老于是在餐桌底下燃起蚊香。

爷儿俩终于相对坐下来。虽然爷爷用的是碗筷，孙儿用的是碟子和五指，但看来彼此都没有足以妨碍对方之处。

“爷爷的肉吃完了？”孙儿望了望桌面的菜说，显然还记住中午他所见到的那一方肉。

“那是我早上买去祭你婆婆的。”老人温和地望着孙儿说，但他没告诉孙儿，它还好好地藏在菜橱里。

孙儿的胃口似乎很好，三抓两抓，一碟饭便吞光了。老祖父教他再添，他也不推辞。

他老看到孙儿会吃，心里先是一阵欢喜，但接着却不期然而然地想起了女儿：“她不也很会吃么？”

“妈妈身体还好吗？”老人终于问起。

“还好，但她的牙齿都落光了。”孙儿显得有点儿惆怅。

结果，彼此都沉默了，只听得壁虎答答地，用尾巴敲着板壁。

半晌，孙儿才悠悠然地说：“妈妈好像很想念爷爷，但当我请她跟我一起来时，她却又推三推四。”

“哦，她怎么说？”老人不禁精神抖擞。

“我也听不明白，有时她说路太远，其实，不过三十多公里，我

不是常常当天来回么？有时又说她曾经违反孝道，爷爷见了她要生气。……”孙儿仿佛感到无限遗憾地叙说着。

老人越听越觉得难受，不禁闭目蹙额。

“到底是怎么回事呀？爷爷。”孙儿显然也因此不快活。

“罗希，你明天回去告诉妈妈，说爷爷欢迎她回来。”他老于是突然撑开双眼，清楚地交代道。他想：“虽说不能恢复从前的一切，但至少也能挽回那尚未断送的部分。让我在这晚景中寻回些亲情的温暖吧！”

“啊，好，我一定告诉妈妈。”孙儿转忧为喜，抹了抹嘴角的油渍，便起身走出门口纳凉。

孙儿看了看西方天边那嫣红的火烧云，怜爱妈妈之情不禁转切，心想：天既然还没有黑，何不现在就回去，告诉妈妈，爷爷欢迎她回来。

“爷爷，我想回去。”罗希匆匆折回屋里。

“哦，你不是打算在爷爷这里过夜的么？”老人先是惊异，继之是失望。

“不，妈自己一个人，太寂寞了。”罗希设辞道。

“嗯，也好，你回去吧！”老人沉吟了片刻，说。

罗希终于推出了寄放在老祖父家里的电单车。

“爷爷，我现在回去，明天再载妈妈来。”罗希一边发动引擎，一边说。

“哦，好。你可别驾得太快，安全要紧！”汉叔站在门口目送孙儿远去，心头顿觉轻松起来。

他老到底发现了一个平凡的真理：凡事做得合情合理，结果就会心安。

柴 船 头

的确，十年人事一番新。

实兆远这小镇繁荣多了，过去哪有这样多层的建筑物，我不禁抬起头来。注意一看，原来是建达大厦。再看前面，果然装置了交通灯，这不正好证明：发展迅速。

难怪妻老在信中絮絮叨叨的，一再质问为何坚持要让两个孩子到独立中学就读。据说每天早早上学和放学时，汽车、电单车穿梭不息，随时都可能发生事故，尤其是要越过这红绿灯所在的市中心，更是令她提心吊胆。这些，看来都不是虚言。咳，我为何如此固执，对于让她们转入附近的国民中学的建议，居然不肯点点头。

过了交通灯，入目尽是一座又一座新的建筑物。原来，曾经在报上读过它的新开张特刊的东方百货公司就在这里。

车子终于出了市区，但却不见当年那绿油油的橡胶园，马路两旁尽是一个接一个称为什么园又什么园的住宅区。这些对我来讲都是新鲜的，非要看个清楚不可。

但一过马来小学，前面的马路便突然变得狭小起来，两旁仍然是十年前的那些橡胶树和椰子树，青中带黄，疏疏落落地站在茅草和野牡丹等灌木丛中。看来，主人并不在乎有无生产，这不已是一

片可以待价而沽的地皮？

我知道，我的母校，也是孩子们的母校，就在前面的转弯处。那是我度过六年不知是甜还是酸的小学生涯的地方。虽然那只是一间简陋的乡村小学校，但却令我念念不忘。犹记每当大潮时，篮球场便成一片浅海。生就血红利喙的翠鸟，总是痴痴地蹲在篱笆上，等着鲮鱼儿的鲁莽闯入。而我，则又不时对着那耀眼的鸟儿，幻想着如何造一把拉力最大、射程最远的弹弓。

母校终于出现，依然是那灰溜溜的板墙和石棉瓦，不过篮球场倒是焕然一新，不但球架上那白漆遮板反射着柔和的夕照，连那原是粗刺刺的沙石地面也铺上了一望溜光的混凝土。四周的飘拂草和珍珠茅也不见了踪影，换上了东一簇宝巾花西一株夹竹桃。情状宛如一个初学打扮的村姑，从未想到什么名贵的化妆品，只要有水粉口红也就心满意足了。

看来潮患问题已经不复存在，心里因此不免有些喜悦。十年来，这日夜都在我心上的故乡，到底有了些许进步。其实，自己所以走上那崎岖艰险的斗争道路，除为了谋求民族的平等之外，更长远的目标恐怕还是在于全面改善人民的生活。

啊，柴船头就在前面了。

这短街两侧的建筑物，似乎没有什么增减，唯一的变化是其中有些已经由板屋翻建成砖房。不过，依旧是那么矮小。这里的人们仍然纯朴和容易满足，还是经济能力仍然不济？我不禁想。

情况显然已经有些不同，何以家家都上紧门板？今天可不是礼拜天哟！我于是细细逡巡。开门做生意的，除了那间为人修理脚踏车的铺子之外，只有一间叫做“顺发”的杂货店。在那狭窄的走廊上，虽然多了个搁着几把青菜的木架子，但也冷冷清清的，不见顾客。我原已有些兴奋的心情，一时竟又变得落寞起来。我心心念念的柴船头，怎么这般暮气沉沉？难道你真的就要变成历史的遗迹？

还好，街尾阿昉叔的咖啡店仍然开着。我就在这里下车吧，反正离开板桥不过是一箭之遥。这除了可以喝杯茶解渴，也可以打个招呼，让他老人家也为我的重获自由高兴高兴。

亚答盖顶的板店里依旧是当年的格局，打直钉牢在泥地上的两排木板台凳，左短右长。左侧矮台后仍是那个梯形木架子，不过摆卖的东西似乎多了些，除了阿三、咖厘粉之类的调味品之外，还有牙膏、肥皂等日用品。货架背后便是阿昉叔的卧房。此刻，他大概正在里面小憩吧。而右侧的长台，则靠在用两根方木撑着开的长窗边。虽说窗外不远处，一片林木森森，但这里还是阳光充足，空气流通。因此，渔民和樵夫们平日总爱围坐在这里喝茶或打牌消遣，只有向隅者才到左边的短台上去。阿昉叔烧水冲茶的地方就在长台的尾端。抬头望去，只见几只舢舨悄然泊在后门外面的河湾上。我有点纳闷，怎么内外空无一人，便尝试叫了一声：“阿昉叔！”

没有任何应声。

“阿昉叔！”我又叫了一声。

“Ya, nanti sat.”

不料却从店后传来了马来人的声音。我有点迷惑，但既踏进来了，就坐下吧。

真是久违了，这海角的小茶店。卧房外，墙上那撕不净的春联故纸仍然可见，只是颜色已经惨淡得犹如经水冲洗过的血迹。取而代之的是分别镶在镜框里的当朝首相伉俪的肖像。当我加以正视时，只觉双双都在向我展露着欢迎的笑意，我一时也摸不清，那到底有几分真情。而我又该如何去面对？正感尴尬间，幸好后门有人进来，我赶紧乘机移开视线。

哦，原来是个年轻汉，赤膊哈腰，背着一捆鱼网。

他瞄了我一眼，顺势把肩上的东西倾卸在卧房门边，然后直起身子向我问道：“要什么？”

我不禁一愣，觉得自己好像有点冒失：“阿昉叔不在了吗？”

“在。”

“哦！”我想，慢慢来了解吧，“给我茶吧。”

年轻人随即扭转他那淡褐色的身子，冲茶去。

过去，我似乎不曾见过他；相信他也不认识我，不然怎会这样毫无表情的。

“阿昉叔在休息啊？”当他送茶过来时，我一边付钱一边忍不住又问。

“嗯。”然而，他只轻哼一声，便又转身走出门去了。

真没意思，我一口气把茶喝了，便拎起皮夹和两颗从太平车站上买来的打门柚，匆匆走出这儿时经常盘桓的小茶店。

原来，那马来青年正蹲在屋前的沙地上收拾那些摊在草席上曝晒的截尾白姑鱼干。我于是想，从他背后经过时，且与他略作闲谈，以便将来进一步打交道。可是，他根本就不望我一眼。那种冷寞，看来比当日审问我的政治部警官的神态更具敌意。我除了抬起头来继续往前走，又能做什么呢！

这时，太阳已经没入道左的橡胶林，但板桥上的天空仍然亮丽。突然几只山鸽，戛然一声饱嘔，不高不低地，掠过了绿水盈盈的河面，直入对岸的红树林。啊，板桥村，还有我的亲人，别来无恙？

桥头边的这间亚答寮建来做啥？还有一个人坐在围栏里呢。哦，卖茶的。

阿里爷？虽然看不很真切，但显然是一张马脸。他不捕鱼了么？我向他举了举手，作为试探，但并无反应，好像在打盹儿呢！

如此幽雅宁静的境界，居然没有人眷顾，这到底是为什么？邀三两知己，在这风凉的水上寮子里，边啜咖啡边聊世事沧桑，不也是近乎神仙的乐事？然而眼前，却是悠悠河水空自流。

嘻，是我的心思太浪漫了？是老乡们生来庸俗，不具慧眼？还

是生活逼人，教人只顾往这桥上跑？我不禁想。

尽管那粼粼的波光和那婆娑的树影都在牵引着我这颗不知疲惫的心，但双腿还是不断往前跨越。

我终于踏上了这长到不见尽头的板桥。脚下那微微的颤动，教我又记起了少年时代，如何光着脚板在这上面飞奔的光景。然而，此刻走起来却是战战兢兢的，老怀疑它会突然塌陷。

不过，这似乎也并不完全是因为年纪大而变得胆小，那横铺的木板上，左右两头的钉子，不都已锈透霉烂甚至松脱。难怪走起来，不时唧唧作响，这怎么可以让骑电单车和脚踏车者使用呢？

啊，我居然教两个可怜的小女儿，天天在这桥上来往，怎么一直都没想到它可能已经腐朽的问题。我真是粗心大意，如今既然回来了，就该好好为家人日后的生活做个打算，反正国家大事已不容我过问。

一入树林，天色骤然变得阴暗起来。两边桥栏上的红树枝叶间，那些赤褐色的蚊子闻风而起，直盯着我这不速的归客飞舞。我于是加紧脚步，迈向那情同世外桃源的椰乡。

额头和颈背虽然已经冒汗，但我并不想歇下来抹一抹。我已经盼望了整整十年，恨不得一步踏入屋里，让妻女得个来不及准备接受的惊喜。

家应该就在前面的椰树下，啊，怎么只见一片墨绿的树障，那用粉红石棉瓦盖顶的房子呢？噢，原来当年离家前栽种的菠萝蜜已经长成几可遮蔽云天的巨木。

没错，小房子就在后面，一靠近也就看到了。只是房顶上的瓦盖已经褪色，而且尘苔斑驳。时光果然能改变一切。

但屋檐下，两辆枣红色女庄脚踏车，却揩抹得一身亮堂堂，想必是两个女儿用的。且让我摇摇看，是否坚固牢靠。

嗯，还不错。

乡间的日子固然恬静，但真个一切都无需设防么？我都在屋檐下了，而且摸这摸那的，屋里却还是浑然不知。吓一吓她们吧，让她们在惊喜之余，领会日后应有所警惕。

我于是排闼直入，但厅上空无一人，于是再入厨房。只见妻手里拿着一方小毛巾，正在为洗净后的碗碟抹水渍。微驼的背脊上，一颗银丝蓬松的头颅，一点一点的，可见她对这家务有多投入。再看地上和四面的家具，不但收拾得整整齐齐，而且一尘不染。啊，难为你了，我的老伴！

真要吓她么？我突然心有不忍，想了想，结果只轻咳一声：“莉！”

“嘎？”老伴到底还是吃了一惊，慌忙扭转身子，见到原来是丈夫，不禁愣住。

也许她根本没有料到，我会这样突然出现在眼前，虽然我曾经告诉她：政治犯与刑事犯所受到的待遇不同。政治犯受拘留的久暂问题实在不容易推测，内政部似乎时时都在进行检讨与研究。释放与否，并不完全决定于被拘留者的思想言论与生活态度，国家的政治局势影响也很大。更有趣的是释放的时间，可能在清晨也可能在半夜。通常，逢年过节，总会有一些人被释放出去。今天不正是中秋么？

老伴微笑着，缓缓地望着我走前来。我想，她的内心应该是高兴的，虽然动作上似乎有些生分。

十年的时间实在太长了，尽管一年之中我们也会见几次面，但每一次也不过是十五分钟的时间，而且隔着栏柜式的窗台。那种匆匆的会晤，跟在马路上与熟人点头打招呼又有什么差别？慢说心灵的交流，单是家中琐事，有时都来不及交换意见。何况旁边还有一个睁大着眼睛听我们交谈的政治部官员，在等着捡漏儿。情况就如银行的出纳员与顾客一般，虽然四眼交投，但说话却力求简洁，绝

不夹带情感。你是你，我是我，彼此之间永远隔着那么一层看似透明实不透明的东西。

而此刻，居然是单独地面对面地站在自家厨房里，只要一伸手，便可以让彼此的心贴在一起。这突然出现的变化，一时似乎反教老伴不知如何适应。

啊，这最后一步的距离，就让我跨过去吧！

老伴终于把脸儿埋入我的胸膛上。虽然一言不发，但全身都在颤动。十年来的悲酸苦楚，显然都涌上了心头……

我知道她的眼窝儿浅，藏不了泪水。因此只让她稍作喘息，便拍了拍她的背部，然后轻轻地把她从胸前撑开：“莉，你知道今天是什么节日么？”

“哦，我没有想到你会回来，我们已经吃过了。”老伴热泪盈眶，无限歉意地说，“养了两千多只蛋鸡，忙，所以很随便，只买块烧肉，炒点面。”

“没关系，我的意思是说，这果然是个团圆节。”说着还特意提了提搁在餐桌上的柚子，“孩子们呢？”

“在喂鸡，我去告诉她们。”老伴用手背抹了抹眼睛，便转身过去。

“别急，大概不致于又来把我拉走。”嘴里虽然这么说，但还是跟着老伴走出了后门。

椰园深处，果然有三座用亚答盖起来的长寮。这应该是这许多年来主要的入息吧。由于土地的瘠薄，椰子一颗颗头尖尾尖长不了肉，长久以来便让印度人包去割椰花酒。难得老伴有此能耐，开始的时候，真不知她是如何应付过来的，既要照顾两个刚刚入学的小女儿，又要筹措资金和策划饲养场地的各种设备。接下来，饲料的洽购，蛋产的出售，实在都不是一般女性的擅长。其实，老伴原也是一个感情脆弱的人。犹记那夜，当她知道我就将被扣留时，在惊慌

失措之余，就是一个劲的啜泣，对我临上警车时的交代，一句也没听进耳里。没料在抹干眼泪之后，却能昂首奋进，独挑生活的重担。这应该是我这一生中，最值得庆幸的事吧。

根据探营时的谈话记忆，最初她也只养两百多只，鸡寮也从短短的一座开始。可见老伴不但有勇气，而且能谨慎行事，稳步而前。看来，我就是永远不回来，她们母女照样活得下去。我今后到底该做些什么，或者说该如何生活才能使我的获释对她们产生意义，实在非认真地想想不可。

哦，两个都长得这么高大啦，有两三年没见面了吧？嗯，老伴讲过的，上中学了，功课紧，不敢再像小学时期那样随便缺席，而跟着来探营。

看那行走的脚步，不也都很稳健，过长板桥和那三条车道并行的十字街头，应该都是等闲之事。先前的忧虑，显属多余。

“爸！”

“爸！”

两个一齐在面前站住，一时似乎都不知要说什么才好。

“爸让你们受苦了。”

一股歉疚之情，陡然从满腔重聚的欢喜之中窜出。内心的激动，几乎无法自持，唯有抓紧面前老大的双肩，借求镇定，以免一发不可收拾。

还好，孩子们并未受我影响，两个都紧抿着嘴，静静地向我注视。看来，她们并不能体会我此刻的心情。也许，她们根本就不了解我这个被称为爸爸的，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嗯，这也难怪，当年被迫分离时，他们才多少岁哟，慢说什么思想认识，单是政府扣留我的原因，恐怕也不甚了了。

这许多年来，做母亲的可曾向孩子们明白解释？不，她似乎没有这种能力。

“过来看看我们的鸡吧!”老伴站在中座的鸡寮前招呼,她显然已经发觉孩子们对我的陌生感。

“哦。”

这应该是我今后主要的工作了。对老伴创下的这一项小小的基业,此刻当然只是看看,但接下来对有关的饲养知识和经营方法显然还得多加了解。既然不能随意离开这限制区范围,每日天黑之后与天亮之前又不能出门,想找什么其他的事做,实在也并不容易。

“兀!”突然,一只大黑狗从地上翻身站了起来。

“噢!”我只觉头皮发麻,一时竟不知要如何应付。

“安静!”但老伴却不当一回事,只轻喝一声,便径直往前走。

“我还以为没养狗。”我似乎有意借说话壮胆。

“不能没狗,一个寮一只。这里蛇多得很呢!”

“哦?”不是为了防贼么,我想。

“我们这里的养鸡业正在蓬勃发展,人家的农场,不论是肉鸡还是蛋鸡,数目动辄以万计。我们没有人手,只能……”老伴一边引导我参观一边叙说,“一间预计日宰三万只鸡的厂房,正在我们这里的工业区兴建。大家都说,养肉鸡的前途会更好。”

“嗯,嗯。”实际的情况如何,我并不清楚,但从老伴的语气听来,她显然盼望着自家在这方面的突破。为了让她有所寄望,我只好含糊地说:“是的,我们有十多亩地,要养一万八千只,应该没有问题。不过,为慎重计,我们不妨先作个比较详细的调查和尽可能深入的研究。”

“的! 的! 的!”

突然,寮子里的日光灯,闪闪亮起。原来是随后跟来的老二在那里按了电钮。铁线栏里那丰臀阔背的母鸡,原已准备合上眼睛做梦,于是又重新活动起来。在柔和的灯光下,只见一条条羽毛油亮

的颈子，一抖一抖地净往木槽里啄。

接着，相隔不及二十米的左右两座寮子也相继亮起了灯，暮色也因而霎时显得浓重起来。只见寮外的雾气，一片苍茫。椰子树腰干僵直，神情漠然，连我这阔别了十年的主人，也懒得欠个身问声好。那纷披的叶羽，犹如密集的伞盖，跋扈地，把那一抹赭石般黯淡的天光，几乎全给遮挡了。看这景况，似乎在催迫人们，尽早休息。

“唧唧……唧唧……”耳畔蓦然传来蚰蚰儿的低吟。

啊，真是久违了。

心头不禁一阵凉。

恍惚间，仿佛穿过了一条长长的时光隧道，而终于狠狠地被摔在那儿时的梦土上。这个感觉令我倒抽了一口气，同时想起，倘还在扣留营里，此刻应该是在暖烘烘的宿舍里，读着自己心爱的书；或在电视机前，听着种种诡谲慑人的新闻报告，为何偏偏喜滋滋地跑回来了呢？那里的同伴，不是常常在互相勉励么：“就让我们坐穿牢底吧！”

难道我已然爱上了扣留营的生活？啊，匪夷所思！我于是把手搭在老伴的肩膀上，示意回屋里去。

二

老伴的手脚仍然是那么伶俐，我还没问上几句家事，她已然把白烟直冒、热气腾腾的炒面和菜干肉骨汤端上桌来。虽说是吃剩的东西，但经过重蒸加热后，倒也柔软可口。虽非什么美食佳肴，却也令我感到无限富足。在扣留营里，虽然也有鱼有肉，但似乎从来不曾吃得这么香，这么开心。

“虽然十年了，但柴船头好像并没有什么改变！”饱食之后，不免想了解了解乡情。

“怎会没变？”老伴不以为然。

“哦？”当然，我看到的只是外表。

“别的不说，单是人口方面就减了不少。年轻人都只顾往外跑；留下的老人病的病，死的死。不知道我是否曾经告诉你，华哥给眼镜蛇咬死，阿昉叔又半身不遂……”

“嗯，华哥的死，你曾经在信中提到；阿昉叔的病就没听过了，难怪刚才见不到。”于是问：“那么，谁照顾他呢？”

“大概是五六年前吧，他就认了个叫哈山的马来青年做儿子。大家都觉得这件事很荒唐，他不但为这马来仔娶亲，据说还答应为他买片园地呢……”

“这也没什么，钱财身外物，爱怎么用就怎么用吧。”我脑子里虽然这样想，但嘴巴却不敢说出来。自己的这个家，这十年来全靠老伴支撑，怎能说这种风凉话？

“现在，当然也就由这个马来仔照看着罗。”老伴继续说。

“幸好他荒唐，否则，今天谁来照看他呢？”心理虽然无限感慨，却也只以凑趣的语气，平静地望着老伴脸上那仍然倔强的神色道。其实，阿昉叔应该是有一些亲人或世交友好的。过去，我不是曾经在他店里见过一些操着他们海南方言的访客么。而且，相当肯定的，其中有一位是他的侄儿。我就听过他对父亲摇头叹气说：“我这个侄儿不中用，十次来有九次向我伸手要钱。劝也劝过了，骂也骂过了，就是不能改，好像不赌就不能过日子一样。”

“你以为那马来仔会尽心么？”不料老伴竟向我质疑。

我怎知道？

“又卖茶，又捕鱼，你想，他能怎样去照顾阿昉叔？”老伴显然比我清醒，她接着说，“一出海总得半天以上的时间，谁给他吃给他喝？屎尿谁为他清理？”

“他不是有个侄儿么？”

“没听谁说过。”

“有的，我曾经听阿昉叔自己对父亲说过，他这侄儿常常……”但话到嘴边，却又忍住，觉得说了也无益，转而扯淡，“咳，到底是 he 不要了这侄儿，还是这侄儿不要了他？”

“久病无孝子，侄儿又如何？”

老伴总是这种口气，好像她一切都已经看得开。也许，她还真的相信，人的一生休咎祸福全由上天安排。我当然不相信这一套，不过也觉得有点儿费解，他真的想要一个儿子么，为什么不找我们自己的族人？就算他真有大同思想，根本没有什么种族意识，也应该是要个年幼的，慢慢培养亲情嘛：“这个汉子真的叫他 Ayah？”

“听说是叫 Pak 的。”

“这还差不多，无端让人叫自己 Ayah，不起鸡皮疙瘩才怪！不过，我还是不明白，他到底为什么这么做？”

“我看是为了保护自己，免受欺侮。据说那些经常在他店里打牌喝茶的闲汉，看他单身寡佬无依无靠，常常一句不合，便动手动脚。有一回，我们的孩子路过他的店前，就看到他被一个大汉拦腰抱起。其余的人，有的喊‘把他丢进河里去’，有的叫‘脱掉他的裤子’，而他，只能无助地求饶：‘Janganlah! Janganlah!’”

“这样的一个可怜虫，那年轻汉为什么偏不嫌弃，认他做父亲？”我觉得这实在是不很寻常的事，一把年纪的大男人，还遭人如此狎弄，他不会觉得不是味道么。

“怎晓得，据我所知，起初老人家不过是雇他协助冲咖啡、晒咸鱼和收拾店务。大概由于他不肯吃里爬外，那些闲汉便说他是阿昉叔的儿子。据说，对于这类讥刺，他吭也不吭一声，只顾埋头做他的事，阿昉他老人家便常常为此得意地说：‘是呀，我就是喜欢他！’”

“后来他就这样变成了阿昉叔的干儿子？”

“大概就是这样吧！”

“嗯，这到底是他们两人之间的事，既然他们彼此都满意，又何须旁人来说长短。”我嘴上虽然这么说，但心里却怀疑：这种形式的东西，真能消除鳏寡在精神上的空虚之感么，“咳，长长的几十年，怎么都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对象？”

“难，其实在你被扣留后不久，曾经有人为他带来了一个中年寡妇，但相处不到一个月，那女人便坦坦白白地告诉他说：‘你这个地方，你这样的生活，我实在适应不来，我们再见吧！’”

“哦，不小的打击哟，阿昉叔受得了么？”

“应该没有什么，听说临行，阿昉叔还把一札钞票塞到她的手里。”

“这样？”我实再没料到，阿昉叔居然这么宽怀厚道，“那女人还是走了？”

“嗯，大概她已经认定，跟阿昉叔呆在这寂静的海角不会有什么前途。”

我陷入了沉思：“不是说一夜夫妻百日恩么？现在看起来，又好像是痴人说梦。我这态度挺现实的老伴，为何又能在这荒僻幽邃的椰林里，克勤克俭地挨着？难道有什么前途？不错，我有一片园地可以养鸡，但阿昉叔不也有一片板店可以做生意？而且还有许多现款。那又为什么呢？……嗯，我们有两个女儿牵扯着，而阿昉叔和她却没有。就是这一点人间亲情，把我们系紧了吧！”

老伴看我停了筷子，立即站起来收拾饭桌。哦，仍然是十年前的作风，凡事干净利落。不爱不着边际的闲扯，也不把随手可以做好的事搁着。

“我们的前途又在哪里呢？”我向老伴的灵魂之窗望过去。

“把我们的两个女儿养大，让她们受好的教育……”老伴答得很快。

也许，她是对的。

自己这满脑子的浪漫思想，可曾给谁带来什么好处？没有，除了给人们提供一些议论的资料，对于社会的发展演变根本不起任何作用。到头来，却落得连两个女儿对自己都陌生了。

“你知道爸爸为什么被扣留么？”

我抓住了刚从冲凉房里洗净手脚出来的老大，直截了当地问她。

她愣住了，一时似乎不知要如何置答。

我耐心地等待着。我想我的态度和目光应该是温和极了，因为我所要的，是她坦白的答复：“不知道。”然而，她却怯生生地点了点头。

我有点怀疑，便捏紧她那结实的臂膀进一步问：“那么，你知道爸爸为什么要那样做么？”

“不懂。”老大终于摇了摇头。

这时，虽在年尾出生但也被当做同龄的老二，也从后门进来了，但她径直往冲凉房走去，望也不望我们一眼，显然不认为这对话有什么意义。

一时百感交集，实在不知道要从哪一点说起，只好拍拍老大的肩膀：“没关系，慢慢你就会了解，眼前还是读书要紧。”我本想说“将来历史会告诉你”，但话到了嘴边，临时却变了样，觉得这说法未免过于自信。写历史的人，未必个个都有良知，个个都会公正，我真的不需要任何辩白或申说么？

“爸，您大概也累了，早点休息吧。”老大眼里流露了烦躁的神情。

“哦。”我于是松开双手，对着母女俩自嘲，“爸不累，休养了整整十年，怎么会累？”

当我俯身提起皮夹，老大虽然已经转身离去，但我还是把它搁上了餐桌。里面除了几件衣服和一些书本文具之外，还有两个经过

加工制作并画上了山水的葫芦。

“老二，你过来。”我一边打开皮夹，一边叫住从冲凉房里出来的小女儿。

才从牢里回来，难道会有什么好东西给我们？小女儿虽然不言不语，但脸上却明写着疑惑。

“这是爸爸自己种、自己制作的玩艺儿。”我亮出了葫芦，“你看，美么？”

“啊……”

小女儿接过手，两眼便一直在那上面滴溜溜地转，对我那面壁虚构的山水图似乎颇为欣赏。

“拿去吧，一个给你，一个给姐姐。”

“谢谢爸爸！”

小女儿终于绽开了笑靥，高兴地转身找她姐姐去。她应该意识到了吧，她这老爸，到底与那些作奸犯科之辈不同呀。

三

养蛋鸡的工作看似繁琐，既要拾蛋和清理粪便，又要按时添水加饲料，但做了几天，也就熟悉了。事前事后总有些空档子让我想想，是不是就此一头埋在这活儿里，什么社会工作，什么朋友都不管了。

倘真要如此，当然也做得到，因为听老伴这几天来断断续续的诉说，我已经知道，当我身陷囹圄时，根本也不曾有人尝试对我施以援手，或对家人表现了某种程度的关怀。相反的，绘声绘影，添油加酱地把我说成一个野心勃勃的冒险分子的却大不乏人。但在素未与我勾肩搭背的老乡当中，却有几个持着不同的看法，认为应该是个准备舍己为群的义士，值得尊敬。如果我从此不为社会人群，

专心致志于自家财富的营谋，不正合了那些幸灾乐祸者所描绘的形象，而令原本尊敬我的人大失所望？

然而，当前的环境仍然与十年前一样么？仍然用得着以暴制暴的手段么？时迁势移，看来谁也不愿让五一三的排华事件重演。那些借暴力起家的自不必说，就是那些受害者，以至他们的后代，似乎也都乐于追随国家的发展与经济起飞，难道我偏要挖伤疤，旧事重提？这能对谁有益呢？唉，算了，老老实实地从俗吧！且做我能做的事，爱我所爱的人。

除了这生活疆场上的老伴和骨肉至亲的女儿，在我周遭的那些与世无争的老乡，不也挺纯洁可爱的？宗亲华哥、华嫂，还有那单眼老汉阿昉叔，不都是一生勤勤恳恳不欺不诈的人？

偶尔想起那些咤叱风云者的高不可攀，那些市井之徒的油滑奸刁，便对这些老乡倍感可亲。啊，我和他们显然是同一条藤上的瓜！

为何不四处探访一下？嗯，回来这么久了，居然还没有离开过自己的园地半步，这是为什么呢？难道我真的已经被囚禁到变了性情？不，我纵使不愿再参与政治工作，也总该还有点维系人间情谊的活动吧。

听老伴说，华哥死后，华嫂变得郁郁寡欢，甚至曾经因为神经失常，而被送入红毛丹的幸福医院治疗了一个时候。

在十年的扣留营生活中，对于神经失常者的举动与习惯，实在可说见识不少。华嫂，我应该还能与您略作沟通吧。

啊，您为何变得这般苍老？

登上浮脚楼，一眼便望见她正和一个穿花衣的中年汉子在厅上谈话。

“华嫂！”

“哦，小龙……”

华嫂眼珠儿突然瞪圆了，看来精神并不差，只是那白净的面孔已经起皱，那原是乌溜溜的头发也变成了一片银灰。

“你们有重要的事要商量？”我不敢造次。

“不，你进来，什么时候回来的？怎么没听说呢？”华嫂看来很高兴，“坐，请坐。”

“回来整个月了。”

“看你的身体，好像比过去还要壮嘛。”

“在那里面，吃饱没事做，不是看书，便是打球运动，当然罗。”我故表轻松。

“哦，没受折磨？”

“是的，进了营地之后便没事了。”面对着她身边的陌生汉，我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只好含糊过去。

“想找事做么？汉源也许帮得上。”

华嫂看来还是满腔热忱，天真地提出她那身为国会议员的儿子来。

“暂时没这打算，因为正计划着增建几座鸡寮。”

对如此真诚的人，我怎可以不坦白。

“哦，有打算养肉鸡么？”

我点了点头。

“现在养肉鸡赚不到钱了，所有的农户都得和屠宰厂方面签约：每只养工三角钱，与鸡价的起落无关。”陌生汉不以为然地插入，“总之，这一行业已经被垄断了。你不依，他们可以不买。想想，你自己要去哪里找市场？你养的不是一百几十，一批少则几千，多则上万，拿到街头去摆卖么？哈哈。”

我的心不禁一阵摇撼。

“真的这样么？”

华嫂似有所怀疑。

但我已然预感到这个计划的不可乐观，眼前的这个家伙若不是早有所闻，怎敢如此断言？

“你不信？”陌生汉一派胜利者的姿态，懒懒地斜了华嫂一眼，然后起身告辞，“刚才的建议，你再考虑考虑吧。”

“不卖就是不卖，用不着考虑。”华嫂显然有点不耐烦。

来人终于踏下那混凝土梯级。

“这位是谁？我觉得有点面善。”待他走远了，我才询问。

“阿昉的侄儿罗。令人讨厌的家伙，整天来劝我把椰园卖掉。”华嫂说了便匆匆下厨去，“你坐一下，我就来。”

他就是阿昉的那个侄儿？我终于想起。见闻广博哟！显然是地方上的活跃分子。土地买卖经纪么？总之，应该是得志之人。然而过去不断支持过他的叔叔，现在却只能静悄悄地躺在那阴暗的板屋里。啊，不都说上帝是公平的么？

“这算是一生什么样的一生呢？”我不禁想。

虽然一息尚存，还不能盖棺，但阿昉叔一生的荣辱得失，显然已经可以论定，如果还有人认为有其价值和必要。

也许，阿昉叔真的是一个天生的乐观者。在那宽大的额头顶上，几根稀疏的黄发，总是半举不举地因风而动，看来从未沾过油蜡。可是他笑口常开，由于脸短嘴又阔，笑靥一经绽开，似乎便不容易收合。那淡红的牙龈和残缺的黄牙，因而显得格外抢眼。当他得知我已经进入中学后，一碰面便傻呵呵地戏弄我：“阿伟子，有没有我爱你、你爱我啊？”

当时，因为年少气盛，觉得他对我不尊重，不叫我的名字而说是阿伟的儿子，还把肉麻当有趣；完全没有想到，那原是一种深沉的郁悒化成的戏谑，实在应该给以开解和安慰。但我不是掉头不理，便是恶狠狠地送他一句：“你傻的！”说他傻或者无知，当然也离事实不远，不过这未免残忍了一点。

新文化运动已然经历三十年，除了少数遗老和冬烘先生，普罗大众几乎人人都接受下来了，何以在他的脑子深处，偏偏还藏着“自由恋爱便是新文化的全部”的可悲想法。难道这完全是因为蜚居海隅思想与视野受到局限？如果他也有机会自由恋爱，会否也是这般表现？在戏弄我的时候，那口涎欲滴的笑态，不正显示了他自己对于那种美好的生活的渴望？

为什么一生长长数十年，居然找不到一个看得上他的人？也许，只因为他坏了一只眼睛。其实，除了胆小怕事之外，他的人品实在没有什么可以挑剔！虽然也有人说他不老实，收买鱼虾时常常吃人。那一次就因为秤砣安得太进，稍一松手，秤杆就翘了起来，他的那只眼睛便是这样被秤杆尾挑破了。但为什么他的生意一做数十年，从不曾听说有人杯葛他？

据他自己说，那是胎中带来的，而且自从我认识他，就是这样一只眼大一只眼小，一只眼圆睁一只眼半闭。到底谁说的才是真话，实在也难以追查。

其实，在买卖过程中使点小技巧，以图点小便宜，原是商人常有的事，称不上什么大恶。再说，阿昉叔他也并非视财如命的人，在日军侵华期间，当时发动的筹赈运动，他不也曾经以无名氏为代号作过许多奉献。但他不求利也不求名，总是再三要求作为经手人的父亲为他保密。

不过，说阿昉叔胆小，那是绝对不会错的。当年我虽然只有十来岁，但听父亲事后对母亲谈起的有关情节，时至三十多年后的今天犹未忘却。父亲说事出仓猝，为了要在暗夜里把由印度乘潜艇而来的 136 部队领导人，及时地送往对岸的昔加里，明知有困难还是硬着头皮再次向他借舢舨。他一听到要借船，便立刻推辞：“别搞我了，你去向别人借吧。”直到父亲告诉他，非要他再借一次不可时，他才浑身哆嗦地探问：“你要用来做什么？”看他那个模样，父亲便

故意摸了摸插在腰间的家伙，以摊牌的语气进逼道：“运载抗日分子，你借不借？”“借，借。”他终于双手合十哀求道，“万一出事，你可别说是我借给你的呵。”“说是我偷走的，可以么？”父亲答。闻言，阿昉叔高兴得几乎要跪下来叩头：“好，好，就这样办吧。”

阿昉叔的是非观念虽不很强烈，但到底是个心地善良的人。据说，当我身陷囹圄之初，他便曾经一而再地催父亲向常自称熟悉治安当局门路的村长求助。直到父亲明白告诉他，贵为国会议员的都拿这事情没办法时，他才慢慢冷静下来。

“阿昉叔，谢谢您的好意，您可知道我们到底是为了什么呀？”

突然，一双皮肤白皙但指甲缝里却藏满污垢的纤手伸到了面前，只见捧着的大玻璃杯里，满盛着浓浓的美禄。

“很不好意思，一直没去看你。”华嫂似在道歉。

“不是至亲也不许见面的。”我明白告诉她，因为同时想到她也进过幸福医院，便问，“近来健康还好吧？”

“贱骨头，死不了的。”华嫂似在抱怨什么。

“健康就是福呀！”我只能这样安慰她，并扯开话题，“好像阿昉叔那样，虽生犹死，才是真的不幸。”

“但现在也一了百了了。”

“什么？”

“昨天已经死掉了，你不知道么？”

我不知不觉站了起来，并把已经拿到嘴边的饮料，搁到身边的桌上去：“我应该去看他最后一面！”

“看什么，早埋掉了。”

“怎会？昨天才去世。”

“回教徒哪有把死人留到第二天的？他又不是什么大人物。”华嫂淡然道。

“回教徒？他什么时候进了回教？”我不胜惊异，没想到这些年

来，竟在阿昉叔身上发生了这样多变化。

“怎知他什么时候进的。”华嫂顿了一顿，眼神茫然地望出梯口，“其实也没有什么奇怪，他的华籍朋友也不多两个，而且所做的又大多是马来人的生意。咳，说不定有一天我也会进回教。”

“哦，华嫂，您说笑话吧？”我实在是百感交集，哪有心继续与她闲话，“无论如何，我总得过去走一趟。”

匆匆踏上板桥，在遗憾未能再见最后一面之余，自然而然想到向他的遗灵进一炷香，以示尊敬和怀念。

但桥板松脱，走起来哐啷作响，教我不得不步步为营。来到了河中央才忽然想起：他既然皈依了回教，哪还有让我上香的方便，因而又不禁踟蹰起来。

举首瞻望，只见那破旧的木板小店，在枝叶扶疏的红树的掩映下，益发令人觉得灰溜溜的，毫无生气。唯一可以显示仍然有人在那里营生的东西，是店旁那一堆堆准备卖给建筑场上供打桩用的红树柴。但这天然资源，总有采尽的一天。到时，这小板店还能支撑下去么？最后，恐怕再也没有人会知道，曾经有这么一位叫做邢谷昉的年轻人，带着色彩缤纷的梦幻，飘洋过海，来到这里落籍。至于他的夙兴夜寐，胼手胝足，或为抗日救国或为成人之美的事迹，也就更无从谈起了。

“唉，您就这样无声无息地从人间消逝了么？”

沉思间，一条鱼儿突然跃出水面，翻了个身又掉入水里。显然，水底有一条凶残的大鱼正在追捕它。

“阿昉叔啊，如果您有灵的话，就帮助它逃命吧！”

板 桥 上

“听说又出现一个新鬼，你们见过么？”

华裔妇孺都悄悄在传说。

“一身白衣白裤，老在黄昏时候到桥上徘徊；一见到有人走来，便赶紧躲进那片树林里去。”

马来老乡更是言之凿凿。

那天。

镇上一片寂寥，也许大家都被日前的孟兰盆会闹得累了，而不想走动，连桥头边阿里爷的茶寮，也不多个顾客。

淡绿的潮水，正带着枯枝败叶，匆匆地穿过阿里面前的板桥，但他老人家却一动不动地挨在茶寮的围栏边，两眼茫然地望着这潮汛的进逼。

渐渐地，河床两边的斜滩被淹没了，长在长桥彼端的红树也都不见了那僵巴巴的气根，只成了水上郁郁葱葱的一片。

他到底是在缅怀这个海隅小镇的兴衰，还是在测度自己的一生将经历多少个潮起潮落的问题？任谁也无法从他那张狭长且皱纹深刻的脸庞上看出来。对这老迈的表相，他似乎并不在意，平日指尖所触摸的，不外印堂上那一竖为自家斧口所伤的疤痕。

这条曾经是华人到曼绒垦荒的登陆口所在的天定河支流，虽然不见得辽阔，但这用方木撑起来的桥梁却长达一公里。它不但要

渡人过河，还要供人穿过一段红树丛生的沼泽地。

“老爹，你看。”小江把摊开的报纸挪到阿里跟前，“我们的这条板桥，原来还是全马来西亚最长的哟！”

“哦，是吗？”阿里把视线从河面移了过来。

“不信，你看。”小江索性把报纸让给老人家。

“应该错不了，”阿里目不转睛地把报上照片最近镜头的那间用亚答^①和木板搭起来的浮脚小屋注视了片刻，然后猛吸一口气说，“这不正是我的茶寮！”

“他们替你打广告呢！”小江含笑道。

“没用的！”老人并未被少年的戏谑所惑，那显示曾经风霜的马脸上也跟着绽开了笑靥，“你以为明天就会有许多城里人拥到我这儿来么？”

“嘿嘿！”少年只好赔以呆笑。

“小江，”阿里顿了顿，又为自己的不谙华文而略表遗憾地问道，“报上还说些什么？”

“哦，那记者说：穿过对岸的红树林，是一片广阔的椰林，林间散布着数十户人家。只是几十年来，人口始终不见增加。触目不是妇孺便是老人，年轻的汉子，几乎都离乡背井闯世界去了……”

小江见阿里闭着眼睛，便住了口。

“就是这样？没有了么？”不料，老人却突然睁开双眼，“不是满满大半版的？”

“有的，他也告诉读者：居民赖以生存的资源，除了园里那瘦得像橄榄的椰子之外，便是沼泽地上的红树和水里的虾蟹。由于长年累月的采伐和捕捉，产量也愈来愈少了……”

① 生长于沼泽地上的一种棕榈科植物，学名 *Nipa fruticans*，修长的羽状叶片是过去一般乡民盖屋子的材料。

听着听着，阿里又闭上了眼睛。

“生活资源虽然匮乏，但在长辈胼手胝足的劳作之下，到底也培养了一些人才。除了教师、公务员和几个成功的商人之外，还有一位备受尊敬的国会议员。只是他们一旦名成利就或步上生活的坦途，便不再在这里居留……”

这些事实，阿里他老人家看得最清楚。他在这桥头边的寮子卖茶已经好几年。谁是早晚都要经过这座桥的，谁是周末才经过的，谁是一个月才经过一次的，他都了若指掌。

当然，他也知道，所以会有这种情况，不外因为工作地点有差距，近的可以每天来回，远的只好等到周末了。至于一个月才回来一次的，工作地点不是在檳城便是在吉隆坡了，大半都要等到月底出了粮才回来。

因此，经常和他交易的，只有那几个捞虾钓蟹和采伐红树的渔人和樵夫。其他到实兆远市上去的村民，当然都有事待办，谁有这样的闲情停下来叫茶喝。回来时，眼见过了桥便到家，多数都是扭一扭油门，便教电单车冲上桥头去。就是偶尔有乘脚踏车或步行的，也大多归心似箭。至于路过的客商，可说少之又少。在这穷乡僻壤，实在没有什么买卖可做。

“不，这里曾经繁荣过！”阿里忽然想起儿时的景象。但甫一抬头，却又不禁慨然长叹。眼前虽然依旧是盈盈一江绿水，但那渡头呢？除了他自己，恐怕已经没有几个人知道它的所在了。

“最后，这座长桥也将消失么？”阿里想，“不，除非人们真的都不要对岸的那一片土地了。”

蓦地，一阵强风从河面袭来，茶寮因而微微颤动起来。

“小家伙呢？”阿里睁开眼睛，想找小江搭讪，“哦，我睡着了么？”

“呼拂！……啪啦！”又一阵风掠过茶寮，把上面的亚答叶翻了

一翻。

阿里不禁望向长桥，他担心这时桥上会有像他这样衰弱的老人或小孩经过。

“哦，那不是 Nyonya^① 钟华么？”

这位长年一身素服的老寡妇，正颤巍巍地，一步一步扶着桥栏向前移动。

“咳，Nyonya，那是没用的！”阿里又叹了口气，喃喃自语道。

他老人家对这相处了整整半个世纪的异族邻居的被迫迁移，是深为怜悯和惋惜的。但除了劝解和安慰之外，实在也无法给予任何具有实质的协助。再说，这种别人的家中事，实在也不是自己可以插手的。

唯一令他感到遗憾和歉疚的，是自己的贫困。她的儿子 YB^② 到底问过他老人家，虽然那态度并不很真诚，但如果自己的确有能能力，还是有机会买下来的。那么，这可怜的老妇女，也就可以免去这晚年的颠沛流离，他相信自己，会有让她继续住下来的度量。

“奇怪，她的儿子没有和她商量过么？”阿里感到费解，“我这做邻居的都知道他要卖掉那祖业，难道做母亲的反而不知道？”

“老爹，我想把我这块园地，连同这间老屋一起卖掉，不知道您可有意思？”YB 拿督钟汉源的大嘴巴略带笑意地咧了一条缝。

“为什么要卖？”

“你知道的，我需要到处去为选民服务，住在这里，交通上实在不方便。”YB 仍然望着老邻居。

阿里沉吟了半晌，说：“咳，我哪儿有这么多钱？”

“不多，我只要五十千，不够，可以向银行借。”YB 进一步指点

① 太太，Nyonya 钟华即钟华太太。

② 国、州议员的简称，略带敬意。全文为 Yang Berhormat。

道。

“听说，买椰园，借不了多少的。况且，你这块地不过两公顷。”阿里仍然缺乏信心，“再说，我已经这么老了，银行肯借么？”

“您要是有意思，就想想办法吧。”YB 似乎也很照顾这老邻居，在转身离去之际，仍不忘再交代一句。

阿里知道，自己的那一点储蓄根本无济于事，这原本和自己的连在一起的部分，看来只好拱手奉人了。

虽然，天空一片晴朗，但阿里的内心，却无限怅惘。尤其是晨飏掠过时，不但那冰凉的露滴，教他悚然心悸；从椰羽间筛下的阳光，更白花花的，教他目眩头晕。然而，他还是坚持着，立意要绕这两块相连的园地一圈，尽管凉鞋上和纱笼^① 下端已然沾满湿淋淋的草籽。

他也不了解，这到底是为什么，钟华的这块地即使真的被 YB 卖了，那也不过是在契纸上换个名字而已，到底还是和自己的连在一起，怎么偏偏觉得若有所失？

“异教徒，异教徒又怎样？他们不都是善良的人！”阿里抬头望了望正轻挥着小锄头的 Nyonya 阿钟，不禁想。

“今天不做生意么？”见老人走来，Nyonya 阿钟略示礼貌地停了停手。

“还早呢，”阿里突然睁大眼睛，指着面前的灯笼草和益母草道，“Nyonya，这些用不着锄掉呀！”

“是，我只对付茅草。茅草的确很可恶，种籽到处飞，这里锄完，那里又长起来。”Nyonya 阿钟淡然一笑，她怎会不知道呢。自从阿钟去世，这园地便由她管理。结果，园地不但未变成荒芜；相反的，却变得更为干净。掉落的椰叶、剥去了果实的椰皮，都收拾堆叠得

① 马来围裙，原文为 Sarong。

整整齐齐。

“难怪你整天都呆在园里。”阿里不禁为她感到不平，他本想说，既然要卖了，又何必这样浪费精力，不知怎地，话到了嘴边，竟又变成了“咳，你何必再这样辛苦呢？儿子都已经当了州议员。”

“他做他的，我做我的，这又有什么关系？”Nyonya 阿钟说了，便又埋头挥动手中的小锄头。

“还有多少时间可以让你这样做呢？”阿里想，但并未说出来。

看她这么一副痴骏无情的模样，阿里心里实在不无遗憾之感。邻居几十年，说卖就卖，说走就走么？

然而，对方既不想多谈，呆着也无益，阿里终于转身朝着椰荫下那两座并排而建的浮脚楼走去。

虽然，同为白锌板盖顶的板屋，但钟华的一间，门前的阶梯和楼下的柱子，却都是用红砖和水泥砌成的，坚固得很。由此可见，阿钟不但能入乡随俗建造浮脚楼，而且准备长久居住呢！

其实，这 Nyonya 的心肠也蛮好的，只是脑筋差了一点。阿里他老人家是不会忘记的，从自己的儿女，以至孙儿孙女，哪一个没受过她的恩惠。不论是吐泻发烧或跌倒割伤，总是找 Nyonya 阿钟。她家里，驱风油、惊风散自不必说；就是碘酒、黄药水、红药水也应有尽有，甚至连棉花、纱布和绷带也不少。几十年来，似乎从没听说过曾经缺少了哪一样。

想到了这里，阿里不禁伸手摸了摸自己的额头，似乎想知道那疤痕是否还在。那应该是很恐怖的一副样子吧，他仍然记得当时鲜血从伤口沿着双颊涔涔而下的情形。然而，Nyonya 阿钟却不避血污，先用蘸了碘酒的棉花为他止血，然后再用绷带把他的头颅结结实实地包扎起来。

“你想自杀么？”

这近似戏谑的慰问，顿时舒解了他那紧张的心情：“啊哈，一时

大意哟，因为用斧背去钉那想用来拴羊的木桩，忘了斧口在上，当想加点力，而略一提高手臂，不料竟倒砍在自己的额头上，呵呵！”

这异族女人的善行，显然令他感念不尽。

这一天，他正在梯口上，一边抚摩着额头，一边向小孙儿诉说着 Nyonya 阿钟的好处，不意，YB 却突然走过来，道是要搬了。

“再见了，阿里爷。”

满脸高兴地向阿里伸出了他那肥厚又白皙的巴掌。

阿里实在没有料到，事情会发展得这么快。日前才听说园地终于卖成，今天便说要走了。

“搬到哪儿呀？”阿里不禁愣住。

“实兆远。”YB 不耐烦地从那硬撅撅的把握中抽回了肥掌，但仍然不忘补上一句，“遇有什么需要时，不妨直接来找我。”

“嗯，”阿里于是惊醒过来，撇下小孙儿，便跟着 YB 走过来，“有什么需要帮忙收拾么？”

“没什么了。”YB 头也不回地直往家里走。

阿里想：“几十年的邻居关系，真的就这样结束了么？”

只见 Nyonya 阿钟已然坐在梯阶上等着。

“Nyonya，祝你们好运哟！”

那老女人脸孔铁青，毫无反应。

“Nyonya，再见啦！”

阿里又招呼了一声。

仍然没有答腔。

阿里正想再上前一步，不意却见 Nyonya 那白净的方脸上突然滑下了两行清泪，他不禁又愣住，私下里嘀咕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是起于自己的造次。

踌躇间，只见 YB 匆匆踏上梯级，扶起母亲，半搀半扯地把她拥上了新近才买的宝马牌轿车。他显然了解母亲的心事，甚至可能

早已料到会出现这样的场面。否则，为何始终不见他的劝慰或询问。

轿车终于朝着与板桥相反的方向，摇摇晃晃地向前挣扎而去。

“咳！”

望着车后那滚滚黄尘，心头到底是怎样的一种滋味，阿里他老人家实在说不清，只觉得除了自己，人们似乎已越来越不想走那道板桥了。

一时间，竟有一股要回头跑上那道板桥痛哭一场的冲动。

“别犹豫了，上前去寻她吧，尽管她已然成了令人憎厌的人物，但到底是相处了数十年的邻居哟。”阿里连忙抬起头来。

然而，Nyonya 阿钟已经走进红树林，任他怎样拉长脖子，也望不到她的踪影。

“啊，Nyonya，那是没有结果的呀！”老人心里自语。

“哈山！哈山！……”

那不是 Nyonya 阿钟的声音么，阿里竖起了耳朵。

“哈山！哈山！……”依然没有反应。

“哈山！哈山！……”

他实在为她担心，哈山这个粗眉大眼的汉子，显然没有她那份优柔和耐心。

“哈山！哈山！……”

“你给我滚！”

她想见的人终于出现，然而他，二话不出，一脚踏下梯阶，便挥起那黝黑的胳膊斥逐。

“哈山，我不是来和你吵架，而是来和你商量……”

“商量什么？你给我滚！”

哈山仍然没有好声气，双手迅速地把纱笼解开，然后再狠狠地打个大结。那毛茸茸的粗腿子也随着纱笼的突然扯高，而显露出

来。看样子，好像就要采取什么激烈的行动。

阿里于是匆匆走了过来：“Nyonya，你回去吧，回去和 YB 商量，这样吵是没有结果的。”

“不舍得，就不要卖；既然卖了，还来吵什么？岂有此理！”

哈山显然不胜其烦。

“我哪里是要跟你吵，不过是要求你把这块地和这间屋子还给我。”Nyonya 阿钟再次表明。

“好啊，钱拿来，我就还给你。”

哈山看出她没有这个能力。

“我什么时候收过你的钱？”

“你的儿子收了我的钱！”

“他收你的钱，你就向他要去。这屋子、这园地是我的。”

“废话！”

哈山不屑地在鼻子里吭了一声，便转身把门关上。

“哈山！哈山！你这不讲理的混帐！”

Nyonya 阿钟气急难忍，俯身从地上捡起一团泥巴，便往那门上掷去。

阿里见状，上前阻拦，然而她东闪西避，见到木柴就用木柴，见到烂椰子就用烂椰子，这里一下那里一下，直往那屋子抛掷。窗帘上、板墙上的污迹，也越来越多。

“好啦，好啦，快别这样哟！”

他老人家实在拿她没办法，只有跟过来又跟过去地直喘气。

“砰！”

忽然一颗烂椰子打着了屋顶的锌板，老人的心脏仿佛也挨了一击，而暗呼不妙。

不过，Nyonya 阿钟的不满，这时似乎已经发泄得差不多，只见她双手叉腰，好像正等着哈山出来要求妥协。

“呷哑！”

那板门霍地打开，只见哈山手执一把寒光逼人的巴冷刀^①，从梯头上直奔下来。

Nyonya 阿钟连忙后退了几步，哈山看在眼里，继续进逼。

只略一迟疑，Nyonya 阿钟到底还是撒腿往后逃跑。

她一边跑，一边转身偷觑。哈山的脚步一放慢，她也跟着放慢；哈山的脚步一加紧，她也跟着加紧。

Nyonya 阿钟终于被逐到桥头。

她似乎没有料到这个混帐会这样可恶，居然一点也不放松。

“呷！”

她回头向天狠狠地啐一口，然后颤巍巍地踏上桥板。

大约也就是从这一次起，哈山和他的家人终于懂得以巴冷刀来对付她。只是她始终不肯死了这条心，十天八天便来闹一次。

阿里预料，今天也不会例外，不消半刻钟，这可怜的女人就会被哈山的家人逐上桥来。

他因此抬头望向长桥彼端。

然而，桥上空荡荡的，一个行人也没有。

阿里仿佛有点失望。

这时，只见河口那边的天脚，滚滚的雨云正急速升腾，黑压压地直盖过来。在那闪动着灰白微波的河面，那个说得一口流利马来语的华裔少年小江，却不慌不忙地划着舢舨，在那里收放他的蟹钓。

是的，未必就下雨，只要风吹得紧，这雨云也就散了。这种变化，他老人家见得多了。问题是，这里真会有有斤两的螃蟹么。

“咳，为什么不到那些人少到的河汊里去？我老了；没劲了，只

^① 用以披荆斩草的马来长刀，原文为 Parang。

好在这里卖茶度日，少年人岂可也这般贪图轻松？”阿里不禁又望向长桥彼端，“啊，来了，果然不出所料，哦，Nyonya 阿钟你怎么啦？”

老妇人不但举步缓慢，而且两步一顿三步一停留，似乎无意走完这座桥。当她驻足不动时，目光总是直视着那苍茫的河面，好像在搜寻什么。

这一回，她不但不再移动，还挨着桥栏，让上身倾向河面。她想做什么呢？阿里心里一挺，也跟着伸直了脖子。原来，她发现插在河中的一根木杆上，蹲着一只毛色艳丽得出奇的翠鸟，正一动不动地注视着脚下那一寸又一寸地往下降的退潮。

突然，她向那鸟儿伸出了苍白干瘪的小手，好像在向它打招呼：“天就要暗了，怎么还不回家呢？”

“扑通！”

噗的一声，翠鸟飞走了。

“哎呀！Nyonya 阿钟掉下河了！”阿里猛然从凝望中惊醒过来。同时，立刻转身冲出茶寮，三步并做两步，奔上板桥。

“小江！小江！你快过来！Nyonya 阿钟掉下去啦！你看到么？”阿里高举膀子，向那钓蟹的少年求助。他知道，自己太老了，也太久不曾下水了，贸然跳下去，等于送死。

“在哪里？”少年应声扔掉手中的蟹钓，连忙抓住双桨划过来。

“你注意看！就是从这里掉下去。”阿里指了指河中的木杆，便往回跑，“我到街上去，叫哈山用鱼网来捞。”

小江一面打桨，一面用两只眼睛向左右搜索。可是，一直划到木杆前，仍然一无所见。踌躇了片刻，他终于跨出船舷，沿着木杆没入水里。他想，也许她会抓住这木杆子。

在这灰蒙蒙的河面，顿时一片寂然，除了悠然自在地浮在水上的小舢舨，已空无一物。

待少年从水里冒出头来时，哈山父子已然一前一后地抬着鱼网赶来。一群各族妇女和小孩，也衔尾而至。

“退潮这么急，哪会留在这里？”哈山一边快步往前走，一边向小江打话，“快把舢舨划过来！”

哈山父子终于赶到前面的河道转弯处。为了护住肩上的鱼网，两人只好让双脚连走带跌地从那陡峭的泥岸往下滑。

那边厢，小江也使劲地把舢舨划过来。甫一靠近，哈山立即把网摔在舢舨里；双手往舷上一扳，便从水中跃入舢舨里。小江也不浪费时间，桨儿往后一点，舢舨便反舢为舫，退到河中去。

网一撒下，立刻被湍急的退潮撑开。这边哈山的儿子也紧扯网索，沿着河边涉水而行。一左一右，直朝板桥，逆流而上。

桥上，这时已然站满了人，华巫印男女老幼都有。其中，还有一个穿着制服的巫籍警察伍长。只见他直搓着双掌，不知是由于焦急，还是因为觉得天气太冷。

“老爹，她到底是失足还是自杀？”伍长问。

“我也看不出来哟。”阿里喟然长叹道。

“咳，真麻烦！哪里不去死，偏偏来这里死。”伍长自顾抱怨，“YB也真是的，不忍看她在精神病院里受人欺侮，就应该把她留在家请人照顾，为什么又送到安老院去？那安老院的老板也真是的，明明是一个疯子，他也收。他简直只顾赚钱，一点责任感也没有。这样的疯女人，也让她自由进出，四处游荡。咳……”

黑脸膛的中年伍长，看看有人转过身来听他的议论，竟越说越起劲。

“其实，她根本就没疯。”阿里听不入耳，觉得非加以驳斥不可。

“没疯？她不是进过精神病院吗？”伍长不服气。

“她曾经是我的邻居，我不会不知道；她只有受到刺激时，才有精神混乱的现象，平日和常人并没有什么两样……”阿里把原本想

说的“有些人的嘴巴未免缺德”这一句咽回了肚里。

“可是，现在怎样啦？”伍长仍然不服气。

“希望上苍保佑。”阿里不愿多说。

“嘿嘿，老天真，你看多少时间啦，还活得了么？”伍长显然不存任何幻想。

说时，人群已开始退回桥头。原来，小江的舢舨已经来到桥下，正赶着绕到桥头的岸边，让哈山父子把鱼网收拢，拖起。

阿里他老人家忍不住，也下水帮上一手。

桥上和岸上，个个伸长脖子，紧张地看着水边二老二少手中那不断收拢、拉近的鱼网。

网兜儿终于被拉上滩。然而，除了一把枯枝烂叶，什么也没有。

“我去通知水警。”伍长转身想离去。

“也通知 YB 吧。”阿里追喊道。

“我刚才已经设法联络过了。他不在家，到吉隆坡开会去了。”伍长边走边答。

其他看客也逐渐散去，因为太阳早已不知去向，而天空又开始飘下牛毛般的细雨。

“可怜，连尸体也捞不到。”哈山一边折叠鱼网，一边自言自语道。

老人听了，赶快紧闭双眼，他觉得泪水似乎就要掉下来。

然而，还是慢了一点，它已经落下，而且迅速地渗入了颊上的皱折里。在昏暗中，他借拭去脸上的雨水，而狠狠地用巴掌往下抹了一把，然后装笑道：“可是，你现在就好啦，她再也不会到你家里去闹，哈哈！”

哈山为之愕然，不明白他老人家为什么心肠突然变得这么硬。

待理好鱼网，岸上已空无一人。

水里，小江也早已掉转船头，收他的蟹钓去了，只有阿里陪着

哈山父子两人，四下里一片寂静。偶有微澜滑落斜滩，声音也轻得有如人类那永远不愿让不相干的人听清楚的感喟。

哈山父子终于又一前一后地把鱼网抬上岸。

“啊？”哈山忽然扯住了鱼网：“那不是 Nyonya 阿钟么？”

“在哪里？”

走在前面的儿子，随即转过头来。

“喏！不是在桥上？”

哈山忙腾出一只手来，指给儿子和阿里看：“那不是个一身白的人么？”

“哪儿有啊？爹，我看您是眼花了。”

“不，你们看，她不正往桥那端走去！”哈山坚持道，“莫非又要到我们家里去捣蛋？快把网放下来！”

哈山于是卸下肩上的鱼网，冲上桥头。

儿子和阿里也随后跟来。

“奇怪，怎么不见了呢？”

哈山那壮健的双腿，不禁哆嗦起来。

“爹，我就说是您眼花了呀。”

“咳，你们还是先把网抬回店里去，夜了。”

阿里嘴里虽然这么催促着哈山父子，但自己的双脚却像生了根似的，直站在那微微颤动的板桥上，似乎要等待那一身白的再度出现。

翌年盂兰节前夕。

镇上几个领袖级的炎黄子孙，终在这天之涯海之角，联合捐资塑造了一方刻着“南无阿弥陀如来”七个大事的石碑，希望它能发挥镇慑野鬼游魂的作用。

然而，茶寮里，阿里爷却不时对着板桥凝望。这又是为什么呢？

莫非……

啊啊，匪夷所思！

写于一九九一年马来西亚国庆前夕



岁寒图

全国大选明天就要提名了，我却还没拿定主意，是否接受汉源的邀请，当他的竞选工作总部的行动室主任。

我内心的矛盾，相信没有一个党同志能了解，甚至汉源本人，也以为我在怀疑他的诚意。他竟一而再地声明：

“Uncle，您有什么疑难或要求尽管讲，倘在我能力范围内，我一定办到。您也知道，这一仗不简单，他们口口声声要改朝换代。我们内部也颇有一些动摇分子，常常在言论上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总之，我非常需要一位像您这样持重又有经验的前辈来担当这个重任。这未来十天的工作津贴，我可以现在就先给您。如果我有幸获得蝉联，我一定会再大大地酬谢您。”

其实，我哪里是为了那一点津贴或是什么中选后的酬谢。

这几十年来，断断续续地为党工作，我何曾提过同志们所渴望的那些个人利益，诸如土地的分配或勋衔的封赐。

也许，就因为这些人的嘴脸——表面上为民族权益而斗争，事实上却在为私利而钻谋——教我看不上眼。周旋久了，不免生厌，甚至感到恶心。

有时，真想远远地离开这一群唯利是图的家伙，专心致志于我的文学创作。

近来就正在构思一个以反映我华裔同胞缺乏政治理想与决心为主题的中篇小说，岂知竟突然传来“最高元首已经宣布解散国

会，举行第十届大选”的消息。

我更没有料到，汉源会看上我，有关新闻还没有见到在任何报章刊出，他便从都门吉隆坡摇了个电话来，说明他的意思。我推说：“老了，没有这样的精力来负起这个重任。”然而，一回到镇上，他便又亲自上门来恳求。

是的，我曾经一度是几个主要活动党员之一，但不担任具有实权的党职也已经好几年了。

眼前唯一的职衔，不过是受委的宣传局顾问。其实，这是一个闲职，并无任何派定的任务，只偶尔在汉源的要求下，写点四平八稳的演讲词或文告。从来没有想到会突然被看上。

“我觉得您最可靠，我们不是自己人么？”

汉源絮絮叨叨地说：

“上届选举，我们竟花掉将近五十万的数目。这一次，每个国会候选人，党中央的拨款只有五万，会长已经清楚交代，不足之数，得由有关区会和候选人自己去筹措。我的园丘没有了，现在把房子也卖了吧，也不够应付。但是这个候选人资格得来不易，一旦失去，便永远没有机会了。您也知道的，不知多少人正在覬覦这个机会。因此，再度披甲已经成了定局。但我必须有一个既能主持大局又能为我控制开支的人。”

“钱应该不是主要的问题，最要紧的是如何确保胜利。只要你中选，任何债务都会有人为你解决的，不是么？”我故作轻松地刺他一下。

“啊啊，其实也并非那么简单，用人钱财，为人消灾。能不欠人家的情最好。”

汉源到底是个思想敏捷的人，他随即利用我的说法，向我进攻：“不过这一点，您倒说得一点也没有错，确保胜利最重要。众所周知，在整个竞选的运作中，行动室的工作最为重要，除了必须有

效地推展党中央所指示的各种宣传之外，还得注意局势的变化，随时寻求对策，确保优势。因此，一开始我便决定要求您来协助我。我觉得唯有您，才有这份能耐！”

“你很会说话，结果万一输了呢？”我也不给以正面的回答。

在我眼里，在他领导的这个区会内，真正可靠的人，除了我仿佛也真的没有第二个了。

“只要你肯坐镇行动室，我就有信心。”他盯着我。

“好吧。让我考虑考虑再答复你。”

我明知那不过是一句旨在讨好的话，但还是故作糊涂地接受了下来。

事后，汉源几乎每天都打电话来，问我考虑到怎样了，接着便是重复强调这个职位的重要性，并顺便把我捧一捧。

我知道他是有着极大的诚意的，但时间已经逼近，实在不能让我继续拖下去。

他终于要求我在提名日前给他明确的答复。

我知道，我一拒绝，肯定马上会有人坐上这把将只安置十天的交椅。这是许多人心目中的一个“捞油水”的机会，五年才有一次哟。

我实在也有点不忍心弃他于不顾，尤其是在这个重要的时刻。

华统的候选人是输不起的，它即使不能扩张，也得保住原来的地盘。失去一个席位，便失去一分说话的本钱和尊严。

华统的创党目的，乃在于谋求平衡华马两族在国家政治方面的支配力量。为使华族同胞将来在本邦也能享有平等的权益和参政机会，本地几个比较有远见的资本家，便起而创立这个也是种族性的纯华人政党——华人统一机构，简称华统。

这个创党的动机和目标，我认为绝对正确和无可非议。因此，我很早便加入了这个党，作为永久党员。我对它，可以说原是满怀

希望的。

可惜，早期的领导人多数是接受英文教育的二毛子。他们对于自己的民族文化缺乏认识和爱心，导致母语教育的发展遭受重重挫折和困厄，因而伤尽了我华裔同胞的心。

然而，它到底是唯一有资格代表我华裔同胞发言的政党，我能不支持么？

报章上，对于将角逐各区议席的候选人的预测，历届选举结果的分析以及各政党的竞选宣言，连篇累牍。

茶馆菜市，也无处不在谈论即将到来的大选。而我这个曾经在政坛上活跃一时的人，难道反而能不予以理睬？

“YB，您的 Uncle 来了！”

我一踏上古渡区的党部，便听到那略带兴奋的传报。

正在厅前指导工作的汉源，应声抬起头来。见到果然是我，便撇下那几个衣着朴素、全神灌注于工作的少女，匆匆走过来。

“填写选民卡啦？”虽然远在数十米之外，看不真切；但凭经验，除此之外，那纸片儿还能是什么？

“几万张，现在不开始，到时恐怕赶不完。”汉源迫不及待，便接着说，“行勘室的工作，正等着……”

“是学生吧？你的脑筋的确不错。”我实在欣赏他的精明。

“我觉得这种抄抄写写的工作，找女学生来做最适合。她们不但看得仔细写得端正，而且有耐心，不像我们大男人，老爱高谈阔论，写没几张便说手酸了还是抽根烟吧。”汉源似乎也有点得意。

“而且，而且符合经济原则。”我瞪着他笑。

“我让她们自己开价的。”汉源忙澄清。

“多少？”我对自己的看法仍然有信心。

“嘿嘿，二十块钱一天。”汉源也不隐瞒。

“你看，多单纯，多老实。”我想了想，接着说，“其实，很多工作都可以请学生去做，尤其是那些相信人生以服务为目的的童子军。”

“您说得没错，但我们这些赚惯了这种钱的同志要如何打发？您知道的，他们都是不请自来的，热心得紧呢！”

汉源边说边示意我到行动室里去：

“我应该先让你了解一下选区目前的形势。”

因为刚从炎热的阳光下走过，两肋和背部都快冒出汗来。现在突然踏入这气温调节得凉丝丝的小室，顿觉一身清爽。能坐在这里为这关系民族前途的选举帷幄运筹，似乎也是一件颇为神圣的乐事。

我于是望了望那配有高背旋转椅的办公桌，只觉那宽阔的塑胶板桌面，隐隐然透射着一种柔和而又庄严的灰蓝色光芒。桌上摆着的两架电话和一个传呼机，仿佛正等我去发号施令。

不期，抬头更见墙上挂着一幅镶在镜框里的水墨画。

文章书画本是我寄情的东西，注意一看，原来画的是风雪中的岩石间，一棵身姿挺拔的罗汉柏。想不到，汉源也能接受中国画。

我一向是把他当作半个二毛子看待的，因为他只受过六年小学的华文教育，后来便被送入英文中学去了。

“Uncle，请坐吧。”

汉源让我上坐，自己则从对面墙边掇来一张塑胶圆凳，挨在桌边对我说：“这一次的情形和上几回大不相同。过去，马来人几乎是一百巴仙支持我们，可是现在却多了个回教精神党，演成三角战。当然，他们是无法取胜的，他们的目的是什么，不言而喻。他们的参选，必然造成马来选票的分散。不用多，只要拉掉两成，我们就完蛋了。”

“这一届的各族选民人数有什么变动么？”

“人数，各族都有增加，但比例，还是一样，都在墙上了，您慢慢去研究。”

“哦。”

我抬头一看，对面墙上果然已经贴上了许多统计图表。

我是来迟了，这些原本都是我职务上的工作，心中不禁产生歉意，但此时也只好故作糊涂，且让我在别的方面多做一点，作为补偿吧。

“我们的华裔选民越多就越难搞，从过去的记录看来，投给我们的票还不到两成。马来人不同，他们不会这样不顾大体，竟用选票来发泄他们对政府的不满。他们总是一心一意地支持联合阵线，确保政治的稳定。”

“这实在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华裔选民对诸多行政偏差无奈之下唯有借选票来泄愤。”

我不客气地向他指出这问题：

“不过，回教精神党的野心倒是不能掉以轻心。”

“我认为我们这一次的竞选口号应该是，全力支持联合阵线，维持国家的和平与稳定。让宗教问题造成国家的动乱，这是人人都不想见到的事。”

“我同意您的说法，这样也许可以争取到多一些我华裔选民的票。”

“至于马来选民的动向，向来只有靠马来人公会去掌握，我们不论说什么都是不起作用的。我们只要派足够的助选工作津贴给他们就可以了。”

汉源于是站起来，指了指墙角那一捆捆大小不一的印刷品说：

“这是中央寄来的，等下您就差联络员，把它们分送到各支部去。对了，我们的竞选工作队名单就在您身边的抽屉里。最好您能用大张的卡纸把它绘制成名表，贴在这墙上，方便全体工作人员随

时查阅联络，协调工作。

“现在，这里的联合阵线总部有一项重要会议，我必须出席，这里的工作就这样交给您了。嗯，您就按时照着这张表上所拟订的工作计划执行任务就可以了。”

说罢便推门出去。

我于是走到墙边，细看他所指的那张行动计划书。怎么会这样密密麻麻的？原来，几乎每一天都有好几项工作要执行。譬如召集各支部负责人，聆听工作汇报；举行会议，了解形势或检讨宣传策略；在某地举办讲座或与选民对话；沿户访问或协助某处居民解决生活上的一些什么问题。

当然，我还得负责汇集情报，处理各种突发的事件或问题；随时配合形势的需要，撰写宣传文章，迎战敌对党。

虽然工作是如此的繁杂与艰巨，但我仍然信心十足。我一定要教他打胜这一仗，而且要胜得漂漂亮亮。

且让我先耍这一招吧！

我于是找来一张对开的新闻纸，然后再从我随身的公事袋里寻出我的如椽大笔。略略预算一下每行的字数，便蓄气挥洒起来：

“全力支持联合阵线！确保国家的和平与稳定！”

相信我的书法造诣，在这镇上，还没有人能居我之右，姑不论这几行字的内容具有多大的教育与鼓舞的作用。

单凭字体的那份苍劲拔俗的气势与神采，已足以牵动那些真正具有中华文化素养的同胞的心！

通过传呼机，我从厅上找来了一位交通员，让他把这张一挥即就的杰作送到镇上一位党同志经营的印刷厂去。

竞选的费用的确颇不容易预算和控制。

其间，小欺骗大敲诈可说层出不穷，有些钱不但丢得毫无价值，还成了人们谈笑的资料。

从工作人员饭食的赊帐登记册就可以看出一斑，几乎每人每吃一餐，总要加上一包香烟，而且都是大号庄的 Salem^①。

如果需要自己掏腰包，会否也如此潇洒大方，就值得怀疑。

我对汉源说，不如索性宣布每人每天的伙食是多少钱，加在每天的工作津贴上一起发给他们来得干脆。这样，他们也有更大的享受自由，不一定要 Selem，大麻、白粉也可以要。

汉源听了笑笑说：

“这样办当然比较好，但已经实行了几天，不能改了，否则他们会说我吝啬刻薄。其实，他们的德行，我是很清楚的。你看，吃饭的人这样多，有时要找几个出去补贴被人撕掉的标语或绑好被人割断的布条竟找不到。”

“咳，这原本就是一伙好吃懒做的地痞流氓嘛！但有什么办法？”

汉源无奈地压低嗓子继续说：

“是谁推倒了平安村路口我们搭建的那面告示板，您大概想不到吧！”

“难道是我们自己的人？”

“没错，我们的财政拿督^② 王已经查出来，那个家伙的确是我们的党员。原来，那天他在咖啡店前遇到我，说要为我们工作，我对不起，我们的工作人员已经超过一百个，太多了。

“他悻悻然地说，既然这样，何差他一个。因为当时正忙着要赶到海峡橡胶园和那里的印裔选民对话，也就忘了给予进一步的解释。结果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您说我能不痛心么？”

汉源叹了口气，继续道：“我实在不了解我们的同胞的心态，既

① 本地价格最高的香烟。

② 本邦马来统治者封赐臣民的一种勋衔。

要我们代表大家说话，为大家争取权益，又不肯真心诚意地支持我们。

“反观一向以打倒我们为目标的民主社会党，他们那里用得着什么竞选费？他们的工作人员日夜奔走，吃饭喝茶，汽车打油都掏自己的腰包，但个个心甘情愿。为什么会有这样大的不同？真奇怪！”

“没什么，我们是被行政上的偏差拖累了，因为我们也是政府组织的成员党之一，人们没有机会直接向当权者抗议，自然找我们出气。”

我不想加重汉源颓丧的心情，因而故作淡然。

其实，他也是深知这一点的，怪只怪我们的同胞老是以这种消极态度来表示不满。

“为什么不反过来，全力支持我们，作我们的后盾？”汉源一直显得有点气馁。

“这是我们早期的领袖懦弱失节所带来的恶果。总之，是信心问题，急不来的。处在这样的困境里，似乎唯有互相勉励才有意义。”

“老百姓的政治认识不足，还情有可言；从我们这里分裂出去的人统的头头，竟也是这般德行。

“在老大面前，频频点头，声言人统将在各方面与各伙伴党互相协调，确保联合阵线在这一次的大选中取得更辉煌的胜利，但私下却尽是卑鄙齷齪落井下石的行为。”

“嗯，这是可以理解的。我们不倒下去，他们哪有机会站起来？”

“我说他们永远没有机会站起来，成员分明都是从我们这里带过去的华裔同胞，却偏偏拼命鼓吹多元种族路线，真是莫名其妙！难道马来同胞会放弃马来人公会或回教精神党，而加入人民统一机构？哈哈！”

“对了，昨晚他们还派了一个代表来，说一万块助选费太少，根本不够分配，再要一万。我说我不能做主，要和你商量。他听了便说，最好不要拖延，以免引起支持者的不满，影响助选工作的进行，并说今晚将来听我们的回话。”

“岂有此理，不要睬他！如果再来纠缠，您就告诉他，我要他们的主席自己来谈。”

汉源在这件事上，态度倒很坚决，他说：“那一万块钱根本是白丢的，他们不但不助选，还到处吹牛，说什么根据政治部的情报，这区选民所属意的对象是他们的主席，并不是我。只是传统上，这是分配给我们华统的选区。还说我们的首相也曾经劝告我们的会长把这一区让给他们，但我们的会长却表示宁愿输掉也不让。你说，编造这种故事的目的是什么？”

“嗯，目的当然是给选民制造一种错误的印象，华统是一个不可理喻的政党，不应该支持。”

“不过，我却觉得，结果可能适得其反，我们的会长敢拒绝首相的要求，便证明我们的会长是个能站稳立场的人。”

“我们的华裔选民最恨的，就是没有骨头的领袖！”

汉源突然睁大眼睛，半信半疑地把我注视了片刻，结果似乎得到了点安慰，缓缓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对我笑了笑，说：“对！死，也要站着死！”

看那情状，既像自我嘲讽，又似自我勉励，而终于转过背来，推开门行动室的茶色玻璃门，向那闹哄哄的厅上走去。

回教精神党的候选人穆斯达法是个失业汉，哪儿来的提名按柜金以及竞选费用，实在令人猜疑。他显然也知道，他们这个党在我们华人社会根本不可能有什么作为，因此从一开始便放弃华裔选民居多的市区，而专门在一些小乡镇，宣传其回教国理想。目的

不外想将向来是一百巴仙投给联合阵线候选人的马来选票拉过来，而间接助民社党的候选人黄高才一臂之力。

黄高才原名黄狗仔，洋名理察黄，是个纯粹受英文教育如假包换的二毛子。

他现在这个名字还是不久前，为了要参加选举而聘请的家庭华语教师替他改换的，字音谐合，而又反俗为雅，实在是一绝。可惜此君显然并不能领会其妙处。听说，他手写的虽然是歪歪斜斜的“高才”这两个字，但嘴里说的却仍然是广府话中的“狗仔”。

但如果因此以为他是个饭桶，却又大错特错。在明里，他的攻势不但一阵接一阵，教人疲于招架，在暗里，更是无所不用其极。除了四处散布各种令人震惊的谣言，譬如指汉源勾结官商把政府原拟分配给耕农的土地转而供某公司作为屋业发展之用以自肥，便是其中的一例；也散发各种经过剪接的春宫图，譬如说汉源是个可笑的性无能者，连妓女都嗤之以鼻，就是其中的一种。

现在我手上就有好几张同志们交来的这类图文并茂的东西，但就是看不到出版人或承印商的名字，教我们无从对付，除非我们也甘堕落，而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这是好办法么？不，明人绝对不能做暗事。看来，也只有把它丢进垃圾桶，算了。

虽说谣言止于智者，但到底还是以耳代脑之辈为多。

我就在咖啡店里听过一个闲汉这样胡扯：

“……恐怕是真的，不然，结婚这么多年了，怎么连一男半女都生不出？”

如之奈何，为汉源辩解么，又将如何说法？看来也只有听之任之。

说的人如果不觉无聊，尽管说好了。

然而，现在乃在竞选的重要时刻，不同平日，不管事实如何，当事者已先受其害。

这类鬼蜮伎俩，原在我的预料中，只是一直找不到好的对策，竟让汉源的名誉不断地遭受这样或那样的各式损害，实在于心难安。

为了排除胸中的愤懑，那晚我又撇下党部那一群正七嘴八舌地争议着应如何在这古渡区的选举中下注的所谓同志，悄悄地走到楼下隔邻的咖啡店里去。

我很欣赏它的咖啡，苦中带甘，而且香气十足。

据说用的是正庄的峇都巴轄^①产品，那粉末够细，所以能教开水把味道全给冲出来。

我吸了一口，还没吞下，那个獐头鼠目的家伙就如鬼魂一般，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他两根镶金的犬牙，正对我闪烁着烟油的寒光，笑咪咪的，邪气逼人。与他那已经作古的叔父邢谷昉的单纯憨厚，真是强烈的对照。

我勉强点了点头：“坐。”

他果然也不客气，拉出四方小茶台下的塑胶椅，便和我相对坐下，然后转头向跟在他背后的店伙计说：“给我一杯 Sunkist^②。”

你认为只有你才懂得享受？告诉你，这杯橙汁肯定不会甜！我心中暗斥。

“你老兄好不卖力哟，日夜驻守在这里？”他仍然笑咪咪地望着我，“你看这次胜负如何？”

“当然是胜咯！”我故意不让他高兴。

“这样有把握？”他似乎不以为然。

“当然！”我不愿跟他多谈，漫无目标地望出门口。

“我看还是谨慎一点来得好。”他突然收敛了笑容。

① 地名，以产高品质的咖啡粉闻名。

② 从美国进口的一种鲜橙。

真会作态！我心里暗骂。但还来不及在言语上给以相宜的“回敬”，便又听到他说：“但是，我们的助选费呢？”

“不是早已拿去？”我故作胡涂。

“不，昨晚我向你提的那另一万块。”

“哦，对了，YB 说，叫你们的主席自己来跟他谈。”

“什么？想不给呀！”

“他没给，也没说不给。”

“如果要给，就爽爽快快地拿出来；如果不给，也干脆说一声，有什么好谈的？”

我装聋作哑。

“上回一万，这回也一万，你认为是合理的么？不但物价涨了，选民人数也增加了，这一点钱要怎样应付？……”

他的目的是钱，既不想给，也就没有多作解释的必要。因此，我始终望着门口，不言不语。

“你跟你们的 YB 讲，我们的工作人员都很不满。这一点小钱不花，万一……”

“叫你们的主席自己来讲吧。”因为不想听他罗嗦，只好重复一次。

“什么？我不够分量啊？”

流氓之相渐露，我只好继续保持沉默。

“哼，到时输掉，可别说人统什么什么的。”他终于站起来，转身走出去。

我于是记起咖啡还没喝完，便又啜了一口。然而，冷冰冰的，一点香气也没有，实在不是味道。再看对面那个高脚玻璃杯，却一点不留，只剩杯边一抹纤维渣儿。啊，他竟然喝得下，奇怪。

继而想想，又觉得似乎也没有什么奇怪的地方，这不正是无赖的本色。

当我回到行动室，只见汉源正埋头查阅宣传行动计划表。

他一听到我进来的响动，便抬起头来说：

“座谈会的次数要增加，一个地方最少要两次，否则，对方对我的人身攻击和各种诬蔑便无法及时给以驳斥。”

“我本来就是这么安排的，可是我们的几个委员却说，这样日夜奔走，怕你支持不了。”我冷静地向他解释。

他沉吟片刻，然后把那已然失去光泽的圆脸再略为抬高，望着我说：“扣去投票日不许再作宣传活动之外，只剩三天，我看我还撑得住吧。”

我原以为他会说，死也要站着死。然而，事实证明，豪气已失。我于是借用左派人士的一句时髦口号来激励他：“对，坚持下去，就是胜利！”

“社民党在小贩公会召开的座谈会，有派人去听么？”他突然想起。

“有。”

“谁？”

“小江。”

“咳，这个小家伙哪里靠得住？”

“是他自己表示要去听的，看来还蛮热忱呢！”

“你有所不知，这事与他有关嘛。你知道的，东方超级市场前面的小贩摊子因为阻碍交通，现在正面对迁移的通令，民社党便利用这个机会，出面为那些小贩向县长要求展延限期。他的一个前女同学，也在那里卖冰水呢。他会自告奋勇，主要恐怕还是为了要陪他的这个女同学去出席吧。”

“哦，你怎么知道得这么清楚？”

“不久前我们不还是同村嘛！”

汉源看了看腕表，好像想采取什么行动，预防小江可能因私而忘公的问题。

“我们自己去听听？”我揣摩着他的心意。

“也好，当作歇息。”他果然站了起来。

下了楼，我们抄捷径，穿过小巷，便来到大街上。只见霓虹灯五光十色，一片繁华景象。东方超级市场就在前面不远处，约莫五分钟也就到了。

小贩公会就在超级市场对面一间贴满民社党标志——火炬的店铺楼上。按照条例，座谈会上的扩音机必须对着室内，否则就变成了街头的群众大会。

然而，民社党总是置国家法律于不顾，好像今晚，他们便把喇叭架在窗口上，正对着街上发言广播。

“各位同胞，华统可以说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出卖华族利益的集团。过去，他们出卖华文教育，出卖华语应有的地位，出卖各种各样的权益……”

这些言过其实的陈词滥调，相信已经没有多少人要听，就是我们这些箭靶子，也早已经被射击得麻木不觉疼痛。

此刻，我和汉源可以说充耳不闻，一心只在寻找可以坐一坐的空位子。可是所有摊儿的台子都坐满了人，看来非先站一阵子不可。

“现在，连只求两餐的小贩生意都快做不成了。这不由得我们不问：华统和人统在县议会里的委员们所做何事？还有，前国会议员钟汉源先生你，对这迫迁的事件为何也一声不响？你们不是口口声声代表五百万华裔同胞，准备随时为大家效劳的么？这里的小贩八十巴仙是华裔人士，难道还不足以代表华族利益？还不值得你们去效劳？……”

汉源不禁一怔，仿佛被对面楼上的人看见了一般。由于这不客

气的点名批评，他不得不竖起耳朵，抖擞精神听下去。

这时，面前的一对青年男女突然站起来，拍了拍屁股，走了。

“坐下吧！”我赶紧点醒汉源。

“两位先生，要什么？”小贩随即走前来。

“红豆汤。”我随便要了一样，当买个位子坐。

“冬瓜罗汉果。”汉源犹豫了片刻才说。这虽然也是甜品，但却是被一般人当作清热下肝火的凉药吃的。

尽管汉源一脸严肃，我却不禁苦笑。

“各位同胞，华统就是这样不可信赖的一个集团。他们的领袖，往往说的是这一套，做的却是另一套。近年来，他们到处举办座谈会，教人孝亲敬老，有时还装模作样，买些饼干糖果送到老人院去。他们真的都具有这种美德么？只要你们稍微打听一下，便会令你们惊讶不已。远的不必说，大家看不到。本地的，大家应该都很清楚吧。如果真能孝亲敬老，做母亲的又怎会投河自杀？……”

这显然是指汉源那神经失常的母亲意外坠河的事。啊，这教他如何受得了。

我实在想不到，天地间竟有这样可恶的人。我赶紧回头看汉源，只见他脸色刷白，胸部不停地涨落，呼吸似乎很吃力。

“我们走吧。”我决定离开，因为不忍让他继续受这种气。

但汉源并不站起来，不知是想再听听对方到底有多卑劣，还是在考虑着什么激烈的行动。

就在这时，两个西装革履好不体面的青年，各拿着一叠传单到来分发，汉源和我也都各得一张。

汉源望了一眼，便刷一声把它撕了。我连忙将手上的摊开来看，原来还是那污辱人的漫画，行动室的抽屉里，早就收着几张。

我心里不禁暗呼：

“汉源，你失态了，这里大不乏认识你的人哟！”

我于是赶紧拉了他一把，并转身走开。

这最后两天，虽然不时细雨霏霏，但对于汉源的活动似乎毫无影响。不论进出，他手上总挂着把印着联合阵线标志的塑胶伞。

为了出席二十个支部安排的所谓第二回座谈会和拜访所有能见到的选民，他简直马不停蹄，夜以继日地奔走。

偶尔回到行动室，也席不暇暖。

他往往边啃面包边翻阅文件或通过电话和外面的同志联络。

刚才回来聆听工作汇报，只见那圆脸上的肥肉，都失去了弹性似地往下挂，而且眼圈儿泛黑，教人一眼便看出他的疲累。

他并不以此为意，聆听完毕，在两边太阳穴搽了搽那一天到晚藏在裤袋里的金龙牌驱风油，便又匆匆下楼去。

“此刻，他又会在哪里呢？”

我想了想，随手翻开最新拟订的宣传行动计划来看。

哦，黄水村，这是选区里最为偏僻的地方啊。那里，除了外号叫蛇王的一家咖啡店之外，好像清一色是马来选民。

“嗯，我明白了，他为什么冒着风雨到那里去。”

他无非要向马来老乡表示他的真诚，收买他们的心，把任何一张动摇的票都抓住。

不过，这里是回教精神党的老巢哟，他们的候选人不就住在这里？

啊，太危险了！

拨个电话给他，教他随时提高警惕？不，这未免神经过敏了。一个出身于乡下的人，难道还不懂得哪里去得哪里去不得。

不过，这到底是教人不放心的事。这段路有二十多公里吧，而且最后一程又是在油棕园里，树荫蔽天，又没有路灯，一片黑魑魍的，万一车子出毛病，先就够麻烦了，暂别说什么人心的叵测。

难怪他的车夫早不病迟不病，偏偏在这个时候病；秘书幸好有两个，可以轮流跟随。否则，实在不知他要如何去拼。

“明天就对调一下工作岗位，由我出去跑动吧。”

既然应有的部署工作都已经就绪，应出击的地点、应作的宣传、应立刻解决的问题我也都了若指掌，不出来助他一臂更待何时！

说来，他只是个同乡的晚辈，并非什么真正的亲属，但此时此地，还谈什么亲不亲呢！

这选举，不仅汉源本身输不起，华人统一机构这个组织也输不起，汉源不但将收不到商家认捐的竞选费而弄得倾家荡产，而且将被认定是不孝的恶果。

华统不但在政府里的代表性将受到削弱，同时也将失去友族的尊重。

凡是有良知的华裔同胞，应该都会接受我的分析吧：

“好，明天就让我出马吧。”

窗外仍然风雨潇潇，厅上只剩下小江和那几个为了收注而特地到来探消息的赌棍。其他工作人员早已交差回家去。

长桌上，布条、绳子、纸张、浆糊横七竖八，一片凌乱。

“小江，把桌上的东西收拾收拾吧！”

这其实是逐客令，但这些财迷心窍的家伙，好像什么也没听到，还是缠着他问东问西。

“你们的估计会不会太自信了点？”一个置疑。

“外面不但买火炬胜，还让一千票呢！”一个又接着说。

听在耳里，恨在心头。本想索性把小江叫进行动室里去，但念头一转，竟又想乘机耍一耍他。

于是走前几步，煞有介事地指了指小江道：“他哪里知道，现在

的情况简直就糟透了，黄水村的马来同胞几乎全面倒向月亮^①；海峡橡胶园的印度人也不稳，听说今天下午，黄狗仔便宰了十只羊去给他们拜神，同时还载了几箱黑狗啤^②去给他们掺椰花酒。这简直是过年嘛，你们说，他们会不高兴么？”

我是一本正经的，但傻小江却不胜惊奇地望着我。

“对不起！”

我随即撇下那几个赌棍，转而对小江说：“你跟我来，里面还有些工作需要你帮忙。”

小江果然随后跟来，那几个赌棍也终于心满意足地离去。

一进行动室，直肠直肚的小家伙便迫不及待地问我：

“真有这样的事？但我们怎能随便透露情况？这不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么？”

“半真半假。不过我要告诉你，我们应该使他们相信火炬会胜，而不是我们会胜。你知道的，这几个都是著名的赌棍。他们一定是在为幕后的豪客收集情报，让其参考，以便决定如何收注。幕后豪客越有信心，收得注就越多。下注者为了赢钱，是不是得把选票投给梅花^③？除了他们各人自己的一票，恐怕还会为此而向亲友拉票呢！”

“这样？不如叫 YB 自己拿一笔钱来替火炬收注，哈哈！”

“岂有此理！这是正当的么？”我不得不正色。

“笃笃！笃笃！”

我抬头一看，原来门外站着一个头戴小白帽的哈智^④：“请进来！”

① 故事中的回教精神党标志，非实有。

② 本地一种以斗狗为商标的黑啤酒。

③ 故事中的华人统一机构的标志，非实有。

④ 到麦加朝圣过的回教徒的敬称。

目有多可憎。

画中国家领袖那得意的姿态够传神，匍匐在他纱笼底下的华统会长和汉源的容貌也的确惟妙惟肖。龙的传人啊，这可就是你们的杰作？除此之外，你们可曾想到如何来引导族人突破困境？

还留着干么呀？我于是把它搓成一团，丢进办公桌下的字纸篓里去。

看汉源可怜，我以为自己能言善道，可以代劳，可是他偏不接受。

他说他必须出场，尽管也只能和大家见见面握握手，无法逐个心对心地交谈，但见面三分情，总好过连人影都没见到。因此，到头来我还是走不出行动室。

不过，守行动室也并非轻松的事，尤其在这投票的前夕，许多突然出现的问题，都得设法及时解决。譬如，原已分配好的各投票站拉票与监选的人手和到各村各镇载送选民的车辆，随时你都可能受通知说，某人临时有事不能来了，或且某人的汽车什么机件坏了非送去修理不可。

当然，如果汉源有钱，很多事情都很容易解决，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嘛。虽然过去有许多人在他的协助之下取得了工商业执照而致富，也有许多人在他的协助之下，获得有关当局的通融而渡过了经济大萧条时的难关，保住基业。然而，他自己却似乎一无所得。

据我所知，目前他所拥有的，大约就只有大家都见得到的那两部汽车和一栋房子。买这一栋房子时，还是卖掉了板桥村他父亲留下的两公顷椰园才凑足钱的。

据外间传说，他拥有许多国家汽车公司的股票。

前些时，在闲谈中我也曾装做不经意地探了探口风，但他只笑了笑说：

“哪里还有呢？如果有，那就好啦！”

这回竞选的开销，估计要五十万元，党中央只拨下五万元，但竞选工作却也似模似样地展开。我知道，这全靠区会财政拿督王添财去张罗。

大家都说，拿督王是个成功的建筑承包商，不但长袖善舞，人际关系也蛮不错。

我也曾经听过他对汉源说，某人某人和某人都可以由他出面，一个少说也可以敲他三两万块钱。那么他本身呢？相信也就不止此数了。

大概就因为这样，自然而然的，这竞选工作委员会的财政又让他当上了。

汉源由于自己拿不出钱来，许多事情都要先请示他，不敢自作主张。

就如今天早上的事情，便教人啼笑皆非。

蛇王的为人，他们两个实在都有所不知。

他哪会有那么好的心肠，竟然放下自己的咖啡店生意，迢迢二十多公里，专程送那马来老乡到来求助。

他说：“这老乡的屋顶给狂风刮掉了，无处栖身。”

我问：“是什么房子？”

他应道：“锌片盖顶的板屋。”

我说：“把锌片拾回来钉上去，不就得了么？”

蛇王就赶快为老乡解释：“房子太旧，锌片原已锈透，掉在地上都折坏了；椽子也都腐朽坏了，非拆换不可。”

我满肚子疑问，正想告诉他，待我差人去看了再说。

不料，汉源却急急巴巴地问他需要多少钱来修葺。

蛇王闻言，兴奋地张开巴掌向汉源摆了摆道：

“五百就够。”

我问他：“锌板一片多少钱？要多少片？”

他便说：“椽子呢？人工呢？”

汉源突然把嘴巴凑到我的耳边，悄悄地说：“黄水村对我们很重要，我们不能给他们有借口反对我们。你出去问一问拿督，如果有的话，就给他吧！”

我到厅上把事情对添财说，他听后笑笑说：“哪里还有钱？”

我只好回头对马来老乡说：“对不起，没钱了。”

蛇王领了马来老乡正待推门出去，添财却在这时进来，见是蛇王，竟突然改变说法：

“哦，原来是你带来的，房子真的坏啦？没问题，我们给。可是，你们一定要全力支持联合阵线哟！”

蛇王笑容可掬地：“没有问题，包在我身上。”

事后我质问添财为何如此自打嘴巴，他竟避而不答，只道是蛇王在黄水村的威信很高，马来人都很尊重他。他说一句，好过我们说十句。

真是天晓得，到底是我对还是添财对？

明天早上八点就开始投票，汉源的政治前途如何，端视这一番。难怪他连家也不回了，从厅上掇来一把懒人椅，便窝在行动室里打鼾。

“叮零叮零……”正想把电话从办公桌上移开，躺下来睡一会儿，它却突然响了起来。

三更半夜的，到底是哪一位同志哟？我顺手抓起听筒：“Hello，华统行动室。”

“海峡园支部秘书。现在有件紧急的事要请示你们，到底应该怎么办？那就是这里的拉票棚在风雨中倒了，一直到现在才找到一个印度工人。他说天黑地暗，又下着雨，他一个人也拿它没办法。他

建议等明天天亮了，他去找几个人来，赶在八点之前替我们搭好，代价是两百块钱。你们的意见怎样？”

“棚当然是要搭的，但开出这样的价钱，简直敲竹杠嘛。”

我心有不甘。

“我们的同志呢？”

“叫得动的，都已派定了工作，一时实在也无处可寻。”

那言下之意，似乎是：事已别无选择，好自为之吧。

“什么事？”汉源从懒人椅里坐了起来。

“海峡园的拉票棚在风雨中倒了。”

我要求对方等一等，让我和汉源商量一下。

“要多少钱？”汉源也料到是工钱的问题。

“两百。”

“答应他们吧，现在是每一站的每一票都要争取，情势很不好，你知道的。”

“有钱么？”

“钱？拿督可以先垫出去，以后慢慢再想办法。总之，不差这两百块钱。”

既然如此，身为临时雇员的我，还有什么话好说？本想倒头睡它一觉，但汉源却坐在那里喃喃自语：“很不好的预兆，您说是么？Uncle。”

“没有的事，好好地睡，养足精神，准备明天作最后的冲刺。”

“不可能再有什么作为了，明天已经不准再作任何宣传。其实，那一票要投给谁，一般都早已心有所属。”

“既然只是一般的情形，这也就是说还有少数举棋不定的票。明早你就在拉票棚外，尽可能和每一个到来投票的选民拉拉手，问问好。正如你自己所说的，这总比连人影都没见到来得好。对于那些到这一刻还没拿定主意的人，这一拉手这一问好，可能便成了他

做出最后决定的根据。”我越说越自信起来，“也许你没有注意到，有些人是很自卑和可怜的，能和你这么拉一拉手，他可能就高兴得不得了，久久都不能忘怀。那些世面见得不多的乡下人尤其如此，所以这一层工作你是绝对不能怠惰的。”

“嗯，但愿人心如此。其实，我自问也是一个相信得过的人！”汉源仍然不无感慨，“我真不明白，怎么有这么多盲从的人，民社党的头头说华统出卖华人，他们也跟着说华统出卖华人；那些头头说回教法将不施诸非回教徒，他们也跟着说。闹得回教精神党的精神领袖也不得不郑重声明：修宪动议一旦通过，回教法律将施诸全民。现在，他们又将如何自圆其说？我们这些可怜的同胞，此后是否仍然相信这伙为了当官而不惜以华反华的丧心病狂者？咳……”

“慢慢会醒悟的，别急！”我故作淡然。

“别急？就快给搞垮了呀！”汉源显然有些气短。

“人家愈要我们倒，我们愈是不能倒！”

“丁零丁零……”电话又突然响起来。

什么时候啦，我实在不愿意接，但又不得不接。

“Hello, hello, 请用英语或者马来语好吗？”

“……”

对方始终满嘴淡米尔语，叽哩咕噜地，实在拿他没办法，只好放下听筒。

“我们睡吧。”汉源终于躺回懒人椅里。

其实，我早就累了。

出乎意料，几天的阴雨，今早却突然放晴。

工作人员也都准时报到，分别领了各自必须携带的竞选工作委任状、选民册以及供黏贴汽车的各种尺寸的梅花标志，便分头开往自己的工作岗位。

我暂时松了一口气，但一步也不敢离开行动室，生怕在我们的准备工作中有什么疏漏的地方，而临时发生问题。

正当我想翻开今天的报纸，看看那些无冕皇帝以及各方评论家，对这次大选的民间反应的报道以及对各政党升沉胜败的蠡测，电话却突然响了起来。

原来还是海峡橡胶园的拉票棚问题，说什么要及时搭好，人手就要多，两百块钱不够，要三百。真是无耻的光棍！财政、候选人都不在身边，对方又等着回话，为了避免对拉票工作造成任何不利的影响，我只好忍着满肚怒火，不置可否地说：

“什么时候啦，还不赶快动手，还在讨价还价，待会儿让选民见了，不丢脸么？”

对方似乎还想说些什么，我却不予理睬，随即把电话挂断。

心想，作为一个执政党，竟让人如此予取予求，还像话么？

于是翻开报纸，果然是连篇累牍的选举新闻。中间还另外夹着一份厚达十页的第十届大选特刊，全国一百八十个选区的各党候选人的职业、资历以及各族选民的人数都详加胪列。

我对别区的各族选民人数虽然没有什么印象，但对本古渡区的，由于这几天的工作，不断翻查研究，几个数目字简直闭目可见。

于是尝试与报纸上的资料作一对照，结果发现正确无误：华人四万，马来人两万五，印度人约近一万。

为首的这四万，的确是令执政者头痛的四万。上一届，倘非马来人的一致支持，汉源实在无法取胜。

这一届又如何？从眼前的形势看来，显然更不容乐观。回教精神党，只要拉走两成马来选票，原是汉源坐的这把交椅，便只好双手奉人了。

我于是把在厅上预备分派饮料与饭食给镇上各拉票棚的小江叫进来，请他暂时代为看一看行动室，先让我出去投汉源一票，顺

便巡视一下附近各投票站。特别是海峡园投票站的拉票棚，到底是否遵嘱搭好，可说最令我放心不下。

一上街，便见那贴着蓝天与白梅互相辉映的我党标志的车辆正在来往穿梭，间中偶尔也出现一两辆贴着小小红色火炬的民社党车子，从表面上看去，未免逊色。

当我来到敦拉萨^①中学投票站前，远远便望见设在几座不同建筑物的投票处外面，都排着长长的人龙，情况实在是空前的热烈。

华统的拉票棚内，更是人头攒动，挤满了查问编号和投票处的选民。反观民社党的拉票棚，却只有疏疏落落的几个，实在是相形见绌。

我的编号，早在行动室里查过选民册，已经写在掌心里，只是该走向哪一个投票处，最好还是先到拉票棚一询，免得到处撞，费时又费力。

心里是想冒充支持者，到民社党的拉票棚去，可是才迈前两步，便记起胸前别着党徽。解下来么？恐怕早就被人看见了。

嗯，做人的确是老老实实的好，刚才要是闯了进去，岂不是自讨没趣？

于是耐心地，老老实实在地挨在人群后面，等着同志给自己检查。

十分钟后，才走到相距一百米左右的投票处，再一次耐心地，老老实实在地跟着排队领票。

待投过票出来，看看腕表，发觉已经花费了超过一个钟头的时间，顺便巡视其他投票站的打算只好全部取消。

一回到行动室，小江便冲着我说，街尾拉票棚的工作人员投诉

^① 故事中的学校名称，非实有。

饮品不够。

其实，这只是一件小事，我立刻摇了个电话给承包饮品供应的同志。

但甫放下听筒，手还没收回，它便又响了起来。

原来是载送黄水村选民的几辆汽车，竟不约而同地开小差，教选民投票后回不了村。

这是很严重的事，尝过这种苦头的选民，相信下回绝不会再把票投给汉源。当然，这是假设他这回会胜。

我不得不赶快通过电话把交通主任找来，请他设法调度解决。咳，我们这个党，这个唯一纯粹由华族同胞组成的党，的确是百病丛生。

有心的同志们，该好好研究研究，如何使它健康成长啦！否则，不但汉源的代表权完蛋，党也完蛋，整个华裔社会都将失去依靠。

“丁零丁零……”

电话又响了。

直到下午三点以后，情况才渐渐平静下来。我于是通过电话向各支部探听各拉票棚的初步成绩。

统计的结果，显示汉源必胜无疑。小江在旁看了，高兴得手舞足蹈，但我始终将信将疑。我想，自己都会想到民社党的拉票棚去查询投票处，那些不满政府的人们就不会伪装自己，走到华统这边来？

各投票站在下午五点准时关闭。据街尾拉票棚传来的消息，有一批工厂工人在五点零五分赶到，因为尝了闭门羹，在那里对象不明地粗口辱骂，还险些和在场维持秩序的警察发生冲突。

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选举总监不是一再地通过电视台和报章，呼吁所有的雇主合作，在投票日善加安排

员工前往投票的时间么？

我想，这样偶然出现的意外事件，谅不致动摇人民对这种维持民主政治而订下的选举制度的信心。

我于是吩咐小江关上窗户，并通知所有受邀参观计票的同志回家冲凉吃饭，早些到场就座，以免向隅。

“丁零丁零……”

临离开行动室，电话又突然响起来。

“Hello，我是。”

“……”

“不是早已经告诉大家，这一天的工钱，要在第二天才由财政送到你们的支部，由支部的行动室负责人发给这一天确实有到来工作的同志么？”

“……”

“他们不肯回家？为什么？”

“……”

“告诉他们，用不着担心，即使 YB 输掉了，这工钱还是照发的，这笔开销早已预备着。”

“……”

“什么，现在？这是不可能的。现在大家都预备到县公署去看开票，谁有这样的闲功夫去管这种无理取闹的事情？”

“……”

“告诉他们吧，不回也是白不回。这里就要关门了！”

原来，他们答应出来工作，只是为了那几十块钱。他们各人自己的那一票，到底是否投给汉源，也只有天晓得。

我于是挂断电话，走出行动室。

县议会礼堂灯火辉煌，门口停车场上，各类大小车辆井然有序

地停放在那黑白分明的格子里。

礼堂内，台前那油漆乌亮的投票箱也整整齐齐地排列着，正待各候选人代表到来检查。

原来，投票一结束，各站选举官便将票箱口的活板拉拢上锁，然后再用火漆黏上标签，让各党监选人签名或盖章，以防运送途中遭人掉包或打开做手脚。

我到得早，坐在最前面，对计票工作的进行看得也最清楚。奈何程序繁琐，首先是把所有的票倒在几个大藤筐里，然后逐张捡起，分别放进志明各候选人姓名的小藤筐。

各方代表往往为一张钩叉并用或自画符号示意的选票而争执，旷时又费事；结果，往往又是被打入废票的筐子里去。等到全部鉴定清楚，已接近午夜。我早已坐得腰酸背又痛，苦不堪言。走么？哪里像话。

我默默算过几遍，汉源的票有二十筐，黄狗仔的也是二十筐，可见是一场势均力敌的殊死战。

至于穆斯达法，则只有一筐，成绩如何，一目了然。看来他也有自知之明，似乎没有什么代表或支持者伴随前来。只见他独自一人，身穿大红花衣头缠白布巾，轻轻松松地四处找人搭讪。

讲台左右的电视荧光屏上的歌唱节目突然中止，开始由专人报道各地大选结果。

紧接着简短的开场白，便连续为联合阵线中的马来人公会传来两项捷报。礼堂外，随即传来马来同胞的欢呼。

大约半个小时后，终于传来回教精神党在东海岸第一项胜利的消息，但礼堂内外却鸦雀无声。我觑了穆斯达法一眼，只见他仍然镇定自若，好像这原是他意料中的事。

一点过后，马来人公会更是捷报频传，回教精神党在东海岸也时有斩获。

直到两点左右,才开始有人口密集的华人选区的消息传到。

第一个被宣布中选的便是来自民社党的候选人。

外面一时欢声雷动,礼堂内竟然也有一小撮人跟着喊起“民社万岁!”在选举官斥责之后,才安静下来。

他们的确情势大好,捷报接二连三。

礼堂外的呼噪不绝于耳。又打唢呐又喊口号:“华桶(统)粉碎!”、“民社万岁!”

然而,我始终瞧不起,如果是有种的,你们应该是喊联合阵线粉碎,为何只一个劲儿地喊华统粉碎?难道你们的所谓改朝换代仅为打倒华统?

直到凌晨三点,才见计票主任向选举官交上有关的报告。台上一时人头儿晃动,我的心情也跟着紧张起来。只见汉源兴匆匆地走下台来,弯身咬着我的耳根说:“胜了,胜了,多九十九票。”

我不禁捏紧了他那肥厚的巴掌:“坐下,等选举官宣布。”

但台上黄狗仔却紧缠着那西装和头巾包儿两皆笔挺的锡克籍选举官,似乎在抗议什么。

几分钟后,选举官终于走到麦克风前,略略抬起颜面,并清了清喉咙,然后宣布道:

“尊敬的各位候选人、代表以及所有的社会贤达。选票虽然已经算好,但其中华统与民社党的候选人得票相差仅九十九张,在民社党候选人理察黄的要求下,本席同意并决定把双方所得的票加以复算。希望大家耐心再等待一会儿。”

汉源顿时黑了脸,困倦不堪似地歪在椅子上,嘴里喃喃道:“几点啦?”

“三点多。”我看了看腕表。

“这样不是要拖到天亮?”

“到外面的汽车里小睡一会儿,如何?”

“你呢？”

“我还可以撑得住吧。”

礼堂外面的喧嚣已经渐告沉寂。

汉源也不自觉地垂下脑袋，打起瞌睡来。到来观礼的贵宾早已散去。

在偌大的礼堂中，除了台上的一伙计票员有所活动之外，台下一片静悄悄的，实在不像关系此后国运民生的大选计票工作正在这里进行。

突然，台上一阵骚动，计票员纷纷趋向计票主任，争睹他计算机上的数字。未几，汉源的代表王添财即从台上跳了下来。

我觉得有些不对劲，推了推汉源的肩膀，便站了起来。

“算好了么？”汉源于是惊醒。

“奇怪，重算的结果，我们竟输了一票。”添财向我和汉源竖起了食指。

“什么，输掉啊？怎会呢？”汉源脚步踉跄地走上台去，添财和我也随后跟来。

选举官向汉源出示计票主任的书面报告。

汉源的脸色突然变得刷白，站也站不稳，摇摇欲倒，我赶紧上前扶住，同时嚷道：“只差一票，我们也要求重算。”

选举官那油亮的络腮大胡子向我们一翘，温和地问汉源道：“你说呢？”

“当然，再算！”

汉源勉强答了一句，便转身搂住我的肩膀儿，说：“我头晕得难受，好像要呕吐。”

“你的驱风油呢？”

“丢在车里，我以为竞选工作已经结束，没用了。”

“拿督你看着，我陪 YB 出去找点吃的东西，一会儿就来。”

我们在停车场上遇到小江，恰好他为我们带来了一壶奶茶和一大包各色马来糕点。

奇怪，这憨直的少年，今天怎么竟有这般细致的心思。询问之下，才知道原来是汉源的女人托他送来的。

我们于是又回到礼堂里，只见那高头大马的选举官，正在麦克风前宣布第二次重算选票。

未几，附近回教堂的喇叭竟传来了早祷的声浪，似要把这闷人的黑夜震碎。

喝过热茶，汉源的精神仿佛好了许多，便再次上台监视计票。

天亮后，两党的支持者又陆续到来。各报记者也提着相机，等候台前，准备及时拍摄被人抬起的中选者。

台上的算票人员，看来已经疲惫不堪，先前尚且算不好，此刻又如何能算得准。

我实在不敢奢望他们能在短时间内算出正确的成绩来，于是也就闭目养神。

岂料，我竟然睡着，到再次睁开眼睛时，却见汉源已然站在麦克风前，在向全体选民致谢。

选举的结果，华统在许多华裔居民占多数的选区丧失了原来的议席。汉源最终虽然还是以九十九张多数票保住了这个席位，但声望已然严重受损。许多人都对他投以异样的目光，仿佛在说：你虽然侥幸获胜，但到底已是强弩之末。

汉源因而愈想振作起来，好好地干一番，以助华统在这个为民族权益而斗争的政治运动中，挽回颓势。

为了在县议会的月常会议上列席，第十届国会议员就职宣誓仪式一结束，他便从首都赶回来。在东方超级市场外小贩的被迫迁以及古渡板桥的修理这两个问题上，他都希望县议会方面能接受

他的意见。

汉源一片真诚，但身兼县议会主席的县长，却总是不肯跟他合作。对于他的意见，总是爱理不理。前些时甚至曾经语带讥刺地质问他：“你是不是想做你们华人的英雄？”

汉源说，要不是由于大选已近，为了大局，他实在不会吞下这口气。

因此，我预料他今后的政治工作仍然不能顺畅，仍然不能不受选民的诟病。

小小一个县长，居然敢对由数万人投票选出来的代议士如此倨傲不逊，实在是不可思议的现象。

啊，汉源的处境和他的奋斗，不正好作我的小说题材？心里一喜，随即取出纸笔。

“叮零叮零……”

不料，案头的电话却突然响了起来。

“Hello，哦，什么？你要辞职？别冲动啊！我来，我就来。”

虽然我并不知道他找我的目的是什么，但我还是决定前去见他一下。看来，他受到的刺激一定不小，不然怎会轻言辞职。

玻璃门上贴着的“古渡区选举委员会行动室”的卡片已拆除，只剩原来的“钟汉源国会议员服务中心”红漆楷书。

推门进去，只见他正在翻阅竞选开支帐册。

他推过一张凳子来，随口问道：“除了这些，您还有代我先付钱的其他开销么？”

“没有。你到底怎么啦？”

“我想不干了。”

“你疯了？”

“您不知道，那个家伙的话对我有多大的侮辱？”

“他？到底是谁。”

“县长罗，还有谁。”

“他说什么？”

“他竟然在会议上的众人面前指着我说：你能代表华人么？你知道你今天的这个议员资格是怎样得来的么？如果没有我们马来人支持你，你早就喝西北风去了，还整天争这个争那个！”

“简直放肆！那到底是为了什么事引起的？”

“还不是那些小贩的问题。他说我的要求过分，人家反对党也不过是建议延长迁移的限令，而我却要县议会代寻适当的地点让他们继续营业。”

“这是对的呀，政府不照顾人民，谁照顾人民？”

“所以我考虑以辞职来抗议有关方面这种完全不理睬人民生活问题的颞预态度。”

“不！不！不，据理力争是对的，但恫言辞职就错了。”

“并不是恫言，我是真的有这个意思的，我实在太累了。内人便一直反对我参与政治。”

“你要如何向那二万五千多投票支持你的选民作交代？你想，这样对得起他们么？”

汉源没有回答，好像在搜索着他认为比较可以接受的说法。

“难道你已经忘记你是为什么而走上这条道路的？你真的忍心置五百万同胞的权益于不顾？”

“独木难支啊，Uncle。”

“何以见得你是独木？”

“不是么？慢说别人，您先就不支持我了。”

“噢，我怎会不支持你？过去十多天……”

“不，那只是一时，我要求的是长久。”他顿了一顿，继续道，“我几次邀请您担任我的政治秘书，您为什么总是推辞？”

他不是已经拥有两个秘书？我实在没有料到，他会是这般的认

真，一时竟不知要如何回答才好。羞愧之感，随着血液，流遍全身。

惊慌中，不觉抬头望了望他头上那幅画，只见风雪中的那棵罗汉柏，身姿依然挺拔。

这样的画，我配欣赏么？我的心不禁一抖。

“好，就跟随你吧！”不知是哪里来的勇气，我突然作了决定，虽然明明知道，自己的年纪已经不小。

“真的？Uncle。”汉源欠身伸手过来。

“当然真的！”

我们紧紧地握了一握。

汉源的圆脸上，于是绽开了笑靥，不再提辞职的事。

就在这时，拿督王添财推门进来。不知怎的，竟一脸的不高兴。望了望汉源面前的帐册，劈头便问：“修桥的事怎么就这样通过啦？”

“不知道，我没等开完会就走了。”

“只是修理，我还有什么机会。我一再叮嘱：你就是不放在心上。”

“我记得，要改建钢骨水泥桥，这样可以一劳永逸。”

“对呀，你为什么不提？”

“我早就向县长提过。”

“他不同意？”

“他说钢骨水泥桥当然好，但是钱从哪里来？”

“谁说县议会没有钱？你应该在会议上再正式提出来，教大家从长远来计算，看看到底是重新建造还是不时修理来得划算？”拿督仍然咄咄逼人。

原来，按照条例，唯有数目在五十万元以上的工程，非土著承包商才可以下标。

现在，如果只是进行修理，便用不着这样大的开销。

那么拿督他,也就没有机会下标,当然也就没有机会从中捞它一笔。

“机会是可遇不可求的,你吵什么呢!”汉源始终在微笑。

“哼,可遇不可求,这些你自己去还吧!”拿督赌气地推了推桌上的帐册,然后掉头而去。

汉源仍然若无其事,待他出了门才摇了摇头,叹口气说:“Uncle,您看到啦,这就是我们的同志!”

“他会回来的,他要的是赚钱的机会,离开你不是等于自断前(钱)途?”

“来不来都无所谓。一向来,我们都不过在互相利用。他若发现我已经没有被利用的可能,会再来么?”

我感到有些迷惑,心里自揣:汉源,你莫非想脱胎换骨?

我于是转换话题,站起来指了指他头上的那幅画,故作不经心地问他:“你喜欢这幅画?”

“当然,这是我在一个展览会上千挑万选才选出来的呀!”他也跟着站了起来。

“哦,没想到原来还是你自己选的。”我不禁用双手抓住他的肩膀,猛力地摇了摇,“有眼光。”

他静静地,含笑接受我的称赞。

彼此之间,一时似乎已经拉近了不少距离……

政治的演变实在难于逆料,这篇小说就暂时写到这里。

不过我想告诉大家:那幅《岁寒图》,至今仍然悬挂在古渡区的钟汉源服务中心,随时欢迎有志之士光临鉴赏。

〔闽〕新登字 08 号

驼铃文集

东南亚华文文学大系·马来西亚卷

*

鹭江出版社出版、发行

(厦门市莲花新村香莲里 15 号)

邮政编码:361009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6.75 印张 3 插页 156 千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80610—146—2
I·37 定价 14.15 元

如有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马来西亚卷

- 责任编辑 游 斌
- 装帧设计 魏献忠
- 篆 刻 杨 挺

云 碧 孟 马 马 驼 曾 李 甄 陈
里 忆 政
风 澄 沙 峇 汉 铃 沛 蕤 供 欣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集 集 集 集 集 集 集 集 集 集

ISBN 7-80610-146-2



9 787806 101469 >

ISBN 7-80610-146-2
I·37 定价:14.15 元